

# 索引

##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行政署長

第 3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SO-2-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SO001</a>	1206	區諾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02</a>	1237	區諾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03</a>	1238	區諾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04</a>	3150	陳志全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05</a>	3151	陳志全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06</a>	0116	陳振英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07</a>	0118	陳振英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08</a>	2272	陳凱欣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09</a>	2273	陳凱欣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10</a>	2913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1</a>	2914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2</a>	2921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3</a>	2922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4</a>	2923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5</a>	2935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6</a>	2936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7</a>	2937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8</a>	2939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19</a>	2940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20</a>	2942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21</a>	2954	陳淑莊	142	-
<a href="#">CSO022</a>	2955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23</a>	0542	鄭松泰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24</a>	2667	張華峰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25</a>	3070	朱凱迪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26</a>	1088	何君堯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27</a>	1090	何君堯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28</a>	1091	何君堯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29</a>	1120	何君堯	142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CSO030</a>	0085	葉建源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31</a>	2606	郭家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SO032</a>	0917	郭榮鏗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33</a>	2516	郭榮鏗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34</a>	2517	郭榮鏗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35</a>	3193	林健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36</a>	1855	梁繼昌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37</a>	1856	梁繼昌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38</a>	1857	梁繼昌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39</a>	1901	梁繼昌	142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CSO040</a>	1599	梁美芬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41</a>	2579	陸頌雄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42</a>	1711	馬逢國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43</a>	2354	毛孟靜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44</a>	2380	毛孟靜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45</a>	3200	毛孟靜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46</a>	1762	莫乃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47</a>	1763	莫乃光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48</a>	0387	吳永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49</a>	0391	吳永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0</a>	0226	潘兆平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1</a>	0414	潘兆平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2</a>	0582	田北辰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3</a>	3201	田北辰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54</a>	1951	黃碧雲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5</a>	0816	胡志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6</a>	0838	楊岳橋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57</a>	1519	姚思榮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58</a>	2062	容海恩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59</a>	0755	周浩鼎	94	(2) 訴訟服務
<a href="#">CSO060</a>	0756	周浩鼎	94	(2) 訴訟服務
<a href="#">CSO061</a>	1597	梁美芬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2) 訴訟服務 (3) 支援服務
<a href="#">CSO062</a>	0406	潘兆平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CSO063</a>	2231	葛珮帆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CSO064</a>	3731	陳志全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65</a>	3767	陳志全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66</a>	4705	陳志全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67</a>	4706	陳志全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68</a>	4707	陳志全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69</a>	4711	陳志全	142	(4) 禮賓處
<a href="#">CSO070</a>	4712	陳志全	142	(4) 禮賓處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SO071</a>	4748	陳志全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72</a>	5225	陳志全	142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CSO073</a>	5565	陳志全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74</a>	4338	陳淑莊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75</a>	4348	陳淑莊	142	-
<a href="#">CSO076</a>	5772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77</a>	5778	陳淑莊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78</a>	5910	張超雄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79</a>	6198	張超雄	142	-
<a href="#">CSO080</a>	6199	張超雄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81</a>	6681	張超雄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82</a>	4526	范國威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83</a>	5605	郭家麒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84</a>	3428	林健鋒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85</a>	4413	劉業強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86</a>	3485	梁美芬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87</a>	3524	毛孟靜	142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CSO088</a>	3698	莫乃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89</a>	3699	莫乃光	142	(2) 政府檔案處
<a href="#">CSO090</a>	4055	葛珮帆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91</a>	4056	葛珮帆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92</a>	3452	黃定光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93</a>	3453	黃定光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94</a>	3454	黃定光	142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a href="#">CSO095</a>	4948	楊岳橋	142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a href="#">CSO096</a>	6023	陳淑莊	94	-
<a href="#">CSO097</a>	6740	張超雄	94	-
<a href="#">CSO098</a>	6741	張超雄	94	-
<a href="#">CSO099</a>	6742	張超雄	94	-
<a href="#">CSO100</a>	6743	張超雄	94	-
<a href="#">CSO101</a>	6744	張超雄	94	-
<a href="#">CSO102</a>	5876	郭家麒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CSO103</a>	5878	郭家麒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CSO104</a>	3343	梁耀忠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3) 支援服務
<a href="#">CSO105</a>	7193	馬逢國	94	-
<a href="#">CSO106</a>	5446	邵家臻	94	-
<a href="#">CSO107</a>	5549	譚文豪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CSO108</a>	5550	譚文豪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0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根據2005年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FCR(2005-06)32，政府建議為前任行政長官提供支援，協助他進行推廣和禮節性的工作，預計每年所涉經常開支為220萬元。按文件列舉之開支項目包括：員工開支(秘書、文書人員及司機)、辦公室運作開支、設置辦公室(裝修、設備及用具)、前任行政長官及其配偶的醫療和牙科護理服務及保安服務。請按下表告知本會過去五年所涉及的相關開支：

前任行政長官	年份	支援項目	涉及開支
董建華先生	2014-2015		
	2015-2016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曾蔭權先生	2014-2015		
	2015-2016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梁振英先生	2014-2015		
	2015-2016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2. 根據文件，「為前任行政長官提供服務」的支出屬於「總目21—行政長官辦公室」運作開支。惟有關開支並未見於年度管制人員報告，原因為何？
3. 請提供過去五年，三位前任行政長官出席上述禮節性活動的詳情(包括日期、活動、活動目的及開支)

提問人：區諾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 (1)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4-15、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的實際開支為559萬元、583萬元、643萬元及911萬元。2018-19的修訂預算開支為1,081萬元。我們並沒有個別前任行政長官的開支數字。
- (2)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的開支屬「總目142—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下的運作開支。
- (3) 前任行政長官在2014-15、2015-16、2016-17、2017-18及2018-19年度進行的推廣／禮節性活動，總數分別為155、129、168、476及1 177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3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根據財政預算案，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預算為214,675,000元，比去年增加57,474,000元，增幅達36.5%。請闡述有關開支大幅增加的原因。

提問人： 區諾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在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分目下，2019-20年度的預算撥款為214,675,000元，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157,201,000元增加57,474,000元，主要是由於2018-19年度用於研究及顧問等服務的開支較預期為少。此外，在2019-20年度，各組別在這分目的開支將有所增加，因此相關預算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為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3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根據財政預算案，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預留一筆為數一百八十萬的一般非經常開支，而過去數年並未設有相關預算。請問是次預留之有關款項將用作甚麼用途？

提問人： 區諾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行政署正計劃參與「綠建環評既有建築」評估，以進一步完善政府總部大樓的能源效益及環境管理措施，因此在2019-20年度預留180萬元，用作聘請顧問為政府總部大樓進行評估、提供改善建議及跟進相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5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本綱領的二零一九至二零年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當局表示行政署會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從總目 147－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接手稅務政策組。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稅務政策組的人手編制、全年薪酬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2018-19年度相同，包括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約為300萬元。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5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一)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經常開支、人手編制及全年薪酬預算開支為何？

(二)就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研究，以表列出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獲資助項目的名稱、項目內容簡介及該項目的資助金額，並以表列出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收到的建議書的名稱及建議書的內容簡介。

(三)就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研究，當局將於2019年批出的撥款額較18年增加560萬元的原因為何？

(四)就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以表列出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已完成項目的名稱及項目內容簡介及收到的項目的名稱及項目內容簡介。

(五)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當局表示會與相關決策局和部門合力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創新及經濟發展的條文，當局可否告知本會上述工作將涉及何等法例及法規？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一) 在2019-20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的預算運作開支為1.283億元，公務員編制有47人，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5,280萬元。另外，創新辦預計於該財政年度僱用32名合約僱員，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1,800萬元。

(二) 創新辦於2018-19財政年度期間(截至2019年3月5日)接獲並審批有關「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建議書及於該財政年度獲批資助項目的詳情，現以表列形式載於附件。

獲資助的研究項目在完成後，其研究項目報告經評審委員會接納便會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供公眾參考。目前，已有92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研究項目報告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

(三) 為培養香港的公共政策研究羣體，創新辦已優化轄下兩項研究資助計劃，包括更新評審準則和簡化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持本地智庫和研究機構的研究和發展。創新辦因此預計2019-20年度收到的建議書數目和獲批資助項目將會有所增加，而批出的資助額亦預計會由2,480萬元增加約560萬元至3,040萬元。

(四) 在2018-19年度，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STEAM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五)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7-18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320,000
2*#	2017-18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499,627
3*#	2017-18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306,691
4*	2018-19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120,175
5*	2018-19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20,049
6*	2018-19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越低越好？	500,000
7*	2018-19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10,049
8*	2018-19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32,500
9*	2018-19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86,951
10*	2018-19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380,944
11*	2018-19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501,070
12*	2018-19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625,600
13*	2018-19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607,582
14*	2018-19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880,918
15*	2018-19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784,300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6*	2018-19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605,015
17*	2018-19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422,740
18*	2018-19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594,435
19*	2018-19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575,170
20*	2018-19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550,000
21*	2018-19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99,044
22*	2018-19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865,398
23*	2018-19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92,019
24*	2018-19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631,966
25*	2018-19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447,350
26	2018-19	商界環保協會有限公司	減碳政策選項：一個全面分析	-
27	2018-19	城大	退休後如何向積極與健康老齡化過渡：關於跨代志願服務及增進型思維模式的干預研究	-
28	2018-19	城大	促進商業樓宇中的行為節能：基於多智能體的政策支撐平臺	-
29	2018-19	浸大	對香港未開發森林地貌的生態服務評價：根據特徵價格法評價風景價值	-
30	2018-19	浸大	香港社區長者的身體活動，認知功能以及生活質素：體適能應該擔當甚麼角色？	-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31	2018-19	中大	教育軟實力：在香港受教育非本地大學生的香港聯繫及其事業發展計劃	-
32	2018-19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一帶一路」國家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
33	2018-19	中大	一個對醫護人員和公眾對男性生育保存的了解和認識的調查	-
34	2018-19	教大	推進中小企業員工的工作與健康成果：利用智能手機干預研究主管支持	-
35	2018-19	理大	關於香港和珠江三角洲地區船舶污染的監管和補救問題的研究	-
36	2018-19	理大	2030年香港旅遊業遠景規劃	-
37	2018-19	理大	中國大陸年長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融入和健康老齡	-
38	2018-19	理大	制定相應旅遊政策以吸引不同行政區域的內地遊客	-
39	2018-19	理大	從政府政策的角度的探討香港公立醫院如何以服務精神改善病人體驗	-
40	2018-19	港大	在香港創建高績效的公民科學項目	-
41	2018-19	港大	病恥感對香港精神病患者社區康復和融合影響的研究	-
42	2018-19	港大	創新的香港填海	-
43	2018-19	城大	綠色建築如何提升居民福祉？基於香港綠色公屋的追蹤研究	-
44	2018-19	浸大	港人體質健康指數研究	-
45	2018-19	浸大	全球經濟的挑戰與機遇：媒體與公眾對香港的全球身分、經濟優次及「一帶一路」的觀感	-
46	2018-19	嶺大	香港年長員工的成功老化：資源與限制因素的調查	-
47	2018-19	中大	香港物流業的發展：大灣區新空間框架下的發展戰略	-
48	2018-19	中大	香港社區護老者的照顧能力評估	-
49	2018-19	中大	香港不平等教育？：一個有關四所中學教與學的研究	-
50	2018-19	教大	香港中年家長對成年子女的代際支持	-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51	2018-19	教大	積極但保持現實：一項旨在提高香港大學生的最佳身心健康的在線積極心理干預	-
52	2018-19	教大	香港小學生的學習參與度的多模態度量	-
53	2018-19	教大	利用科技改革認知障礙症患者在香港的家庭照顧	-
54	2018-19	教大	通過閱讀電子故事書來提升幼稚園貧窮幼童英語閱讀及單字的一項隨機試驗研究	-
55	2018-19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
56	2018-19	理大	建立社區「易行指數」促進香港長者身心健康的實證研究	-
57	2018-19	理大	香港連結：打造「一帶一路」韌性城市	-
58	2018-19	理大	香港專業人士調查：了解保護兒童的知識和看法	-
59	2018-19	港大	智慧地利用香港停車位：基於物聯網的分享及分配系統的探索	-
60	2018-19	東華學院	翻轉課堂學習閱讀動機的探索研究	-
61	2018-19	城大	移民與社區：近年大陸新移民對香港社區房價的影響	-
62	2018-19	城大	家中的數碼媒體學習：與青年及父母的混合方法研究 — 探討家庭環境、家庭成員互動及數碼媒體素養發展	-
63	2018-19	城大	瞭解「港漂」青年：中港文化衝突剖析，政治歸屬感和融合	-
64	2018-19	浸大	香港電子競技發展的研究	-
65	2018-19	浸大	香港的自願退休供款計劃與退休年金計劃研究	-
66	2018-19	浸大	公園對香港長者身體活動、生活質素以及心理健康的作用：為政策制定提供依據	-
67	2018-19	嶺大	住房和年輕人：父母的態度和期望	-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68	2018-19	持續智庫	搬遷香港貨櫃碼頭的必要性及其供應土地的效益	申請正在處理中
69	2018-19	教大	香港少數族裔資訊科技創業培訓計劃的成效評估	-
70	2018-19	教大	教師需要真實的回饋：一項課堂分析研究	-
71	2018-19	教大	邁向社會包容 — 分析政府推廣對新移民及社會和諧的運動	-
72	2018-19	理大	基於船舶自動識別系統數據的珠三角船舶大氣污染管制政策研究	-
73	2018-19	理大	了解綠建環評對香港既有建築的挑戰和建議	-
74	2018-19	理大	探索香港酒店業對本地社區實施企業社會責任實踐的障礙以改善公共政策的研究	-
75	2018-19	理大	改善醫患溝通，提高香港公立醫院的患者體驗	-
76	2018-19	港大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主導的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多邊協定下條約仲裁在香港之發展	-
77	2018-19	珠海學院	全資基本公共老年金計劃	-
78	2018-19	城大	城市改造與房屋外部性：來自香港的證據	申請正在處理中
79	2018-19	城大	探究香港對自動駕駛汽車的道德困境的社會共識	申請正在處理中
80	2018-19	思匯政策研究所	捕捉綠色金融浪潮 — 建立香港綠色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
81	2018-19	浸大	內地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整合：族群網絡的觀點	-
82	2018-19	嶺大	吸引創新人才：香港的策略與粵港澳大灣區的合作	-
83	2018-19	中大	香港航空業在粵港澳大灣區的戰略發展	-
84	2018-19	教大	有教無類：計算機介導的鷹架對於學習障礙或學習困難學生分數學習之研究	-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85	2018-19	教大	學生幸福感對政策的啟示：原因、評估及建議	-
86	2018-19	理大	如何有效打擊香港的毒駕問題	-
87	2018-19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
88	2018-19	理大	從宗教歷史建築物的保育工程達到少數民族和社群融合	-
89	2018-19	理大	香港的房屋發展過程能否更精簡？一項有關現行政策、法規及制度的研究	-
90	2018-19	理大	從利益相關者之視角看僱用老年人對香港酒店業之影響	-
91	2018-19	理大	「工作自由，還是工作解脫？」：香港之大學教員自由時間使用、勞逸結合與健康研究	-
92	2018-19	港大	內地新移民的精神健康問題預防和早期干預：一個多層面的干預策略	-

\* 獲批資助項目

# 序號(1) – (3) 的建議書於 2017-18 財政年度接獲但於 2018-19 財政年度獲批出資助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8-19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3,706,000
2*	2018-19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4,374,000
3*	2018-19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902,000
4	2018-19	城市智庫	粵港澳大灣區的未來發展範式、契機及政策需求的深入實證研究	-
5	2018-19	城大	從「一帶一路」的實踐中挖掘經驗、教訓及機遇	-

序號	接獲建議書的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6	2018-19	城大	無創產前檢測程序監察政策	-
7	2018-19	城大	制定針對香港關鍵基礎設施的有效安全及高度恢復力的網絡資訊通信技術政策	-
8	2018-19	恒生管理學院 <sup>^</sup>	虛假新聞研究	-
9	2018-19	一帶一路國際研究院	「一帶一路」法律風險與防控	-
10	2018-19	中大	夜間光污染對香港城市居民睡眠質量的影響	-
11	2018-19	中大	「一帶一路」少年英語數碼學習計劃：香港、新加坡和越南的試驗性研究	-
12	2018-19	理大	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土地利用政策：基於空間分析技術的參與式平台	-
13	2018-19	理大	大都會區智能消防政策	-
14	2018-19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基礎設施高效開發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戰略研究	-
15	2018-19	港大	法律與政策的角度：設計有效「一帶一路」沿線的多區社區參與和申訴機制	-
16	2018-19	港大	科技應用與個人成長：以遊戲學習為本在香港小學推行性教育	-
17	2018-19	天大研究院	未來 30 年香港人口變化對推行高齡老人居家安老的影響和對策	-

\* 獲批資助項目

<sup>^</sup> 由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將會與相關的決策局和部門合力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創新及經濟發展的條文。就此，處方可否告知本會未來的工作計劃詳情以及就相關工作將投放多少人手和開支？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務求清除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而不合時宜的條文是政府發展創科八大方向其中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這些工作由創新辦及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現有資源進行，創新辦並沒有為是項工作增加人手和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行政署會由2019年7月1日起，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接手稅務政策組。就此，可否告知本會作出這項改動的具體效益及就相關安排需否投放額外的人手和開支？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外資源。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綱領中提及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的其中一項主要職責為鼓勵公眾參與政策制定過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創新辦在2018-19年度就上述職責採取了何等措施；相關開支為何；
- 二、創新辦計劃在2019-20年度就上述職責採取何等措施；相關預算為何；及
- 三、創新辦有否推動針對年青人的措施，以鼓勵他們參與政策制定過程；如有，詳情、涉及開支及未來計劃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凱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為配合本屆政府的管治新風格，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會作出適當的安排，讓公眾可通過不同形式參與政策制訂的過程。例如創新辦會與有關業界代表，持分者和服務使用者會面，及參與聚焦小組、工作坊、論壇、研討會等，以確保在進行實證為本的政策研究時能盡量吸納公眾和持分者的意見。推動公眾參與政策制訂是創新辦人員日常工作的一部份，我們並沒有為此項職責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作獨立計算。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政策制訂，創新辦於2018年5月起以非公務員合約方式聘用合共18名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有關安排一方面讓青年人有機會參與研究和制訂公共政策，吸取公共行政經驗，另一方面亦為公共政策制訂注入青年人的新思維和新觀點，推動政策創新。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職責包括(a)進行公共政策研究及分析，包括擬備研究概要、搜集和分析數據及資料、評估政策及撰寫報告；(b)協助統籌跨局政策和促成項目；(c)聯絡政策研究界別，包括學術界和智庫組織；(d)安排及參與包括聚焦小組、研討

會和會議等活動；以及(e)為相關委員會和專責小組或研究資助計劃提供秘書支援服務。在2018-19年度，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770萬元。2019-20年度，他們的薪酬及有關開支預算約為1,000萬元，以反映全年開支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綱領中提及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在2018-19年度運作首年的合約員工酬金和研究開支較預期為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上述開支較預期少的原因為何；

二、綱領中提及創新辦在2019-20年度會增加1個職位，其原因為何；該新增職位的工作詳情為何；其預算的薪酬開支為何；及

三、請按研究類別列出過去兩年創新辦已完成的各個研究項目(包括主要內容、人手、研究時間，及所涉資助金額等)；

四、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提及創新辦會招聘一批青年人，並把青年人的聲音帶進政府高層；履行該等工作的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凱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一、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財政撥款的修訂預算為8,970萬元，較原來預算的1.238億元減少3,410萬元(27.5%)，主要是由於創新辦於2018年4月1日才成立，大部分員工(包括合約員工)於該財政年度第一季末至第二季初才上任，所需支付的薪酬及有關開支因而較原來的全年預算為少。另外，「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兩項計劃於2018-19年度預算撥款為3,000萬元，而該年度實際批出的資助金為2,474萬元。

- 二、創新辦在2019-20年度預計開設1個汽車司機職位，以接載創新辦人員出席會議及活動、與持分者會面，及實地視察與提供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有關的地點等。汽車司機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為228,360元，創新辦已在2019-20年度財政撥款預算為開設該職位預留款項。
- 三、在2018-19年度，創新辦統籌的重要跨局政策及支援相關政策局制訂政策包括為行政長官2018年6月29日公布的房屋政策新措施提供研究支援、就《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區域人才教育培訓樞紐進行政策研究和收集有關培訓機構的建議、以及就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布提升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的措施進行政策研究和與業界和持分者會面聽取意見。由於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屬創新辦的日常工作，我們沒有就個別研究項目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作獨立計算。
- 四、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政策制訂，創新辦於2018年5月起以非公務員合約方式聘用合共18名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有關安排一方面讓青年人有機會參與研究和制訂公共政策，吸取公共行政經驗，另一方面亦為公共政策制訂注入青年人的新思維和新觀點，推動政策創新。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職責包括(a)進行公共政策研究及分析，包括擬備研究概要、搜集和分析數據及資料、評估政策及撰寫報告；(b)協助統籌跨局政策和促成項目；(c)聯絡政策研究界別，包括學術界和智庫組織；(d)安排及參與包括聚焦小組、研討會和會議等活動；以及(e)為相關委員會和專責小組或研究資助計劃提供秘書支援服務。在2018-19年度，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770萬元。2019-20年度，他們的薪酬及有關開支預算約為1,000萬元，以反映全年開支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1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2)政府檔案處，請當局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檔案處每年收到的延期移交要求的(i)申請數字、(ii)獲批數字、(iii)相關申請涉及的檔案數目、並以各個(iv)申請部門分類。

2014

(iv)申請部門	(i)申請數字	(ii)獲批數字	(iii)相關申請涉及的檔案數目
例：警務處			

2015

(iv)申請部門	(i)申請數字	(ii)獲批數字	(iii)相關申請涉及的檔案數目

2016

(iv)申請部門	(i)申請數字	(ii)獲批數字	(iii)相關申請涉及的檔案數目

2017

(iv)申請部門	(i)申請數字	(ii)獲批數字	(iii)相關申請涉及的檔案數目

2018

(iv)申請部門	(i)申請數字	(ii)獲批數字	(iii)相關申請涉 及的檔案數目

2)請列出過往三年涉及延期移交要求的(i)檔案名稱及主題事項、(ii)提出延期移交的部門、(iii)要求延期移交年期、(iv)要求延期移交的理由、(v)最後獲批狀況。

(i)檔案名稱 及主題事項	(ii)提出延 期移交的部 門	(iii)要求延 期移交年期	(iv)要求延 期移交的理 由	(v)最後獲批 狀況

3)請列出過往三年被拒絕延期移交的檔案中，(i)最後移交檔案館保存的數目、(ii)遺失數目、及(iii)未經授權銷毀的檔案數目。

拒絕延期移交 的檔案名稱及 主題事項	(i)最後移交檔 案館保存的數 目	(ii)遺失數目	(iii)未經授權銷 毀的檔案數目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 1) 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須根據政府檔案處(檔案處)制定的《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及獲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表，把具歷史價值及潛在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或鑑定。在2014年3月之前，各局／部門如有充分理由延遲多於兩年才移交有關檔案，須將相應理由記錄在案，交給局／部門內1名首長級人員作書面同意。但自2014年3月起，政府已收緊以上安排，延遲移交檔案的申請必須獲得局／部門內1名副秘書長／副部門首長職級的首長級人員作書面同意，並應事先諮詢檔案處。

由於延遲移交檔案申請的規定在2014年3月收緊前，由各局／部門內部處理，無須向檔案處提交，故此，檔案處沒有此日期前的相關資料。自2014年3月至2018年底，檔案處共接獲108宗延遲移交檔案的申請，除了2宗仍在處理當中，已完成處理的106宗申請，當中只有11宗涉及361個檔案因具備充分理據而獲批准。舉例說，如檔案包含的資料關乎一些仍未解決的事宜，並可能引致財務或法律上的後果，便可視為具備延遲移交的合理理據。過去5年檔案處收到的延遲移交的申請個案表列如下：

年份	申請部門	延遲移交個案		涉及檔案	
		申請	獲批准	申請	獲批准
2014 (自 3 月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1	-	8	-
	政府化驗所	2	-	4 575	-
	民政事務總署	2	2	2	2
	房屋署	1	-	4	-
	路政署	1	-	113	-
	運輸署	1	-	54	-
2015	民政事務總署	3	-	260	-
	房屋署	18	5	3 644	284
	香港警務處	1	-	11	-
	地政總署	1	-	306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5	-	195	-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	357	-
	保安局	4	4	75	75
	運輸署	2	-	21	-
2016	建築署	1	-	1 150	-
	土木工程拓展署	1	-	46	-
	律政司	1	-	8	-
	教育局	1	-	1	-
	民政事務總署	1	-	30	-
	房屋署	6	-	812	-
	香港警務處	1	-	1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5	-	66	-
	保安局	1	-	11	-
	運輸署	4	-	74	-
2017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7	-	86	-
2018	房屋署	3	-	68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	-	3	-
	差餉物業估價署	2	(見註)	971	-
	<b>總數</b>	<b>108</b>	<b>11</b>	<b>12 952</b>	<b>361</b>

註：該兩宗申請，由於涉及檔案數量較多，檔案處仍在鑑定該等檔案是否具有歷史價值，以作考慮。

2 及 3)

過往3年(即2016年至2018年)期間涉及延期移交的35宗申請當中，至今並沒有一宗獲批准延遲移交。

過往3年的35宗申請當中，兩宗仍在進行鑑定以確定該等檔案是否具有歷史價值，其他33宗申請均不獲批准延遲移交。當中10宗個案，有關部門在聽取檔案處人員解釋後，已撤回申請，其原因包括有關檔案並非過期檔案，即保存期尚未屆滿；或工作仍在進行中；或申請人誤解延遲移交的機制，遞交錯誤的申請。另有15宗個案，相關局／部門的檔案經歷史檔案館鑑定為不具歷史價值，因而無需移交歷史檔案館作永久保存。由於這25宗個案性質上已不涉及延遲移交歷史檔案，在此不再贅述。

現將餘下8宗不獲批准延遲移交的個案詳情表列如下：

不獲批准延遲移交的檔案名稱及主題事項	提出延期移交的部門	(i) 最後移交歷史檔案館 保存的數目	(ii) 遺失 數目	(iii) 未經授權銷毀 的檔案 數目
業務檔案 (與規劃有關的檔案)	房屋署 (2宗)	申請共涉及96個檔案，其中59個被鑑定為具有歷史價值，並在檔案處與部門討論後已經移交	0	0
行政檔案 (與人力資源有關的檔案)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宗)	申請共涉及10個檔案，其中9個被鑑定為具有歷史價值，並在檔案處與部門討論後已經移交	0	0
業務檔案 (政策檔案)	保安局 (1宗)	申請共涉及11個檔案，全部被鑑定為具有歷史價值，並在檔案處與部門討論後已經移交	0	0
業務檔案 (與公共運輸有關的檔案)	運輸署 (3宗)	申請共涉及73個檔案，其中42個被鑑定為具有歷史價值，並在檔案處與部門討論後已經移交	0	0
<b>總數</b>	<b>8宗</b>	<b>121個檔案</b>	<b>0</b>	<b>0</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1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2)政府檔案處，請當局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各部門(i)遺失檔案宗數、(ii)遺失檔案數目、(iii)所遺失檔案名稱及內容、(iv)涉及人員數目、(v)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並列明(包括但不限於)勸喻、輔導或紀律處分。

年份

涉事部門	(i)遺失檔案宗數	(ii)遺失檔案數目	(iii)所遺失檔案名稱及內容	(iv)涉及人員數目	(v)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

2)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各部門(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宗數、(i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數目、(iii)所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名稱及內容、(iv)涉及人員數目、(v)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並列明(包括但不限於)勸喻、輔導或紀律處分。

年份

涉事部門	(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宗數	(i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數目	(iii)所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名稱及內容	(iv)涉及人員數目	(v)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

3)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檔案館認為需要採取紀律或行政處分的個案詳情，(i)涉事日期、(ii)個案內容、(iii)涉事部門、(iv)檔案館建議、(v)部門回應、(vi)最後決定及跟進。

(i) 涉事日期	(ii) 個案內容	(iii) 涉事部門	(iv) 檔案館建議	(v) 部門回應	(vi) 最後決定及跟進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1) 過去5年(2014至2018年)，政府檔案處(檔案處)接獲並已完成處理130宗有關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遺失檔案的報告。這些報告的分項數字表列如下－

年份	涉事局／部門	(i) 遺失檔案宗數	(ii) 遺失檔案數目	(iii) 所遺失檔案名稱及內容	(iv) 涉及人員數目(宗數)	(v) 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
2014	民眾安全服務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教育局、機電工程署、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消防處、路政署、民政事務總署、香港警務處、房屋署、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及社會福利署	25	880	主要包括表格、一般行政及業務案卷及文件、非耗用物品記錄表、記事簿等	21 (12) 0 (13) (見註(1))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口頭警告、忠告或收緊向外判服務承辦商的監管和要求
2015	漁農自然護理署、民航處、土木工程拓展署、衛生署、教育局、消防處、民政事務總署、香港天文台、香港警務處、入境事務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保安局	25	1 351	主要包括表格、旅客抵港／離港申報表、一般業務案卷及文件等	20 (13) 0 (12) (見註(1))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口頭警告、書面忠告或忠告

年份	涉事局／部門	(i) 遺失 檔案 宗數	(ii) 遺失 檔案 數目	(iii) 所遺失 檔案名稱 及內容	(iv) 涉及人員 數目 (宗數)	(v) 所採取的 紀律處分及 行政措施
2016	漁農自然護理署、屋宇署、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教育局、消防處、民政事務局、香港警務處、房屋署、勞工處及社會福利署	27	232	主要包括表格、一般行政及業務案卷、罰款通知書、出勤記錄等	24 (17)  0 (10) (見註(1))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紀律輔導、口頭警告、警告、書面忠告、忠告或提醒
2017	屋宇署、民航處、消防處、食物環境衛生署、香港警務處、房屋署、廉政公署、勞工處、法律援助署及社會福利署	29	95及 閉路 電視 錄像 (見註 (2))	主要包括表格、一般行政及業務案卷及文件、罰款通知書、與物料有關單據等	32 (15)  0 (14) (見註(1))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口頭警告、警告、忠告、訓示或提醒
2018	香港海關、教育局、消防處、路政署、香港警務處、房屋署、勞工處、社會福利署、運輸署、水務署及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24	65	主要包括一般行政及業務案卷、被羈留人士財物收據、相片、行車記錄簿等	16 (12)  0 (12) (見註(1))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口頭警告、忠告、指導、會見或提醒

註(1)：有關局／部門經調查後，並未能辨別出該為個案負上責任的人員，所以沒有向任何人員採取紀律處分或行政措施。然而，有關局／部門為了避免再次發生同類事件，以及加強人員對良好檔案管理做法的重視，均已採取適當的改善措施，並提醒局／部門內人員做好檔案管理，例如舉辦檔案管理講座，向有關工作的人員作出訓示或提醒，定期傳閱有關檔案管理的部門政策及規則等。

註(2)：相關的閉路電視錄像檔案由於硬件失靈導致檔案不能被檢視。

- 2) 過去5年(2014至2018年)，檔案處接獲並已完成處理17宗有關局／部門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報告。這些報告的分項數字表列如下 -

年份	涉事局／部門	(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宗數	(ii)未經授權銷毀檔案數目	(iii)所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名稱及內容	(iv)涉及人員數目(宗數)	(v)所採取的紀律處分及行政措施
2014	消防處及水務署	3	695	一般業務案卷及員工評核報告	4 (3)	書面警告、紀律輔導或訓示
2015	香港天文台	1	988	會計檔案及物料供應文件	0 (1) (見註(3))	輔導或忠告相關組別的所有人員。
2016	教育局、消防處、路政署及香港警務處	4	1 369	一般行政及業務案卷及雜項調查報告	9 (4)	口頭警告、輔導或忠告
2017	屋宇署、香港警務處、勞工處及社會福利署	7	2 566	主要包括員工評核報告案卷、調查報告、個案接收記錄等	11 (6)  0 (1) (見註(3))	輕微違紀行為報告、書面警告、口頭警告、輔導、忠告、提醒或收緊向外判服務承辦商的監管和要求
2018	屋宇署及香港警務處	2	32	一般業務案卷及附件	3 (2)	口頭警告或指導

註(3)：有關局／部門經調查後，並未能辨別出該為個案負上責任的人員，所以沒有向任何人員採取紀律處分或行政措施。然而，有關局／部門為了避免再次發生同類事件，以及加強人員對良好檔案管理做法的重視，均已採取適當的改善措施，並提醒局／部門內人員做好檔案管理，例如舉辦檔案管理講座，向有關工作的人員作出輔導、忠告或提醒，定期傳閱有關檔案管理的部門政策及規則等。

- 3) 根據強制性的檔案管理規定，局／部門的部門檔案經理在接獲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報告後，應查明事實並找出引致遺失／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詳情，考慮是否有必要修復有關檔案，並採取措施避免再次發生同類事件，以及考慮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處分或其他行政措施。部門檔案經理會在3個月內向檔案處報告上述的調查結果和行動。



在調查當中，若發現有政府人員不遵行檔案管理的強制性規定及／或於執行檔案管理職責時疏忽職守，相關局／部門會視乎違規情況和嚴重程度，按政府內部的紀律處分機制或相關制度，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或其他行政措施。就過去5年(2014至2018年)遺失／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個案，檔案處均曾審視各局／部門所作出的紀律處分或其他行政措施，並接納各局／部門的最終處理方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2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現時市民若然不滿申請取閱封存歷史檔案的結果，可以書面方式去信行政署長提出上訴。請當局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當局收到上訴取閱申請的詳情，包括(i)申請取閱檔案名稱及內容、(ii)檔案涵蓋年期、(iii)涉及部門、(iv)行政署最後決定、(v)若然上訴被拒，理由為何。

年份

(i)申請取閱檔案名稱及內容	(ii) 檔案涵蓋年期	(iii) 涉及部門	(iv) 行政署最後決定	(v)若然上訴被拒，理由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在過去5年，並沒有市民因為不滿取閱封存檔案的申請結果而作出上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2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現時已超過 30 年的檔案經過決策局／部門檢討後，可暫不公開相關檔案。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現時逾 30 年仍未移交政府檔案處的檔案的清單，包括(i)尚未移交檔案的案卷名稱、(ii)檔案涵蓋日期、(iii)部門、(iv)檔案數目(份數及直線米)、(v)迄今尚未移交的年期、(vi)過往已經覆檢次數。

(i) 尚未移交檔案的案卷名稱	(ii) 檔案涵蓋日期	(iii) 部門	(iv) 檔案數目(份數及直線米)	(v) 迄今尚未移交的年期	(vi) 過往已經覆檢次數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一般而言，已存在不少於30年或內容曾獲刊載的歷史檔案，可開放讓市民查閱。載有敏感資料的機密歷史檔案，則需個別處理或覆檢，以決定是否需要較長的封存期。檔案處每年會要求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檢討封存期臨近30年的機密歷史檔案，使這些歷史檔案能在30年封存期屆滿後可以開放供市民查閱。經過局／部門檢討後，仍暫不公開的歷史檔案共有5 004個，原因包括涉及防務及保安、對外事務、個人私隱、商務機密、法律訴訟程序等。如局／部門覆檢後認為個別歷史檔案需較長封存期，有關局／部門必須最少每5年再覆檢該檔案1次，直至該檔案完全開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2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有關檔案館數碼化工作，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經進行數碼化的檔案數目，包括(i)檔案數目、(ii)案卷名稱，並以部門分類。

年份

	(i)檔案數目	(ii)案卷名稱
(部門)		

2)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取閱已經數碼化檔案的數字，包括(i)取閱人數、(ii)取閱檔案數目。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取閱人數					
取閱檔案數目					

3)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當局負責處理檔案數碼化的(i)人手編制、(ii)器材清單。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人手					
器材					

4)當局有沒有計劃將已經數碼化的檔案放上網站供公眾免費查閱？若有，時間表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1) 自2001年起，政府檔案處(檔案處)已訂立計劃，按海外檔案處／圖書館常用的準則(例如：檔案的實體狀況、使用者的需求或使用率、版權限制和個人資料的考慮等)，把藏品數碼化。檔案處過去5年已進行數碼化的檔案數目及案卷類別如下：

年份	(i)檔案數目	(ii)案卷類別
2014	1 435項，共125 493個 圖像	土地註冊摘要及一般通訊檔案
2015	7 562項，共691 858 個 圖像	土地註冊摘要、行政局文件、財務委員會文件、遺囑認證、政策局／部門的業務檔案
2016	4 477項，共228 312 個 圖像	土地註冊摘要、殖民地部檔案類別129、行政局文件、圖則和部門的業務檔案
2017	6 570項，共163 764個 圖像	土地註冊摘要、殖民地部檔案類別129、行政局文件、圖則、部門的業務檔案、政府宣傳片內容的幻燈片、照片集和政府刊物
2018	1 800項，共159 544個 圖像	土地註冊摘要、殖民地部檔案類別129、行政局文件、圖則、部門的業務檔案、地圖及圖則、海報、照片集和政府刊物

以上的檔案是各決策局／部門在不同時期移交給檔案處，全已被編上館藏號碼以作記錄及查閱，但沒有按移交部門作分類。

2) 檔案處將藏品進行數碼化後，會陸續把檔案的數碼化複本提供予市民查閱。由於使用者在查閱數碼檔案時並不需要登記，故此未能提供有關查閱的次數和人數。

3) 歷史檔案藏品數碼化的工作涉及繁複的程序，當中牽涉檔案處多個組別的人員，包括歷史檔案館及檔案保存及修復服務組等各職系人員。由於這是他們持續進行工作的一部分，因此檔案處並沒有為這些工作的人手編制作獨立分類計算。

數碼化項目所採用的器材清單如下：

採購年份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器材	1. Epson Expression 10000XL Scanner (Epson Expression 10000XL 掃描器)	--	1. Image Access Large Format Color Scanner WideTEK 48 (Image Access WideTEK 48 彩色大面積平面掃描器) 2. Zeutschel OS 14000 A0 Scanner (Zeutschel OS 14000 A0 掃描器)	1. Zeutschel OS 15000 Scanner (Zeutschel OS 15000 掃描器) 2. InoTec SCAMAX 403CD Scanner (InoTec SCAMAX 403CD 掃描器)	--

4) 我們會在保障版權和個人私隱的原則下，陸續把數碼化檔案上載至檔案處網頁供市民瀏覽和免費下載。過去5年檔案處網頁的瀏覽數字如下：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1 033 155	983 781	1 357 866	5 875 154	13 756 10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3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鑑定來自部門移交的檔案情況，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檔案處鑑定部門移交檔案的情況，包括(i)當年檔案處收到部門移交的檔案數目、(ii)上年度未處理的檔案數目、(iii)當年完成鑑定的檔案數目、(iv)當年年尾未完成處理的檔案數目、(v)當年負責鑑定工作的職員數目。

	(i)當年檔案處收到部門移交的檔案數目	(ii) 上 年 度 未 處 理 的 檔 案 數 目	(iii) 當 年 完 成 鑑 定 的 檔 案 數 目	(iv) 當 年 年 尾 未 完 成 處 理 的 檔 案 數 目	(v)當年負責鑑定工作的職員數目
(年度)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過去5年，檔案處接收及完成鑑定的檔案數目：

	(i) 當年檔案處收到部門移交的檔案數目	(ii) 上年度未處理的檔案數目	(iii) 當年完成鑑定的檔案數目	(iv) 當年尾未完成處理的檔案數目	(v) 當年負責鑑定工作的職員數目
(年度)					
2014	220 721	211 055	340 779	82 538	1名檔案主任 3名高級助理檔案主任 4名助理檔案主任
2015	94 953	82 538	159 045	16 939	1名檔案主任 2名高級助理檔案主任 4名助理檔案主任
2016	189 183	16 939	107 186	76 798	1名檔案主任 1名高級助理檔案主任 3名助理檔案主任
2017	97 210	76 798	75 376	96 500	1名檔案主任 1名高級助理檔案主任 2名助理檔案主任
2018	147 940	96 500	133 737	110 527	1名檔案主任 1名高級助理檔案主任 3名助理檔案主任

一如其他檔案館，檔案處在鑑定過程中，會就檔案及其產生機構的職能、檔案所涉範疇及內容等方面進行功能、內容與脈絡分析，以確定該檔案的歷史價值。一般而言，檔案處會分兩個階段進行檔案鑑定：「文件鑑定」乃基於審查待鑑定檔案的清單，同時考慮局／部門的行政與檔案存廢紀錄和其他文件研究結果。因應不同個案的性質，檔案處會再選取有潛在歷史價值的檔案進行「實物鑑定」，詳細審查每份文件的內容，從而決定其歷史價值。

以上表2018年尾未完成處理的檔案數目為例，該110 527個檔案當中只有約30 000個檔案有待進行文件鑑定，或經功能、內容與脈絡分析後，仍要作實物鑑定。因此，上述第(ii)及(iv)欄的數字看似很大，但經功能、內容與脈絡分析後，同類型的檔案很快獲得歸類處理，從而決定其存廢。



此外，年中存廢檔案的數目或會調整，例如有關檔案對部門仍有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價值而部門需待檔案滿足存廢期限表的保存期後再處置的檔案；鑑定過程發現存廢檔案的數目不符而需要更改等。因此，當年尾未完成處理的檔案數目，會因應上述情況有所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3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保密檔案，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i)每年經部門覆核的保密檔案數目，(ii)每年公開公眾取閱的保密檔案數目，並以部門分類。

年份

	(i)每年經部門覆核的 保密檔案數目	(ii)每年公開公眾取 閱的保密檔案數目
(部門)		
例：警務處		

2)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現時(i)仍未公開的保密檔案數目、(ii)名稱及內容，並以部門分類。

年份

	(i)仍未公開的保密檔 案數目	(ii)名稱及內容
(部門)		
例：警務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

答覆：

(1) 在過去5年，經部門覆核後決定公開的保密檔案數目如下-

部門名稱	經部門覆核的保密檔案數目	公開公眾取閱的保密檔案數目
行政署、漁農自然護理署、醫療輔助隊、民航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公務員事務局、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香港海關、衛生署、發展局、律政司、教育局、機電工程署、環境局、行政會議、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及衛生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政府物流服務署、民政事務局、民政事務總署、路政署、香港天文台、香港警務處、廉政公署、入境事務處、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投資推廣署、政府新聞處、創新科技局、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土地註冊署、地政總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海事處、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規劃署、差餉物業估價署、保安局、工業貿易署、運輸及房屋局	9 216	5 829

(2) 在過去5年，有3 387個保密檔案經部門覆核後，認為暫時不適宜公開。這些暫不公開的保密檔案主要涉及防務及保安、對外事務、個人私隱、商務機密、法律訴訟程序等方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3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現時部門沒有按時將存在檔案中心的過期檔案，移交至政府檔案處鑑定，檔案處會向相關部門發出催辦通知。就此，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檔案處發出的催辦通知情況，包括(i)每年發出次數，並以(ii)涉及部門、(iii)檔案處原本要求移交作實物鑑定的檔案數量、(iv)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v)部門最後移交的檔案數量、(vi)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i) 每年發出次數	(ii) 涉及部門	(iii) 檔案處原本要求移交作實物鑑定的檔案數量	(iv)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v) 部門最後移交的檔案數量	(vi)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年份)		(部門A)				
		(部門B)				
		。 。 。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政府檔案處(檔案處)的檔案中心為各政策局／部門(局／部門)的非常用政府檔案提供中央暫存服務，而暫存在檔案中心的檔案的管有權仍屬原局／部門。

檔案中心在2017年3月開始使用新開發的網上電腦系統支援其日常運作。由於在此之前，檔案中心沒有備存發出各項催辦通知的統計數字，因此檔案處由2018年開始才備有發出催辦通知的整年統計數字。

檔案處於2018年就部門沒有按時將存放在檔案中心並已屆存廢期限的檔案移交作鑑定所發出的催辦通知情況如下：

(i) 發出次數	(ii) 涉及部門(個案數目)	(iii) 檔案處原本要求移交作實物鑑定的檔案數量(直線米)	(iv)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v) 部門最後移交的檔案數量(直線米)	(vi)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30	房屋署(13)	495.33	與工程和合約有關的檔案	106.67 (見註1)	與工程有關的檔案
	投資推廣署(1)	41	與推廣投資有關的檔案	(見註2)	
	地政總署(1)	1.33	與土地註冊有關的檔案		

註1: 此欄的數字為欄(iii)所載檔案中，房屋署截至2019年3月20日為止已移交檔案處作實物鑑定的檔案數量。其餘的檔案，房屋署仍正在就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需要，覆檢是否可為該些檔案進行存廢工作。

註2: 有關部門仍正在就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需要，覆檢是否可為欄(iii)所載的檔案進行存廢工作，因此截至2019年3月20日為止，仍未將有關檔案移交給檔案處作實物鑑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3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現時檔案處要求各局／部門就本身的檔案管理執行情況進行自我評估調查，就此，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進行自我評估調查的詳情，包括(i)調查日期、(ii)涉及部門、(iii)研究涵蓋範圍、(iv)研究沒有涵蓋範圍。

(i)調查日期	(ii)涉及部門	(iii)研究涵蓋的文件範圍	(iv)研究沒有涵蓋的文件範圍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政府檔案處在過去5年，分別於2015年10月及2018年11月進行了兩次涵蓋所有決策局／部門的檔案管理檢討。該兩次檢討以自我評估形式進行，分別涵蓋2013至2015年及2016至2018年，主要用作評估各決策局／部門遵從《總務通告第2/2009號》所頒布的檔案管理強制性規定的情況，以及採用檔案管理良好作業方法的進展。檢討範圍包括部門的檔案管理政策、檔案管理人員的職責和培訓、檔案保管系統的建立、以及由檔案開立至存廢各階段的檔案管理事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4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檔案處在2011年發出指引，鼓勵公營機構採取良好檔案管理做法。就此，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現時(i)已經發出指引的公營機構數目、(ii)已經發出指引的公營機構名稱、(iii)已經採納指引的公營機構數目、(iv)已經採納指引的公營機構名稱。

(i) 已經發出指引的公營機構數目	(ii) 已經發出指引的公營機構名稱	(iii) 已經採納指引的公營機構數目	(iv) 已經採納指引的公營機構名稱

2)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現時公營機構向檔案館捐出檔案狀況，包括(i)捐贈機構名稱、(ii)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iii)檔案數目、(iv)涵蓋年期。

(i) 捐贈機構名稱	(ii)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iii) 檔案數目	(iv) 涵蓋年期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 1) 政府檔案處(檔案處)負責制定及推行政府檔案管理政策及計劃，就檔案管理事宜和解決方案，向各決策局和部門(局／部門)提供意見及支援，並且提供非常用檔案的貯存及存廢服務。另外，檔案處亦負責鑑別及保存具歷史價值的檔案、珍貴的政府刊物和印刷品，以及加深市民對香港歷史文獻的認識和為公眾提供研究及查閱服務。檔案處負責範圍涵蓋所有局／部門，亦包括廉政公署及香港金融管理局，但檔案處的工作並不包括監管公共機構的檔案管理，或向公共機構發出指引。

雖然如此，檔案處於2011年發布名為《良好檔案管理做法》的小冊子，與公共機構分享檔案管理的良好作業方法，以及鼓勵他們捐出具歷史價值的檔案給檔案處。自2013年起，檔案處每年為公共機構舉辦檔案管理講座，至今已舉辦了6個研討會，共吸引超過1 500人次，曾參與的公共機構共64個。此外，檔案處會應個別公共機構的要求，舉辦檔案管理簡介會及提供意見。

- 2) 公營機構向檔案館捐出檔案狀況列表如下

(i) 捐贈機構名稱	(ii) 相關檔案名稱及內容	(iii) 檔案數目	(iv) 涵蓋年期
香港聯合交易所	與香港交易所有關的縮微膠卷	63卷	1941-1986
香港旅遊協會	推廣香港的指南及宣傳資料	6 800項	1959-1992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公開試成績的紀錄	594項	1930-1990年代
職業訓練局	與青年技能有關的刊物	3項	2014
保險業監管局	與保險業有關的檔案	2項	1984-200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4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檔案處主任職級人手編制，請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下列年份，(i)檔案主任、(ii)館長、(iii)行政主任的人手數目，並以組織架構分類。

	1999 i ii iii	2004 i ii iii	2009 i ii iii	2014 i ii iii	2019 i ii iii
檔案管理 及行政組					
檔案系統 發展組					
檔案保存 及修復服 務組					
歷史檔案 館					
立法及規 劃組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政府檔案處除了1個首長級的首席檔案主任(政府檔案處處長)外，下列組別的檔案主任、館長及行政主任職系於所列年份的人手編制表列如下：

組別	職系	該年度4月1日的人手編制				
		1999年	2004年	2009年	2014年	2019年
檔案管理 及行政組	檔案主任	見註1	0	0	0	0
	館長		0	0	0	0
	行政主任		7	7	10	12
檔案系 統發展 組	檔案主任		3	2	2	0
	館長		0	0	0	0
	行政主任		2	2	5	6
檔案保 存及修 復服務 組	檔案主任		2	3	1	0
	館長		0	0	3	4
	行政主任		0	0	0	0
歷史檔 案館	檔案主任		5	5	14	20
	館長		0	0	0	2
	行政主任		0	0	0	0
立法及 規劃組 <sup>註2</sup>	檔案主任					4
	館長					0
	行政主任					0

註1：政府檔案處於1999年4月1日除了政府檔案處處長外，檔案主任及行政主任職系的人手編制分佈如下：

	檔案主任	行政主任
歷史檔案館	6	0
檔案管理組	3	1
檔案管理策略組	3	8
行政組	0	2

當時政府檔案處並未設有館長職系的人手編制。

註2：立法及規劃組於2019年1月2日成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5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行政長官及行政會議於去年7月10日通過根據香港法例第86章《調查委員會條例》委任沙田至中環線項目紅磡站擴建部分的連續牆及月台層板建造工程調查委員(「調查委員會」)。就此，請政府告知：

- (a) 調查委員會成立至2019年2月28日，因進行調查所引起的開支總額及詳情為何？請提供主席兼委員夏正民先生及委員 Peter George HANSFORD 教授的薪酬、調查委員會秘書處的開支，以及聘請調查委員會的代表大律師及代表律師分別的開支。
- (b) 政府預計未來一年，調查委員會預計的開支總額為何？
- (c) 政府會否研究及考慮要求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承擔部份或全數因調查委員會所引起的開支？若會，相關研究的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4)

答覆：

就陳淑莊議員的提問，我們回覆如下：

- (a) 截至2019年2月28日，調查委員會的運作開支約為3,550萬元，當中包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夏正民先生和委員 Peter George HANSFORD 教授的酬金約180萬元、調查委員會秘書處的員工薪酬約700萬元，以及為調查委員會委聘代表大律師及代表律師的費用約1,930萬元。

- (b)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2019年2月19日決定，擴大調查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至包括：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沙田至中環線項目合約編號1112下的北面連接隧道、南面連接隧道及紅磡列車停放處工程近期發現的違規情況，查明相關事實和建議適當的改善措施。調查委員會在2019-20 年度的開支，將視乎調查委員會如何就有關事宜進行調查、聆訊次數及傳召的證人人數而定，現階段未有相關估算。
- (c) 調查委員會是按香港法例第86章《調查委員會條例》成立。該條例第 14 條訂明根據該條例進行調查研訊的費用，須由香港政府一般收入支付。條例並無條文訂明政府可向任何人士追討調查所引起的開支，或賦予調查委員會權力要求任何人士支付有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5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各局／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2. 請以下表列出各局／部門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a.數量；

b.其直線米尚

c.未移交的原因

3. 請以下表列出各局／部門申請延遲移交的檔案的資料；

a.數量；

b.延遲移交的原因；

c.批准原因；

4.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各局／部門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a.數量；

b.其直線米；

c.該等檔案的具體內容性質；

5. 行政長官辦公室及各部門有沒有按照銷毀檔案的程序把有關檔案交予政府檔案處根據現行檔案管理指引處理；若有，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沒有，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5)

答覆：

1及2.

妥善管理政府檔案的責任，由作為政府中央檔案管理服務機關的政府檔案處(檔案處)與開立和收存檔案的決策局和部門(局／部門)共同承擔。檔案處負責制定和監察有關管理政府檔案的政策和要求、檢討局／部門檔案管理的作業方法、保存政府的歷史檔案，以及提供辦公室以外的檔案中心服務。局／部門則須依循政府的政策和規定，並因應本身的獨特運作和檔案管理需要，建立和推行一套全面的檔案管理計劃，旨在透過管控檔案的開立、編排、備存和存廢，使政府檔案獲得妥善處理。

就局／部門檔案管理人手方面，按現行制度，局／部門首長肩負檔案管理的整體責任，並應指派1名首長級人員負責監督有關事宜，確保局／部門的檔案管理計劃得到整體政策的支持、適當的優先次序及資源分配。此外，局／部門也須委任1名部門檔案經理(由部門主任秘書或不低於高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的人員擔任)，以協助局／部門首長建立和推行部門檔案管理計劃。檔案管理是羣策羣力的工作，局／部門內的所有人員均應與部門檔案經理通力合作，遵行部門檔案管理計劃的各項程序和規定。

至於檔案的封存和移交安排，各局／部門為了切合檔案的開立目的，並符合相關的法律或法例要求，會將檔案保存一段適當時間後，才有系統地規劃及安排檔案存廢。根據強制性規定，各局／部門應至少每兩年1次處置已屆限期的檔案，並按相關檔案存廢期限表列明的檔案保管、保存期和最終存廢方面作適當的存廢安排。

如上文所述，檔案處和各局／部門各司其職，檔案處沒有備存每個局／部門內部管理的詳情，如負責檔案管理人員的數目、職級、工作時數、工作範圍等，或收集運作細節的資料，如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數量和直線米和尚未移交的原因等。故此檔案處未能提供相關的資料。

3. 在2018年內，檔案處共收到6宗延遲移交有潛在歷史價值檔案的申請，涉及1 042個檔案，申請原因包括相關工程計劃仍有事項需作跟進；或有關檔案具有參考價值，以制定未來的政策及指引、或用作改善相關工作計劃等。然而，6宗延遲移交的申請中，3宗經過與檔案處討論後，已經由申請部門撤回；另外1宗相關檔案被鑑定為不具歷史價值，故並不需要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餘下兩宗由於涉及檔案數量較多，檔案處仍在鑑定該等檔案是否具有歷史價值。故此，2018年內並沒有任何個案獲批准延遲移交。

4. 各局／部門須考慮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要求及檔案的歷史價值，處理政府檔案的存廢工作。所有銷毀檔案的申請，均須按照檔案處批准的相應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明的規定處理。檔案是否有歷史價值或具潛在歷史價值，已在編訂存廢期限表時有所決定。沒有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在銷毀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的同意。獲鑑定為具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須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只有那些經確定不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方會獲得檔案處處長同意銷毀。

為增加檔案存廢工作的透明度，檔案處於2016年在其網站開設1個中央平台([http://www.grs.gov.hk/tc/destruction\\_of\\_records\\_in\\_the\\_government.html](http://www.grs.gov.hk/tc/destruction_of_records_in_the_government.html))，以便各局／部門每年公布其銷毀檔案的資料，包括獲批准銷毀檔案的類別、數量及內容／主題。每年各局／部門獲准銷毀檔案的資料會在翌年約四月間在該平台公布，現時該平台已備有2015至2017年的資料讓公眾查閱。

各個局／部門在2018年獲批准銷毀的檔案數量如下：

局／部門	檔案數目	直線米
漁農自然護理署	2 257	88.00
建築署	8 184	654.32
審計署	1 142	10.22
醫療輔助隊	1 762	22.92
屋宇署	500 166	2 665.42
政府統計處	5 365 171	1 295.67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sup>註</sup>	403	2.02
行政長官辦公室	8 034	12.38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2 036	41.46
民眾安全服務處	27	0.60
民航處	103	5.94
土木工程拓展署	19 994	556.55
公務員事務局	22 318	76.4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971	18.47
公司註冊處	2 979 162	4 066.92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193	7.20
懲教署	84 842	358.63
香港海關	346 935	886.26
衛生署	3 853 059	3 142.67
律政司	1 483	44.94
發展局	5 948	76.28
渠務署	27 094	895.64
教育局	95 080	682.33

局／部門	檔案數目	直線米
機電工程署	107 160	365.92
環境局／環境保護署	2 044 049	394.44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1 466	0.5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573	38.54
消防處	1 033 325	522.57
食物環境衛生署	716 260	1 876.64
食物及衛生局	94	6.45
政府飛行服務隊	371	23.40
政府化驗所	383	15.32
政府物流服務署	53 973	476.23
政府產業署	277	12.58
路政署	269 903	862.65
民政事務局	32 813	157.23
民政事務總署	40 708	493.85
香港金融管理局	16	0.73
香港天文台	303	18.18
香港警務處	2 246 219	6 416.64
香港郵政	3 991	79.82
入境事務處	38 317 281	6 596.48
廉政公署	35 360	410.41
政府新聞處	2 151	35.29
稅務局	25 335 693	9 059.73
創新及科技局	23 796	219.21
知識產權署	482	11.08
投資推廣署	1	0.03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 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157	1.76
司法機構	8 033	35.08
勞工及福利局	17 826	96.34
勞工處	843 712	1 325.55
土地註冊處	2 562 484	925.20
地政總署	481 081	397.69
法律援助署	81 296	881.6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 800 957	2 394.96
海事處	1 721 439	273.93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792	21.79
破產管理署	642	23.25
規劃署	8 351	96.24
公務員絛用委員會	3	0.10



局／部門	檔案數目	直線米
香港電台	3 128	87.46
差餉物業估價署	65 212	273.31
選舉事務處	787 482	642.09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2	0.11
保安局	259	2.20
社會福利署	436 503	2 073.12
工業貿易署	4 349 623	1 156.53
運輸及房屋局(房屋)／房屋署	97 507	2 654.81
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53	2.57
運輸署	784 319	2 865.01
庫務署	789 707	608.65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	8	0.67
水務署	28 209	116.1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599 404	2148.28

註：「中央政策組」於2018年4月1日改組為「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其2018年獲批准銷毀檔案的數字列入「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數據中。

5. 所有局／部門包括行政長官辦公室，均需要按照檔案處發出的檔案管理規定和指引，進行檔案存廢工作。根據強制性的檔案管理規定，政府各局／部門須為所有現有的業務檔案編訂暫擬的存廢期限表；根據相關的存廢期限表，把具有歷史價值的檔案移送政府檔案處；至少每兩年處置過期檔案1次，並指派1名不低於高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的高級人員考慮及以書面簽批檔案的存廢，而在銷毀任何政府檔案前，各局／部門須徵得檔案處處長事先同意；指派1名不低於二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的人員妥善監察檔案存廢程序，及確保有關人員遵守有關的檔案存廢程序；以及除非徵得檔案處處長事先同意，否則不得把政府檔案轉移至政府以外機構。除了強制性的檔案管理規定外，檔案處亦有其他守則和指引，幫助各局／部門處理檔案存廢事宜，如《檔案管理守則》和《檔案管理叢書第一號：編訂檔案存廢期限表及檔案存廢實用指南》等。有關指引，以及其他檔案處所制定的手冊、指引及通告，均已上載至檔案處的網頁讓各局／部門及公眾參考，網址為：

[https://www.grs.gov.hk/tc/hksar\\_government\\_administrative\\_guidelines\\_on\\_record\\_m  
anagement.html](https://www.grs.gov.hk/tc/hksar_government_administrative_guidelines_on_record_management.html)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4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編制的46人職級為何？辦事處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兩個計劃去年度資助的研究項目詳情為何？本年度預留的金額為何？

提問人： 鄭松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現時的人手編制包括8名首長級人員及38名非首長級人員，職級詳情如下：

職級	數目
(i) 首長級人員共8名：	
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2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席經濟師	4
(ii) 非首長級人員共38名：	
高級政務主任／高級統計師／高級經濟師／ 高級城市規劃師／總行政主任	9
高級行政主任／一級行政主任／一級統計主任	7
文書及秘書職系人員	21
貴賓車司機	1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在2018-19 財政年度分別批出25個及3個研究項目，總資助額分別約為1,376萬元及1,098萬元，研究項目詳情載於附件。兩項資助計劃每個財政年度最高撥款額合共為3,000萬元。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8-19 第一輪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320,000
2	2018-19 第一輪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499,627
3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306,691
4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120,175
5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20,049
6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越低越好？	500,000
7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10,049
8	2018-19 第二輪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32,500
9	2018-19 第二輪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86,951
10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380,944
11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501,070
12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625,600
13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607,582
14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880,918
15	2018-19 第三輪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784,300
16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605,015
17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422,740
18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594,435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9	2018-19 第三輪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575,170
20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550,000
21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99,044
22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865,398
23	2018-19 第四輪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92,019
24	2018-19 第四輪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631,966
25	2018-19 第四輪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447,350

###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8-19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3,706,000
2	2018-19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4,374,000
3	2018-19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902,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把「稅務政策組」，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轄下，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請問：

(一)局方為何有此計劃？此安排對提升效率有何好處？

(二)調動後的「稅務政策組」，其工作範圍或角色會否有變？

(三)新的「稅務政策組」將涉及多少人手？是否全數由當下庫務局轄下的「稅務政策組」調動至財政司長辦公室？抑或要額外增聘人手？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3)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外資源。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現時相同，包括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約為300萬元。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7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政府告知本委員會：

一、有關當局是否仍有提供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辦公室和行政支援、汽車連司機服務、禮遇和相關安排、保安以及醫療和牙科福利)予因「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而被定罪及判囚的前政特首曾蔭權先生？若是，請詳細分別列出及說明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預算，並提供政府仍提供有關服務予一名被法庭裁定曾觸犯與誠信有關的刑事罪行的人士的原因。

二、請詳細說明提供或不再提供有關服務的標準與準則；若無有關標準及準則，請說明有關當局是否有意檢討有關服務提供的安排；

三、過去兩年，有關當局提供予前特首梁振英的前任行政長官服務及福利，並詳細分別列出及說明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預算；

四、過去五年，有關當局提供予前特首董建華的前任行政長官服務及福利，並詳細分別列出及說明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預算；

提問人：朱凱迪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42)

答覆：

政府於2005年11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向前任行政長官提供辦公室及行政支援、汽車連司機服務、禮遇及相關安排、保安及醫療和牙科護理服務，旨在為支援前任行政長官進行推廣和禮節性的工作，包括會見訪港政要及代表團、接受本地和海外傳媒訪問、參與公開和社交活動及發表演說。有關建議得到財務委員會同意。

政府一直按財務委員會的批准，為所有前任行政長官提供支援及其他終身福利，包括辦公室和行政支援、汽車連司機服務、禮遇安排、保安及醫療和牙科護理。如果個別前行政長官不能進行財委會文件內載列的推廣及禮節性工作，以致該前任行政長官毋須使用有關的支援，政府會重新調配相關資源作其他適當用途。政府現時並無計劃檢討有關提供予前任行政長官服務及福利的安排。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4-15至2017-18年度的實際開支分別為559萬元、583萬元、643萬元及911萬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1,081萬元，2019-20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為1,170萬元。我們並沒有個別前任行政長官的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8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近年居港的少數族裔人士增加，非華語學生亦隨之增多，需要支援的少數族裔人士亦越來越多。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成立的立跨局、跨部門的督導委員會於本年的工作計劃為何？
2. 當局可會考慮增加投放更多資源解決少數族裔的貧窮情況？若有，詳細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是政府內部的一個高層次委員會，負責統籌跨政策局／跨部門在支援少數族裔人士方面的工作。督導委員會在聽取及詳細考慮由不同少數族裔團體及服務提供者提出的意見後，制定了一系列涵蓋教育、就業、社會福利及社會共融的新措施以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這些措施已於《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詳情亦載於相關單張([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督導委員會在下一階段的工作將集中督導推行新措施並檢視其有效落實，以及繼續與持份者保持溝通和聯繫，就推行和優化措施吸納他們的意見。

根據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及政府統計處公布的《2016年香港少數族裔人士貧窮情況報告》的分析顯示，少數族裔人士基於其社會及家庭結構特徵，一般而言面對的貧窮風險較高。少數族裔人士是香港社會的一分子，他們可以享用政府為貧窮家庭提供的所有支援服務及社會保障援助。由於文化及語言的差異，少數族裔人士在使用公共服務及尋求協助可能面對困難。有見及此，政府制定了上述新措施為他們提供進一步的支援，相關新措施共涉及開支超過5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簡介中表述該部門需要為《施政報告》的預備統籌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涉及上述工作的人手及詳細開支為何？
2. 《施政報告》涉及大量公眾政策，相關部門於鼓勵公眾參與政策制定過程方面、措施和策略為何？
3. 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相關部門就該年度的《施政報告》收到多少份相關的意見書？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於2018年4月1日正式成立，其中一項職能是負責統籌和支援行政長官《施政報告》的預備工作。在創新辦的架構下，第一科負責與經濟發展相關的政策研究及統籌，同時亦為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提供秘書服務，統籌《施政報告》和《施政綱領》，以及創新辦的日常行政等多項工作，我們沒有就該科負責的個別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作獨立計算。

創新辦亦負責收集公眾對《施政報告》的意見和建議。就《2018年施政報告》的公眾諮詢，市民除可透過傳統渠道，即電郵、電話、傳真及郵寄外，亦可使用創新辦新增的渠道，包括《2018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網站留言頁面，以及行政長官的Facebook和Instagram專頁表達意見。此外，創新辦亦拍攝多條宣傳短片，上載行政長官的Facebook和Instagram專頁以鼓勵市民就不同議題提交意見。創新辦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期內共收到約12 800份公眾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檔案處制定及推行政府檔案管理政策及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一直推行無紙化工作空間，現時有多少個部門已完成實行無紙化工作空間？
2. 政府在推行無紙化工作空間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3. 部門的檔案管理研究及檢討，相關性質、目的和內容為何？
4. 2019財政年度就部門檔案經理及其助理提供檔案而受的管理人數為2,500人，當中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1 及 2

政府一直鼓勵各決策局／部門(局和部門)採用資訊科技來提升工作效率，從而為市民提供更佳的服務，並減省使用紙張。創新及科技局在2011年開始在政府內部推行電子資訊管理，當中包括鼓勵各局和部門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以減少在公務上使用紙張，並可藉此加強檔案管理工作及提升工作效率。政府檔案處(檔案處)負責推廣政府電子檔案管理，並聯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效率促進辦公室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及協助，以便各局和部門採用或開發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從而加強電子檔案管理工作。

目前，共有11個局和部門已採用或即將使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當中7個已停止以「列印後歸檔」的形式存檔。該7個局／部門在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過程中所涉及的人手均由各相關局／部門以內部調動人手方式進行，故此並沒有細項可供列出，有關的開發開支及每年營運開支詳列如下：

局／部門	開始使用系統的年份	開發開支(元)	每年營運開支(元)
效率促進辦公室	2010	990 萬 (註 1)	220 萬 (註 1)
政府檔案處	2014	1,180 萬	90 萬
渠務署	2015	2,000 萬 (註 2)	237 萬 (註 3)
知識產權署	2016	1,490 萬 (註 4)	270 萬 (註 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6		
行政署	2016	550 萬	101 萬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7	1,090 萬	310 萬

註：

1. 涵蓋效率促進辦公室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知識管理系統和協作系統。
  2. 此開發開支涵蓋渠務署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及其他電子資訊管理系統的開發費用。
  3. 渠務署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每年營運開支是指該系統每年的保養費用，包括有關系統的硬件及軟件保養費用及系統應用軟件的支援和維修費用。
  4. 一張合約涵蓋兩個部門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開發及保養服務。
3. 檔案處會為個別局／部門的檔案管理工作進行深入檢討，以評估局／部門管理層對實踐良好檔案管理的認知、決心和參與程度；評核各局／部門遵守檔案管理強制性規定和採納良好檔案管理作業方法的情況；及找出可予改善的地方。這些檢討亦有助檔案處整合心得，制定適用於全政府的檔案管理建議。檢討內容涵蓋檔案開立、分類、儲存及存廢等主要檔案管理範疇。檢討期間，檔案處人員會到訪有關局／部門，並透過審閱有關檔案管理的文件、檢視檔案保管系統、審查、面談和專題小組討論等審視有關局／部門的檔案管理計劃。在完成部門檔案管理檢討後，行政署長會把檢討結果和改善建議通知有關局／部門的首長，而該局／部門須每半年1次向檔案處提交落實建議的進度報告。

4. 檔案處其中一個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推行政府檔案管理政策及計劃，為此，檔案處會向部門檔案經理及其助理提供檔案管理訓練，2019年的受訓目標為2 500人次。這項工作主要由檔案處的檔案管理及行政組負責，由於這是他們持續進行工作的一部分，因此檔案處在2019-20年度並沒有為這些工作作獨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2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各區民政事務處一直都有為市民提供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政府可否告知：

1. 請依各區民政事務處分別列出過去1年各區市民輪候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的平均時間需多長？請按個別民政事務處提供分項數字；
2.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事宜的諮詢服務涵蓋範圍、過去1年受惠人數及個案數目為何？
3. 過去1年共有多少名律師參與該計劃？本財政年度有何政策推廣及宣傳此計劃？計劃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1)

答覆：

1. 政府向當值律師服務提供資助金，以供其在民政事務總署轄下9個民政事務處推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諮詢計劃」)。過去1年，由提出申請起計到實際獲安排諮詢會面之間的平均輪候時間為43.5天，較2017年的平均輪候時間(57.7天)下跌24.6%。各民政事務處的輪候時間如下：



民政事務處	2018年平均輪候時間(天)
中西區	36.2
東區	34.3
離島	35.1
觀塘	41.7
沙田	61.4
荃灣	49.4
灣仔	36.6
黃大仙	48.5
油尖旺	48.2

2. 「諮詢計劃」為正在面對法律問題的市民免費提供初步法律意見，市民無須通過經濟狀況審查。過去1年，「諮詢計劃」共處理6 953宗個案。

3. 過去1年，共有1 126名律師已登記成為「諮詢計劃」的義務律師。在2019-20年度，政府會繼續與當值律師服務和2個法律專業團體合作，鼓勵更多義務律師參與「諮詢計劃」。宣傳資訊可在相關的法庭登記處與辦事處、非政府機構和互聯網上查閱。

當值律師服務共有3名員工負責「諮詢計劃」的工作。「諮詢計劃」在2018年的開支為137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在過去5年(2014/15年至2018/19年)，「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申請數目、獲批資助數目、項目獲批金額、題目和總資助金額分別為何。

2. 在過去5年(2014/15年至2018/19年)，「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中有多少項目提早終止資助？原因為何？涉及多少公帑？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1. 2014-15至2018-19財政年度(截至2019年3月5日)期間，前中央政策組及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共接獲549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申請，其中494份已經過評審，當中138項研究計劃獲得資助，撥款總額約為1.02億元。「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於2014-15至2018-19財政年度批出的政策研究項目詳情載於附件。

2. 在2014-15至2018-19財政年度期間，「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共有2個政策研究項目因有關項目的首席研究員撤回申請而終止研究，詳情如下：

院校/ 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 (港元)	已用的 撥款金額 (港元)	終止日期
港大	重新建立一套持平、問責兼具透明度的規管制度處理有關香港註冊醫生的投訴	911,536	0	17/3/2015
教大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成員的投資模式與投資回報表現：分析成員過往的投資記錄	336,390	0	26/3/2018

在2014-15至2018-19財政年度期間，「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並無項目在完成前終止研究。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4-15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4-15 第一輪	一國兩制研究中心	新經濟形勢下港珠澳大橋對香港的影響和機遇研究	588,000	22/1/2015
2	2014-15 第一輪	科大	香港貧困測量與動態研究：一項補充調查	423,200	31/5/2015
3	2014-15 第一輪	港大	香港居民語言應用、語言能力及語言態度研究	714,985	31/7/2015
4	2014-15 第一輪	港大	認知障礙症患者的家庭親屬照顧與長期照顧決定	332,427	31/7/2015
5	2014-15 第一輪	港大	網上輿情能反映民情嗎？剖析網上輿情民意和大眾傳媒的互動	556,888	31/12/2016
6	2014-15 第二輪	香港工程科學院	鞏固屋宇維修政策：解決滲漏問題	737,150	14/9/2015
7	2014-15 第二輪	理大	從政府政策的角度的探討如何提昇香港作為區域性郵輪樞紐的競爭力	556,600	30/11/2015
8	2014-15 第二輪	科大	香港人在深圳：現狀與挑戰	229,453	31/7/2015
9	2014-15 第二輪	港大	香港在經濟轉型中的工業土地利用變化	704,812	31/10/2015
10	2014-15 第二輪	港大	從科學到創新政策探討以低影響開發打造可持續香港	455,975	14/12/2015
11	2014-15 第二輪	港大	發展商重複申請城規准許：香港私人房屋發展延誤研究	640,366	7/2/2016
12	2014-15 第三輪	城大	從傳意角度探究香港雙語法例草擬政策	318,037	14/3/2016
13	2014-15 第三輪	教院#	少數族裔家庭的兒童貧窮問題研究	322,414	31/10/2015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4	2014-15 第四輪	城大	探討將太陽能光伏板和太陽能光伏玻璃系統對建築物熱傳遞的影響納入香港樓宇總熱傳送值的計算中之可行性	157,895	9/10/2015
15	2014-15 第四輪	城大	外來學生與租房市場：內地學生的住房選擇及其對香港房屋租賃市場影響的研究	294,883	31/3/2016
16	2014-15 第四輪	城大	績效資訊使用：在教育和固體廢物回收政策方面，績效維度，傳達方式和數據類別三方面的實驗	597,264	9/6/2016
17	2014-15 第四輪	中大	高中階段的職業教育課程：學生、家長及校長的看法和教育選擇	691,211	31/8/2016
18	2014-15 第四輪	教院#	如何增加香港中年人對年金的需求	767,917	31/3/2016
19	2014-15 第四輪	理大	香港室內空氣質量指標的可行性研究	365,700	31/12/2016
20	2014-15 第四輪	港大	在正式、非正式和開放學習環境下電子學習發展的全球趨勢，及為可持續發展香港可採取的政策選擇及其影響	885,489	31/3/2016
21	2014-15 第四輪	港大	於香港製訂實施零碳建築政策的機遇，風險和建議	408,894	8/6/2016
22	2014-15 第四輪	港大	重新建立一套持平、問責兼具透明度的規管制度處理有關香港註冊醫生的投訴	911,536	撤回申請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5-16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5-16 第一輪	城大	制定香港兒童照顧的政策	476,123	14/9/2016
2	2015-16 第一輪	城大	如何在都市更新發展中促進公共參與的機制：以東九龍為例	498,251	30/11/2016
3	2015-16 第一輪	恒生管理學院 <sup>A</sup>	避免航空業的邊緣化 —— 一個全球航空網絡決策支持系統的研究	654,500	30/6/2017
4	2015-16 第一輪	浸大	塑造藝術發展及教育以促進提升香港作為地區文化樞紐的角色	332,350	31/8/2016
5	2015-16 第一輪	中大	作為備選環境政策工具的自願協議的執行與遵守	195,332	30/11/2015
6	2015-16 第一輪	教院#	香港家庭友善僱傭措施的影響：一項追蹤小組研究	448,945	30/4/2017
7	2015-16 第一輪	教院#	媒介效果下香港青年對政治參與的長期追蹤研究	667,176	30/6/2017
8	2015-16 第一輪	理大	對香港船舶污染的民事與刑事責任的評估和建議	278,530	21/9/2016
9	2015-16 第一輪	理大	雙股制能否為投資者創造價值？對環球市場上採用雙股制公司的實證分析以及對香港市場上市條例的借鑒意義	898,840	12/7/2017
10	2015-16 第二輪	城大	專業服務的可持續發展與社會流動力：以香港會計專業為研究個案	548,775	2/11/2016
11	2015-16 第二輪	城大	探索及評估解決香港劏房問題的方案	212,175	30/11/2016
12	2015-16 第二輪	浸大	香港居住的建成及社交環境對長者日常步行習慣的影響	499,878	31/12/2016
13	2015-16 第二輪	教院#	香港邁向共融社會所需之難民政策：鞏固此中國城市之國際都會地位	652,303	31/8/2016
14	2015-16 第二輪	理大	評估香港雜貨零售商的環保措施及探討相關可持續發展政策	294,400	20/9/2016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5	2015-16 第二輪	理大	同構壓力對建築資訊模型在香港建築業應用之影響	470,695	30/11/2016
16	2015-16 第二輪	港大	人以群分：香港大專院校內地生與本地生之間的跨群互動	242,236	14/12/2016
17	2015-16 第二輪	港大	為提升老人於香港社區流動性的公共交通政策措施研究	526,700	23/12/2016
18	2015-16 第三輪	城大	以社會資本發展中斷年青人涉及暴力	817,420	4/10/2016
19	2015-16 第三輪	浸大	研究香港中學內地考察現況：學生的公民自述	630,766	14/6/2017
20	2015-16 第三輪	中大	內地在港大學畢業生的移民創業：多重視角的實證研究	722,455	30/9/2016
21	2015-16 第三輪	中大	社會流動對青年政治態度和行為的影響：港台澳比較研究	1,636,653	30/11/2016
22	2015-16 第三輪	中大	設計一項可持續的糖尿病護理公私營協作計劃及利用電腦模擬系統預測其成效	552,000	14/2/2017
23	2015-16 第三輪	港大	以可持續旅遊業及運輸業的框架評估個人遊計劃對香港公共交通系統的影響	690,000	14/3/2017
24	2015-16 第四輪	城大	租者置其屋與居者有其屋計劃 — 社會及居所流動	657,296	31/5/2017
25	2015-16 第四輪	思匯政策研究所	研究香港市民對保育生物多樣性的認知和態度的基線調查	838,120	10/1/2017
26	2015-16 第四輪	教院#	提升貧窮學生的執行能力 — 隨機實驗研究	856,452	進行中
27	2015-16 第四輪	理大	推動香港單層巴士及小巴電動化的研究	700,000	31/12/2016
28	2015-16 第四輪	理大	中式思維：基於聯合分析法的中國遊客郵輪旅遊偏好研究	463,025	30/11/2017
29	2015-16 第四輪	科大	國際氣候碳排放交易及對香港的影響	195,500	進行中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6-17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6-17 第一輪	城大	泛亞洲公司訊息安全意識及網絡犯罪應對實地考察研究	655,500	31/7/2017
2	2016-17 第一輪	城大	香港青少年國民身份認同的實驗研究	415,150	30/9/2017
3	2016-17 第一輪	城大	「市民滿意度評估工具」：期望不確認理論在香港公共服務的應用	961,400	30/11/2017
4	2016-17 第一輪	嶺大	香港社會福利機構在中國內地之服務、挑戰與機遇	930,460	31/3/2018
5	2016-17 第一輪	中大	設立「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對香港低收入在職家庭的勞動力市場狀況及生活質素的影響	999,299	15/9/2017
6	2016-17 第一輪	中大	香港市民及同性戀者對同性婚姻立法及同性民事結合的態度及支持程度的比較研究	981,966	6/1/2018
7	2016-17 第一輪	教院#	內地交流活動對香港青少年國民身份的影響	403,880	進行中
8	2016-17 第一輪	理大	利用區域政策發展全球化產業的經驗 — 新加坡和香港發展飛機維修產業的比較研究	611,225	30/4/2017
9	2016-17 第一輪	理大	父親在懷孕及嬰兒出生期間的參與能否促進嬰兒、母親及父親健康？	649,035	30/6/2017
10	2016-17 第一輪	香港公開大學	香港實行老年退休金計劃的可行性：從僱員角度研究	345,028	7/3/2017
11	2016-17 第一輪	港大	港 — 深 — 穗作為跨境網路零售的多門戶國際貿易城市區域之地理分析	605,337	31/5/2017
12	2016-17 第一輪	港大	家庭照顧對照顧者的經濟狀況影響：調查職場照顧者友善措施及家庭傭工的調節作用	559,632	30/9/2017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3	2016-17 第一輪	港大	驟變中的創意產業：對香港文化及創意勞工所遭遇挑戰、代理及潛力問題之批判性研究	500,000	31/12/2017
14	2016-17 第二輪	中大	制定指標，向可持續的香港城市公園管理進發	340,786	31/10/2017
15	2016-17 第二輪	教大	香港青年的激進主義：探索青少年時期學生的公民意識及對國家態度之變化	569,905	15/7/2017
16	2016-17 第二輪	理大	非標準住宿Airbnb對香港旅遊業影響之研究	256,818	19/12/2017
17	2016-17 第二輪	港大	一帶一路地區的人口動態— 挑戰與機遇	617,298	31/8/2017
18	2016-17 第二輪	港大	服務表現監察制度之自我評估機制的有效性	561,547	29/9/2017
19	2016-17 第二輪	港大	劃界還是整合？提升香港民眾對中醫的使用的有效性	399,326	進行中
20	2016-17 第三輪	浸大	世界價值觀調查2017：在後佔領香港建立數據庫修復信任及完善管治	1,025,243	18/6/2018
21	2016-17 第三輪	中大	有關本地紓緩及臨終照顧服務發展之研究	480,801	31/12/2017
22	2016-17 第三輪	教大	提升香港退休人仕參與自願服務的程度：介入研究	712,307	31/5/2018
23	2016-17 第三輪	教大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成員的投資模式與投資回報表現：分析成員過往的投資記錄	336,390	撤回申請
24	2016-17 第三輪	理大	香港回歸後城市規劃委員會對房屋規劃申請決定研究	369,909	19/3/2018
25	2016-17 第三輪	科大	香港人使用能源的模式：有限理性和朋輩壓力在使用冷氣機時扮演的角色	568,445	31/1/2018
26	2016-17 第四輪	城大	建立一套適用於香港建築節能實務守則和設計指引的典型氣象數據	314,928	28/2/2018
27	2016-17 第四輪	城大	新媒體的專業知識在香港創意經濟的發展	550,620	進行中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28	2016-17 第四輪	嶺大	一帶一路：中國的動機與香港的作用	468,050	進行中
29	2016-17 第四輪	嶺大	香港作為「一帶一路」的基建融資樞紐及超級聯繫人的公共政策研討	691,783	進行中
30	2016-17 第四輪	中大	香港少數族裔少女對於性別暴力知識與觀念研究	200,000	5/8/2017
31	2016-17 第四輪	港大	青少年不滿源自福利或政治？一個實驗性問卷研究	220,368	14/1/2018
32	2016-17 第四輪	港大	精神病患者被歧視的經歷：在以往的十五年有沒有改善呢？	346,293	19/6/2018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7-18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7-18 第一輪	浸大	探討社交媒體作為新聞平台的應用及香港學生的批判新聞識讀能力	492,982	進行中
2	2017-18 第一輪	浸大	差別性的移民流入、住房獲取，及空間區隔：1997後的香港	825,125	進行中
3	2017-18 第一輪	香港樹仁大學	從K仔到冰毒：青少年濫藥者的中性化技術與風險認知	422,464	進行中
4	2017-18 第一輪	嶺大	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整合指數的制訂及其促進香港公共政策研究之應用	494,960	進行中
5	2017-18 第一輪	中大	在東盟 — 中國航空運輸開放協議下對維持香港航空樞紐地位的政策建議	481,491	進行中
6	2017-18 第一輪	教大	再婚新移民婦女生命歷程、婚姻與移民經驗	500,000	進行中
7	2017-18 第一輪	理大	香港建造業建築信息模擬技術的擴散策略研究：基於網絡的視角	716,335	進行中
8	2017-18 第一輪	港大	探索香港開放式創新的參與動機、獎勵設計、與表現	297,032	31/5/2018
9	2017-18 第一輪	港大	新興政治意識、政治參與及傳媒之間的關係：釐清本土、民粹及後物質主義的關係	780,234	進行中
10	2017-18 第二輪	城大	提高應用於綠色建築的「樓宇的總熱傳送值作業守則」的環保效益	304,750	進行中
11	2017-18 第二輪	中大	香港老年人口的外出活動和社會排斥之研究：探討老年人活動 — 出行行為對其生活質素的影響	397,853	進行中
12	2017-18 第三輪	城大	香港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人口背境和社會指標	842,950	進行中
13	2017-18 第三輪	嶺大	貧窮和腦神經認知發展的關係	700,000	進行中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4	2017-18 第三輪	中大	有關體弱長者對香港以使用者主導的長期護理服務模式之意向、態度與認知調查	490,907	進行中
15	2017-18 第三輪	中大	推進香港電動汽車的發展：在充電設施的選址當中結合政策體制，空間因素，及公眾認受性	530,725	進行中
16	2017-18 第三輪	港大	打開門扉，開創前路：香港少數族裔青少年社會服務 — 缺乏該服務之社會傷害	400,000	進行中
17	2017-18 第三輪	港大	金融包容及銀行開戶問題：將金融科技及監管科技運用在改善普及金融及防制洗錢的法律制度上	295,550	進行中
18	2017-18 第四輪	中大	未來軌跡：香港年輕世代對將來的想像、視野、抱負	345,000	進行中
19	2017-18 第四輪	教大	全球管治樞紐：香港全球城市策略的新面向？	957,766	進行中
20	2017-18 第四輪	理大	家庭政策與社會規範對生育決定的影響	764,750	進行中
21	2017-18 第四輪	理大	驅散毒霧，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498,410	進行中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8-19 第一輪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320,000	進行中
2	2018-19 第一輪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499,627	進行中
3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306,691	進行中
4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120,175	進行中
5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20,049	進行中
6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 一越低越好？	500,000	進行中
7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10,049	進行中
8	2018-19 第二輪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32,500	進行中
9	2018-19 第二輪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86,951	進行中
10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380,944	進行中
11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501,070	進行中
12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625,600	進行中
13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607,582	進行中
14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880,918	進行中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5	2018-19 第三輪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784,300	進行中
16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605,015	進行中
17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422,740	進行中
18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594,435	進行中
19	2018-19 第三輪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 — 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575,170	進行中
20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550,000	進行中
21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99,044	進行中
22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865,398	進行中
23	2018-19 第四輪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92,019	進行中
24	2018-19 第四輪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631,966	進行中
25	2018-19 第四輪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447,350	進行中

# 由 2016 年 5 月 27 日起「香港教育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教育大學」。

^ 由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6-17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6-17	城大	香港專業服務與「一帶一路」：推進可持續發展的創新能動性	3,400,000	進行中
2	2016-17	科大	「一帶一路」政策下的貿易和投資及對香港的啟示	3,400,000	進行中
3	2016-17	港大	「一國兩制」方針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回顧、調適與展望	3,000,000	進行中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7-18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7-18	科大	推動行人友善發展的智慧政策研究	3,500,000	進行中
2	2017-18	港大	抗微生物藥物耐藥性在粵港澳大灣區(廣東 — 香港 — 澳門)的政策架構研究	3,500,000	進行中
3	2017-18	港大	尋找香港與大灣區的新經濟合作模式	3,500,000	進行中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 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 (港元)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8-19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3,706,000	進行中
2	2018-19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4,374,000	進行中
3	2018-19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902,000	進行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0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分別列出2018-2019年度所有用於支付財政司司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以及2019-2020年度用作支付財政司司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的預算。
2. 請說明財政司司長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計算方式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2018-19及2019-20年度，為支付財政司司長的薪金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而預留的撥款，載列如下：

	薪金 (百萬元)	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 (百萬元)
2018-19年度(修訂預算)	4.35	0.36
2019-20年度(預算)	4.37	0.37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7年2月10日批准，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1日跟隨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平均變動作出調整。2018-19年度的有關開支已在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內反映，而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將會在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內反映。政治委任官員現金薪酬開支的調整由相關政策局／辦公室的內部資源調配，無須額外撥款。

除了每年按通脹調整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與官邸相關)外，財政司司長並沒有獲發其他津貼。

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額是根據截至12月為止的12個月內每月平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相較1年前同期的變動而按年調整。2019-20年度，應付予財政司司長的津貼會按2018年1月至12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而調升2.4%，由2019年4月1日起生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表列在2018年「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一項中，當局收到的106份建議書的題目及其申請人或機構，以及獲資助的28份建議書的題目。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9)

答覆：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於2018-19財政年度(截至2019年3月5日)接獲並審批有關「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建議書及於該財政年度獲批資助項目的詳情，現以表列形式載於附件。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2*#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3*#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4*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5*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6*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 — 越低越好？
7*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9*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11*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12*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13*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14*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15*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16*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17*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18*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19*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 — 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20*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21*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22*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23*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4*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25*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26	商界環保協會有限公司	減碳政策選項：一個全面分析
27	城大	退休後如何向積極與健康老齡化過渡：關於跨代志願服務及增進型思維模式的干預研究
28	城大	促進商業樓宇中的行為節能：基於多智能體的政策支撐平臺
29	浸大	對香港未開發森林地貌的生態服務評價：根據特徵價格法評價風景價值
30	浸大	香港社區長者的身體活動，認知功能以及生活質素：體適能應該擔當甚麼角色？
31	中大	教育軟實力：在香港受教育非本地大學生的香港聯繫及其事業發展計劃
32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一帶一路」國家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3	中大	一個對醫護人員和公眾對男性生育保存的了解和認識的調查
34	教大	推進中小企業員工的工作與健康成果：利用智能手機干預研究主管支持
35	理大	關於香港和珠江三角洲地區船舶污染的監管和補救問題的研究
36	理大	2030年香港旅遊業遠景規劃
37	理大	中國大陸年長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融入和健康老齡
38	理大	制定相應旅遊政策以吸引不同行政區域的內地遊客
39	理大	從政府政策的角度的探討香港公立醫院如何以服務精神改善病人體驗
40	港大	在香港創建高績效的公民科學項目
41	港大	病恥感對香港精神病患者社區康復和融合影響的研究
42	港大	創新的香港填海
43	城大	綠色建築如何提升居民福祉？基於香港綠色公屋的追蹤研究
44	浸大	港人體質健康指數研究
45	浸大	全球經濟的挑戰與機遇：媒體與公眾對香港的全球身分、經濟優次及「一帶一路」的觀感
46	嶺大	香港年長員工的成功老化：資源與限制因素的調查
47	中大	香港物流業的發展：大灣區新空間框架下的發展戰略
48	中大	香港社區護老者的照顧能力評估
49	中大	香港不平等教育？一個有關四所中學教與學的研究
50	教大	香港中年家長對成年子女的代際支持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51	教大	積極但保持現實：一項旨在提高香港大學生的最佳身心健康的在線積極心理干預
52	教大	香港小學生的學習參與度的多模態度量
53	教大	利用科技改革認知障礙症患者在香港的家庭照顧
54	教大	通過閱讀電子故事書來提升幼稚園貧窮幼童英語閱讀及單字的一項隨機試驗研究
55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56	理大	建立社區「易行指數」促進香港長者身心健康的實證研究
57	理大	香港連結：打造「一帶一路」韌性城市
58	理大	香港專業人士調查：了解保護兒童的知識和看法
59	港大	智慧地利用香港停車位：基於物聯網的分享及分配系統的探索
60	東華學院	翻轉課堂學習閱讀動機的探索研究
61	城大	移民與社區：近年大陸新移民對香港社區房價的影響
62	城大	家中的數碼媒體學習：與青年及父母的混合方法研究 — 探討家庭環境、家庭成員互動及數碼媒體素養發展
63	城大	瞭解「港漂」青年：中港文化衝突剖析，政治歸屬感和融合
64	浸大	香港電子競技發展的研究
65	浸大	香港的自願退休供款計劃與退休年金計劃研究
66	浸大	公園對香港長者身體活動、生活質素以及心理健康的作用：為政策制定提供依據
67	嶺大	住房和年輕人：父母的態度和期望
68	持續智庫	搬遷香港貨櫃碼頭的必要性及其供應土地的效益
69	教大	香港少數族裔資訊科技創業培訓計劃的成效評估
70	教大	教師需要真實的回饋：一項課堂分析研究
71	教大	邁向社會包容 — 分析政府推廣對新移民及社會和諧的運動
72	理大	基於船舶自動識別系統數據的珠三角船舶大氣污染管制政策研究
73	理大	了解綠建環評對香港既有建築的挑戰和建議
74	理大	探索香港酒店業對本地社區實施企業社會責任實踐的障礙以改善公共政策的研究
75	理大	改善醫患溝通，提高香港公立醫院的患者體驗
76	港大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主導的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多邊協定下條約仲裁在香港之發展
77	珠海學院	全資基本公共老年金計劃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78	城大	城市改造與房屋外部性：來自香港的證據
79	城大	探究香港對自動駕駛汽車的道德困境的社會共識
80	思匯政策 研究所	捕捉綠色金融浪潮 — 建立香港綠色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81	浸大	內地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整合：族群網絡的觀點
82	嶺大	吸引創新人才：香港的策略與粵港澳大灣區的合作
83	中大	香港航空業在粵港澳大灣區的戰略發展
84	教大	有教無類：計算機介導的鷹架對於學習障礙或學習困難學生分數學習之研究
85	教大	學生幸福感對政策的啟示：原因、評估及建議
86	理大	如何有效打擊香港的毒駕問題
87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88	理大	從宗教歷史建築物的保育工程達到少數民族和社群融合
89	理大	香港的房屋發展過程能否更精簡？一項有關現行政策、法規及制度的研究
90	理大	從利益相關者之視角看僱用老年人對香港酒店業之影響
91	理大	「工作自由，還是工作解脫？」：香港之大學教員自由時間使用、勞逸結合與健康研究
92	港大	內地新移民的精神健康問題預防和早期干預：一個多層面的干預策略

\* 獲批資助項目

# 序號(1) – (3) 的建議書於 2017-18 財政年度接獲但於 2018-19 財政年度獲批出資助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2*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3*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4	城市智庫	粵港澳大灣區的未來發展範式、契機及政策需求的深入實證研究
5	城大	從「一帶一路」的實踐中挖掘經驗、教訓及機遇
6	城大	無創產前檢測程序監察政策
7	城大	制定針對香港關鍵基礎設施的有效安全及高度恢復力的網絡資訊通信技術政策
8	恒生管理學院 <sup>^</sup>	虛假新聞研究
9	一帶一路國際研究院	「一帶一路」法律風險與防控
10	中大	夜間光污染對香港城市居民睡眠質量的影響
11	中大	「一帶一路」少年英語數碼學習計劃：香港、新加坡和越南的試驗性研究
12	理大	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土地利用政策：基於空間分析技術的參與式平台
13	理大	大都會區智能消防政策
14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基礎設施高效開發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戰略研究
15	港大	法律與政策的角度的設計有效「一帶一路」沿線的多區社區參與和申訴機制
16	港大	科技應用與個人成長：以遊戲學習為本在香港小學推行性教育
17	天大研究院	未來 30 年香港人口變化對推行高齡老人居家安老的影響和對策

\* 獲資助項目

<sup>^</sup> 由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1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表列2006年至2018年期間，中央政策組(中策組)／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核准的有關少數族裔及／或非華語學生的研究和推廣項目，以及下列資料：

- (a) 院校及／或顧問名稱；
- (b) 研究項目名稱；
- (c) 目的及內容；
- (d) 涉及的人手及開支；
- (e) 開展日期；
- (f) 研究進度(計劃中／進行中／完成日期)；
- (g) 政府對研究報告的跟進工作及進度；
- (h) 就已完成的研究而言，報告摘要／全文是否可供公眾查閱？若然，查閱途徑為何？若否，請說明原因。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於2013-14、2016-17及2018-19批出共3個有關少數族裔學生及非華語學生的研究項目，詳情載述如下：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開始研究日期	完成研究日期
1	2013-14 第一輪	中大	漢語作為第二語言的兒童之中文語文能力習得過程研究	461,088	31/12/2013	30/3/2016
2	2016-17 第四輪	中大	香港少數族裔少女對於性別暴力知識與觀念研究	200,000	6/2/2017	5/8/2017
3	2017-18 第三輪	港大	打開門扉，開創前路：香港少數族裔青少年社會服務——缺乏該服務之社會傷害	400,000	11/12/2017	進行中

獲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資助計劃資助的研究項目，在完成研究後，其研究項目報告經評審委員會接納後，會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供公眾參考。目前，已有92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研究項目報告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1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根據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第180段，政府已預留約5億元成立督導委員會，負責統籌、檢視及監察有關少數族裔的工作。

(a) 請告知本會該政務司司長轄下的督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以及成員的職位及職級(如屬政府官員)。

(b) 請提供財政預算計劃及告知該5億元將投放於哪些主要支援範疇。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是政府內部的一個高層次委員會，負責統籌跨政策局／跨部門在支援少數族裔人士方面的工作。督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為：

- (i) 統籌、檢視和探討政策及措施，以促進少數族裔人士可以平等使用公共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自力更生及在社會向上流動；
- (ii) 監察相關政策及措施的落實，以確保達到預期的目標；及
- (iii) 就加強支援少數族裔人士與者溝通聯繫。

督導委員會的成員是與提供少數族裔人士主要支援服務相關的政策局局長，包括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教育局局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民政事務局局長、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和保安局局長。其他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亦會按討論的議題參加督導委員會的會議。

督導委員會自成立以來，一直與少數族裔團體及相關持份者保持溝通和聯繫，聽取他們就如何提升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的意見。督導委員會在聽取及詳細考慮收集到的意見後，制定了一系列涵蓋教育、就業、社會福利及社會共融的新措施以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這些措施已於《行政長官 2018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詳情亦載於相關單張 ([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

由2019-20年度起的未來4個財政年度，投放於這些新措施的撥款預算如下：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b>經常性措施</b>	
<b>教育</b>	
1. 加強對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的資助	139.7
2. 對錄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公營主流學校提供額外財政援助	79.7
<b>就業</b>	
3. 推行試點計劃，透過非政府機構以個案管理方式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就業服務	15.1
<b>社會福利</b>	
4. 委託非政府機構設立專責外展隊，協助有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與主流福利服務聯繫	71.3
5. 增加社會福利署人手，以促進對少數族裔人士的福利服務支援的規劃及統籌	3.3
6. 加強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對抗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預防及支援服務	6.8
7. 為錄取有特殊需要的學前少數族裔兒童的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提供額外資助	26.3
8. 於5間殘疾人士家長／親屬資源中心設立少數族裔專屬單位	21.6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b>社會共融</b>	
9. 優化《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以適用於所有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的政策局、部門和相關機構	4.3
10. 提升「融匯中心」的傳譯及翻譯服務，並增設越南語服務	48.4
<i>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及非經常性措施</i>	
<b>教育</b>	
11. 支援非華語學生以中文學習中國歷史，及就非華語學生在中文的學與教繼續委託專上院校為學校提供專業支援	75.0
<b>就業</b>	
12. 就鼓勵少數族裔人士加入紀律部隊加強招聘及外展的工作，並為少數族裔大學生提供政府的短期實習計劃	4.6
13. 加強勞工處的人手以推行試點計劃	10.4
<b>社會共融</b>	
14. 加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服務，並在地區層面舉辦更多推動少數族裔與本地社群溝通和交流的活動	57.2
15. 透過紀律部隊的到校外展及少年警訊活動，增加與少數族裔兒童及青少年的互動	42.5
16. 為新入職公務員及前線員工提供更多文化敏感度／平等機會的訓練課程	2.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9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行政署將接手稅務政策組工作，請告知

- 1) 現時稅務政策組人手，包括編制職級(薪級表)、數目、學歷及專業資格等
- 2) 過去稅務政策組研究的課題，及推行的稅務改革
- 3) 行政署接手後人手的安排和調動，以及擬研究稅務政策的方向。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3)

答覆：

- (1) 稅務政策組目前有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總薪級表第45點至49點)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總薪級表第3點至15點)。
- (2)及(3)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外資

源。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現時相同，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約為300萬元。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所提供諮詢和統籌服務，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收到項目的詳情(包括機構、項目性質和內容)；

每個已完成項目所需要的時間和涉及人手；以及

有否利用任何宣傳渠道讓社會各界知悉當局提供相關服務。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1)

答覆：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包括機構、項目性質和內容)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倡議機構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不適用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 2018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不適用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項目名稱	倡議機構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信言設計大使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信言設計大使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邵氏基金會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 (STEAM) 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要有光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於稍後公布**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於稍後公布**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創新辦轄下的項目統籌組由 4 位不同專業和經驗的人員組成，包括高級城市規劃師、高級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由於每個項目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各異，加上每位人員需同時負責數個項目，因此無法量化個別項目所需的時間和人手。

創新辦已制訂1份《要求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提供首站及一站式諮詢和統籌服務的土地發展項目倡議者須知》(《須知》)，在《須知》中列明創新辦提供諮詢和統籌服務的目標、提供服務的準則及有關資料。該《須知》已上載於創新辦網頁供有興趣獲得是項服務的項目倡議者參考。創新辦亦透過不同的方式，例如與商會、專業團體和非政府組織等機構會面，向社會各界推廣項目統籌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將會與相關的決策局和部門合力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創新及經濟發展的條文。請提供來年的具體工作計劃，包括會檢視的法例及法規，以及所涉及的決策局和部門。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2)

答覆：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中提到，稅務政策組將會從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轄下，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就此，當局請提供下列資料：

未來一年，稅務政策組的具體工作計劃；

在轉移至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後，相關資源和人手會否有所增減。如有，詳情為何；以及

演辭中提及的「按需要增撥資源」的詳情為何，來年會否有相關計劃？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3)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外資源。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現時相同，包括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約為300萬元。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0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據悉法律援助服務局建議政府設立一個由公費資助的計劃，確保被扣留人士一旦在其個人自由受到限制時，可獲得法律意見以知悉其權益。法律援助服務局並建議計劃可先以試驗計劃形式在四間具代表性的警署試行。請當局交代政府對落實有關建議的跟進工作及執行時間表，以及於2019-20年度就落實有關建議的計劃、預算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09)

答覆：

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早前向政府提交文件，建議訂立1個由公費資助的計劃，確保被扣留人士的個人自由一旦受到限制時，可獲得法律意見以知悉其權益。法援局建議有關服務應以試驗形式在4間具代表性的警署推行。民政事務局(2018年7月1日前負責法律援助政策範疇)和保安局在2017年7月向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簡介了法援局的建議。正如我們在會上解釋，法援局的建議涉及多個政策局和部門的協作，而且這項計劃會對財政和運作方面帶來重大影響。相關政策局和部門正審慎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和影響。政府會在完成內部商議後，再次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報告和建議未來的路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府檔案處是負責政府檔案管理工作的部門，處長不必然是檔案學家，截至2017年底，檔案處共有104名職員，當中16人屬檔案主任職系。針對日益繁重的檔案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檔案管理及立法工作日趨重要，政府會否增撥資源及人手應付繁重工作？
2. 現時政府檔案管理僅僅依賴「行政管理」，會否有檔案法例的立法工作的進行？如有，詳情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3. 在2015至2017年間，有90宗遺失或擅自銷毀檔案的個案，倘若立法，對於遺失或銷毀的重要檔案，當局會如何處分涉案人？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9)

答覆：

- 1及2. 行政長官於2018年施政報告表明政府重視檔案的完整性，並對訂立檔案法持正面態度。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檔案法小組委員會已於2018年12月6日發表諮詢文件，並於2019年3月5日完成公眾諮詢。當法改會提交報告書後，政府會積極跟進。現階段，政府會繼續加強檔案管理的工作，包括為決策局及部門制訂更全面的培訓計劃、為檔案處人員提供更多的專業訓練，以及檢討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推行進度等。政府檔案處(檔案處)在2018-19年度已預留撥款開設15個職位(包括7個檔案主任職系的職位)，負責因應法改會就檔案法提交報告的跟進工作。檔案處會審視運作需要，並按既定機制申請增撥資源及人手以應付相關的工作。

3. 現時，政府一方面加強公務員就檔案管理的培訓，另一方面亦會根據現行機制，對遺失檔案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公務員，採取紀律處分。法改會檔案法小組委員會於去年12月6日發表的諮詢文件中亦有討論對遺失檔案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個案的處理。政府會在法改會就檔案法發表報告書後，一併檢討現行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7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中有關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的部分，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創新辦在2018-19年度運作首年的合約員工酬金和研究開支較預期為少；原因為何；
- 綱領提及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預算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百分之四十三，原因為合約員工的全年酬金和研究及顧問服務的需求增加；該等預測的理據詳情為何；所增加預算的分配為何；
- 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提及創新辦的年青員工會把青年人的聲音帶進政府高層；該等工作的具體詳情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4)

答覆：

- (1)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財政撥款的修訂預算為8,970萬元，較原來預算的1.238億元減少3,410萬元(27.5%)，主要是由於創新辦於2018年4月1日才成立，大部分員工(包括合約員工)於該財政年度第一季末至第二季初才上任，所需支付的薪酬及有關開支因而較原來的全年預算為少。另外，「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兩項計劃於2018-19年度預算撥款為3,000萬元，而該年度實際批出的資助金為2,474萬元。



- (2) 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撥款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860萬元(43%)，主要是預計合約員工酬金、兩項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資助撥款及顧問研究等開支將因應創新辦於2019-20年度全年運作而相應增加。創新辦在2019-20年度全年預算預計較2018-19年度原來預算增加約3.6%。
- (3)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政策制訂，創新辦於2018年5月起以非公務員合約方式聘用合共18名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有關安排一方面讓青年人有機會參與研究和制訂公共政策，吸取公共行政經驗，另一方面亦為公共政策制訂注入青年人的新思維和新觀點，推動政策創新。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職責包括(a)進行公共政策研究及分析，包括擬備研究概要、搜集和分析數據及資料、評估政策及撰寫報告；(b)協助統籌跨局政策和促成項目；(c)聯絡政策研究界別，包括學術界和智庫組織；(d)安排及參與包括聚焦小組、研討會和會議等活動；以及(e)為相關委員會和專責小組或研究資助計劃提供秘書支援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在2018至19年度，當局預留了30萬元用購入其他地區有關香港的歷史檔案，請問關檔案內容，並請列出購買這些檔案的分項開支。
2. 英國國家檔案館近年陸續解封1980年代有關香港前途談判的檔案，請問檔案處何時會購入相關檔案？另是否已預留足夠的預算，以便盡快購入檔案？
3. 近年到訪檔案館的人數近年不斷增加，但檔案館只在星期一至星期五辦公，為方便更多人士使用檔案館，檔案處會否考慮星期六開館，或每周選一晚延長開放時間至晚上，方便公眾人士使用檔案館服務？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1. 在2018-19年度，檔案處預留了30萬元用以購入其他地區有關香港的歷史檔案。由於該年度英國國家檔案館陸續解封多項與香港相關的重要主題的檔案，故此，經內部資源調配後，檔案處共使用約550,000元向英國國家檔案館購入274項與香港有關的歷史檔案複製本。這些檔案的類別詳情如下：

	檔案類別	涵蓋年份
(a)	CAB128：內閣辦公室	1989年
(b)	PREM19：英國首相辦公室書信及文件	1979-1992年
(c)	FCO21：外交部和外交及聯邦事務部(遠東科)	1984-1989年
(d)	FCO40：聯邦事務部和外交及聯邦事務部(香港事務科)	1967-1992年
(e)	CO537：殖民地部及其前身：機密一般信函及機密信函原件	1949年
(f)	FO371：外交部政治科：1906至1966年一般信函	1964年
(g)	HO213：內政部僑民科：一般檔案及僑民歸化和國籍檔案	1990-1991年

選購的檔案涵蓋多個與香港相關的重要主題，包括香港前途問題、香港憲制發展與改革、人權保障、重要政治人物、中英關係、內地與香港的政治關係、香港的政治環境及對外關係、國籍與公民身份及新機場計劃等。上述274項檔案中，已有123項由2019年2月起在檔案處供市民查閱。餘下的151項，待檔案處稍後完成著錄及整理工作後，預計可在2019年第二季供市民查閱。

2. 檔案處已設有既定的機制，用以掌握英國國家檔案館和其他主要海外檔案館最新推出與香港有關的歷史檔案的情況。在2019-20年度，檔案處已預留40萬元，用以購買相關的歷史檔案。在制訂購買計劃時，檔案處會考慮館藏發展方向，鑑定檔案準則及現有資源，亦透過使用者意見調查，向服務使用者(特別是學者和教育界人士)收集有關搜集歷史檔案的意見，務求符合檔案處的服務宗旨和市民的需要。當中，重要主題如有關香港前途談判的檔案，是檔案處持續選購的項目。此外，檔案處一直與其他檔案機構接洽搜尋與香港有關的歷史檔案，如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美國列根總統圖書館等。檔案處將於2019-20年度向有關檔案館採購與香港有關的歷史檔案複本。

3. 檔案處因應市民對閱覽室服務的需要，不時檢討閱覽室的開放安排。檔案處計劃在2019年試行在星期六上午開放閱覽室給市民以預約形式使用及查閱檔案。試行期為6個月。在試行期後，檔案處會評估市民對該服務的需求、所需要的額外資源，以及人手調配等事宜，再考慮閱覽室的開放安排。另一方面，檔案處會繼續致力把市民經常借閱和受歡迎的歷史檔案數碼化，並豐富網上藏品集，使市民大眾可以更便捷和不受時間、地點限制地透過檔案處的網頁查閱歷史檔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府檔案處是制定及推行一般檔案及歷史檔案管理的政策和計劃，提供非常用檔案的貯存及存廢服務，以便有效率地管理政府檔案。

1. 就檔案的存廢，檔案處有否訂立一系列準則去處理？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請告知過去5年，檔案處銷毀檔案的數量(直線米)及開支？在2019-20財政年度有否就上述項目制定預算開支？如有，詳情為何？
3. 在2019-20年度，檔案處預算增加30.8%，增長預算的用途及詳情為何？
4. 社會上有不少意見認為，政府須立即訂立檔案法。而法律改革委員會正就訂立檔案法進行諮詢，政府會否改善空窗期的檔案管理工作，包括：
  - (a)重新檢討現時檔案處向各部門發出的行政工作守則及指示；
  - (b)由政府高層指令各部門首長須重視檔案管理工作及按照檔案處的守則處理相關工作；
  - (c)嚴格執行違規下的紀律或行政處分；
  - (d)定期審核各部門的檔案管理工作和公布各部門處理檔案的情況及種類；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1. 檔案鑑定是確定政府檔案是否具歷史價值的重要程序，政府檔案處(檔案處)對此十分重視。檔案主任職系人員採用的鑑定指引，是參照海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經驗和所採納的標準而制定。檔案如具備以下其中一項條件，便有機會獲挑選作永久保存：
  - (i) 記錄或反映政府機構的組織、職能和活動；
  - (ii) 記錄政府重要政策、決定、立法和行動的制定過程、實施和成果；
  - (iii) 記錄政府決定、政策和計劃對實際環境、社會、機構或個人的影響；
  - (iv) 記錄政府與市民的相互關係，以及政府與實際環境的相互關係；
  - (v) 記錄個人、團體、機構和政府的法律權利和義務；或
  - (vi) 載有重要或獨特資料或年代久遠的文件，能加深對香港歷史、實際環境、社會、文化、經濟和市民的了解。
2. 過去5年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獲准銷毀的檔案數量表列如下：

年份	檔案數量(直線米)
2014	89 277
2015	61 418
2016	56 633
2017	67 955
2018	62 810

根據現行的檔案管理制度，各局／部門在銷毀過期檔案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同意。個別局／部門須調配本身的資源，按照一套強制執行程序銷毀此等檔案。因此，檔案處沒有各局／部門在過去5年銷毀檔案所涉的開支以及在2019-20年度就銷毀檔案工作預留撥款的資料。

3. 檔案處在2019-20年度的撥款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230萬元(30.8%)，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以及預期僱用服務的開支及更換小型機器和設備所需的撥款會增加。
4. 就訂立檔案法，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內，已經清楚說明，當法律改革委員會提交報告後，政府會積極跟進。現階段，政府會繼續加強檔案管理的工作，包括為局／部門制訂更全面的培訓計劃、為檔案處人員提供更多的專業訓練，以及繼續推廣電子檔案管理，就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制訂長遠發展方案。

另外，檔案處會繼續定期檢討現時檔案處向各局／部門發出的工作指引及守則，現行機制亦訂明政府人員必須嚴格遵守政府發布的檔案管理規定。政府人員如不遵行檔案管理的強制性規定及／或於執行檔案管理職責時疏忽職守，會受到紀律處分。視乎違規情況和嚴重程度，有關人員可被處以口頭或書面警告、譴責、嚴厲譴責、降職、被迫令退休，甚至革職等懲罰。同時，檔案處亦會繼續實施雙管齊下的方法，檢討各局／部門的檔案管理工作。有關方法包括由各局／部門進行自我評估，以及由檔案處為個別局／部門進行檔案管理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上年度預算案提出，「為支援少數族裔，政務司司長將成立督導委員會，負責統籌、檢視及監察有關工作，以加強政府內部協作，並預留5億元加強支援少數族裔。」，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為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就此，政府請告知本會：

1. 督導委員會最新的工作計劃及跟進工作為何？有沒有任何工作時間表；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五億元的款項分配及使用情況為何？請提供各支援措施的詳情及所佔開支為何。
3. 督導委員會至今共舉行多少次會議及與哪些人士和團體會面討論對支援少數族裔的意見，詳情為何？會否承諾定期與民共議及向本會交代進度？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3)

答覆：

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是政府內部的一個高層次委員會，負責統籌跨政策局／跨部門在支援少數族裔人士方面的工作。督導委員會自成立至今共舉行了兩次會議，並舉行了一系列焦點小組會議，會見了40個少數族裔團體及服務提供者(見附件)，聽取他們就如何提升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的意見。督導委員會在聽取及詳細考慮收集到的意見後，制定了一系列涵蓋教育、就業、社會福利及社會共融的新措施以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這些措施已於《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詳情亦載於相關單張([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

由2019-20年度起的未來4個財政年度，投放於這些新措施的撥款預算如下：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b>經常性措施</b>	
<b>教育</b>	
1. 加強對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的資助	139.7
2. 對錄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公營主流學校提供額外財政援助	79.7
<b>就業</b>	
3. 推行試點計劃，透過非政府機構以個案管理方式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就業服務	15.1
<b>社會福利</b>	
4. 委託非政府機構設立專責外展隊，協助有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與主流福利服務聯繫	71.3
5. 增加社會福利署人手，以促進對少數族裔人士的福利服務支援的規劃及統籌	3.3
6. 加強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對抗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預防及支援服務	6.8
7. 為錄取有特殊需要的學前少數族裔兒童的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提供額外資助	26.3
8. 於5間殘疾人士家長／親屬資源中心設立少數族裔專屬單位	21.6
<b>社會共融</b>	
9. 優化《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以適用於所有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的政策局、部門和相關機構	4.3
10. 提升「融匯中心」的傳譯及翻譯服務，並增設越南語服務	48.4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i>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及非經常性措施</i>	
<b>教育</b>	
11. 支援非華語學生以中文學習中國歷史，及就非華語學生在中文的學與教繼續委託專上院校為學校提供專業支援	75.0
<b>就業</b>	
12. 就鼓勵少數族裔人士加入紀律部隊加強招聘及外展的工作，並為少數族裔大學生提供政府的短期實習計劃	4.6
13. 加強勞工處的人手以推行試點計劃	10.4
<b>社會共融</b>	
14. 加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服務，並在地區層面舉辦更多推動少數族裔與本地社群溝通和交流的活動	57.2
15. 透過紀律部隊的到校外展及少年警訊活動，增加與少數族裔兒童及青少年的互動	42.5
16. 為新入職公務員及前線員工提供更多文化敏感度／平等機會的訓練課程	2.3

督導委員會在下一階段的工作將集中督導推行新措施並檢視其有效落實，以及繼續與持份者保持溝通和聯繫，就推行和優化措施吸納他們的意見。

## 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曾會見的少數族裔持份者

1	A.I.M. Group
2	Catholic Workers Centre/Equal Access Group
3	Ethnic Minorities Employment Concern Group in Kwai Chung
4	Health Connection
5	HEY Group
6	Hong Kong Nepalese Federation
7	Indian Businessmen's Association
8	Nepalese Parents & Children's Club
9	Nepali Social Service Hong Kong
10	Society for Cultural Integration
11	九龍樂善堂
12	小彬紀念基金會
13	仁愛堂社區中心
14	天主教勞工牧民中心(九龍)
15	少數族裔關懷協會
16	香港大學法律學院 Ms Puja Kapai Paryani
17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潘永樂先生
18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羅嘉怡博士
19	香港小童群益會
20	香港工會聯合會
21	香港尼泊爾整合社會協會
22	香港印度協會
23	香港社區網絡LINK Centre
24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5	香港保護兒童會
26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HOPE Centre
27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耆望－少數族裔長者支援計劃(SEE)
28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融匯－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29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30	香港樂施會
31	香港融樂會

32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33	啟勵扶青會
34	基督教勵行會多元色彩閃耀坊
35	救世軍
36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37	愛同行
38	新家園協會HOME Centre
39	融幼社
40	醫護行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0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為前行政長官提供行政支援，政府請告知本會：

1. 辦公室的編制及支援服務詳情。
2. 過去三年，辦公室為三位前行政長官提供的服務開支分別為何？
3. 辦公室於2019-20年度為三位前行政長官提供服務的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1.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是為支援前任行政長官進行推廣和禮節性的工作，例如會見訪港政要及代表團、接受本地和海外傳媒訪問、參與公開和社交活動及發表演說。辦公室會提供行政支援，以便安排公開和社交場合的約會、處理信件和查詢，以及執行一般行政工作。現時，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的支援服務是由3位高級私人助理、3位助理文書主任、3位貴賓車司機及1名文書助理提供。
2.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6-17及2017-18年度的實際開支為643萬元及911萬元。2018-19的修訂預算開支為1,081萬元。我們並沒有個別前任行政長官的開支數字。
3. 前任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9-20的預算開支為1,1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6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的工作包括研究過時法例及探討共享經濟等議題。政府於去年度的開支預算答覆中指，政府正「就共享經濟等議題進行初步研究」，並會「約見外間持份者了解業界的運作模式及期望」，更指創新辦會「會特別注重實證為本的研究和讓持份者參與」。

有關與決策局和部門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創新及經濟發展的條文方面，請告知：

1. 2018-19年度在檢討阻礙經濟發展和社會創新的法例的進展為何？以甚麼準則制訂須檢討的法規？2019-20年度有關創新科技方面的研究範疇為何？
2. 請以表格列出：創新辦自開始運作以來，已開始正式研究的過時法例或政策範疇、涉及的局／部門、有否進行任何公眾諮詢？
3. 當局曾在《施政報告》中提及推動共享經濟，就此創新辦有否向建議法例修訂的決策局提出任何意見？如有，詳情為何？2019-20年度會否就透過網約私家車以提供個人化點對點的接載服務以及短租住宿和民宿的規管制度進行專題研究，並和科技界的持份者交流？若有，進度及時間表為何？
4. 2019-20年度就促進政策局與本地研究機構交流的具體工作計劃為何？
5.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舉行過多少次會議、會議出席率、議程內容、顧問團具體工作為何？
6. 2019-20年度有否為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檢討過時法例和政策以促進創新科技訂立關鍵績效指標(KPI)，以監察工作的成效，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

答覆：

### 檢視窒礙創科發展的法例及法規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就檢討現行法例、法規和政策方面，創新辦的工作成效會反映於為相關政策局／部門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和加強對外聯繫，以掌握持分者和業界的意見，並尋求創新和可行的方法，以解決持分者／業界遇到的問題，因此難以為有關工作訂立可量化的關鍵績效指標。

### 共享經濟

創新辦已就其他城市在處理個別共享經濟活動所採用的監管制度以及有關制度對當地帶來的影響進行研究。創新辦已將研究資料轉交有關政策局和部門，供他們在制定相關政策時作參考。

### 與本地智庫和研究機構加強交流

在2019-20年度，創新辦會繼續透過探訪交流、工作坊、研討會等方式加強與本地公共政策研究機構和智庫的聯繫並尋求合作機會。此外，創新辦將就不同議題舉辦政策工作坊，讓研究機構／智庫可直接向相關政策局／部門介紹其研究項目和政策建議，並藉此了解政策局對有關議題的研究興趣和需要，促進雙方的交流。

## 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顧問團)

顧問團在2018年3月21日成立，主要就香港在全球及地區的策略定位和經濟發展方向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以期提高香港的競爭力和增長潛力。顧問團在2018年共舉行了4次會議，討論議題包括如何抓緊「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如何加強與東南亞國家聯盟的協作、香港航運和航空服務的發展，以及香港人才和人力發展等。4次會議的整體出席率為8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6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府檔案處負責推廣政府電子檔案管理，並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及協助，以便各局和部門採用或開發電子檔案保管系統。

目前有多少個決策局及部門仍未使用電子檔案管理系統，原因為何？政府內已採用及仍未電子檔案管理系統管理的檔案數目為何？2019-20年度會否在這方面提供更多資源、制訂具體目標和目標，預計開支及人手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2)

答覆：

政府檔案處負責推廣政府電子檔案管理，並聯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效率促進辦公室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及協助，以便各局和部門採用或開發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從而加強電子檔案管理工作。

目前，共有11個決策局／部門(局和部門)已採用或即將使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它們是效率促進辦公室、政府檔案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差餉物業估價署、渠務署、知識產權署、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行政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建築署。而海事處將於2019-20年度起，分階段在部門內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其他局和部門尚未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主要原因是政府希望透過先導計劃，進一步了解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推行經驗、部門可能遇到的問題、成本效益、以及市場是否有足夠科技公司具備相關技術和經驗的人員，從而決定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長遠發展方案。



我們並沒有統計資料顯示尚未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部門的檔案數目。至於已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部門，在系統內已建立的電子檔案數目如下：

局／部門	開始使用系統的年份	系統內的檔案數目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
效率促進辦公室	2010	84 000
政府檔案處	2014	691 000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2014	141 000
差餉物業估價署	2014	461 000
渠務署	2015	421 000
知識產權署	2016	41 00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	2016	159 000
行政署	2016	110 000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7	749 000
建築署	2018	3 900

政府現正就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進行檢討，並計劃於2019-20年度制訂出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長遠發展方案。現階段並沒有所需資源及人手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演辭提及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正檢討窒礙創科發展而不合時宜的法例，政府可否透露正檢討那條法例？預計各項法例的檢討工作幾時完成？檢討工作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相關檢討工作完成後，政府就各條法例會有何跟進行動？

提問人： 吳永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這些工作由創新辦及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現有資源進行，創新辦並沒有為是項工作增加人手和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中有關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部分，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當局僅就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訂立指標，就創新辦的其他工作，其量化表現的指標為何；

二、在2018/19年度，創新辦統籌了多少重要跨局政策；該等政策分別為何；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為何；

三、綱領提及創新辦正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經濟發展的條文，有關工作所涉及的法例分別為何；當中有否涉及檢討「工業用途」的定義，以及《稅務條例》第39E條、第16EC條；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進行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的主要目的是為複雜和重要的跨局政策事宜，尋求創新的解決方案。創新辦在為其負責的政策及項目研究創新解決問題方案時，會特別注重實證為本的研究和讓持分者參與，從而確保在政策制訂早期已聽取民意。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的成效會反映於與持分者和政策局／部門探索和討論政策建議和選項後，找到創新和實際可行的解決方案，但難以為此訂定硬性和可量化的指標。

二、在2018-19年度，創新辦統籌的重要跨局政策及支援相關政策局制訂政策包括為行政長官2018年6月29日公布的房屋政策新措施提供研究支援、就《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區域人才教育培訓樞紐進行政策研究和收集有關培訓機構的建議、以及就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布提升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的措施進行政策研究和與業界和持分者會面聽取意見。

統籌重要跨局政策和支援相關政策局制訂政策屬創新辦其中一項主要職能，亦是創新辦工作人員日常工作的一部分，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沒有作獨立計算。

三、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創新辦樂意與不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他們對是項檢討的意見和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2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 1.在86段，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已展開工作，檢討窒礙創科發展而不合時宜的法例。請列出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正在檢討和計劃檢討的法例。
- 2.面對創新科技的應用，出現了一些新的僱用模式，政府會否檢討現時的僱傭條例，以跟上創新科技的發展，如會，何時會展開檢討，如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5)

答覆：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上述檢討旨在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創新辦樂意與不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他們對是項檢討的意見和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1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在下一年度的預算將增加43%，原因包括研究及顧問服務需求增加，該等服務的詳情和涉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潘兆平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4)

答覆：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撥款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860萬元(43%)，主要是由於創新辦於2018年4月1日才成立，在2018-19年度首個運作年度支付的合約員工酬金和研究及顧問服務開支較原來預算為少。有關開支預計在2019-20年度將會增加，而創新辦2019-20年度全年預算預計較2018-19年度原來預算增加約3.6%。

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財政撥款預算中已預留3,000萬元作為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之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簡介，就此告知本會：

-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預算開支、成效為何；
- (2) 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中，詳細解釋當中的項目內容和所涉及的人手編制、預算開支、成效為何；
- (3) 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中，2018年收到的項目數目的詳細內容，以及已完成項目的數目的詳細內容；
- (4) 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分別的人手編制、預算開支、成效為何；
- (5) 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之中，資助計劃資助的研究下2017年和2018年收到的建議書、獲資助項目和已完成項目的詳細內容和議題，以列表形式；
- (6) 統籌由政府高層選定的重要跨局政策中，人手編制、預算開支、成效為何，以及政策的詳細內容為何；
- (7) 鼓勵公眾參與政策制定過程的人手編制、預算開支，以及具體成效為何？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公務員編制有47人，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5,280萬元。另外，創新辦預計於該財政年度僱用32名合約僱員，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1,800萬元。創新辦過去一年的主要工作包括統籌由政府高層選定的重要跨局政策；統籌《2018年施政報告》的公眾諮詢及製作；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和培養公共政策研究羣體等。

(2)及(3)

在2018-19年度，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STEAM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創新辦轄下的項目統籌組由4位不同專業和經驗的人員組成，包括高級城市規劃師、高級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上述答覆(1)的開支預算已涵蓋項目統籌組人員的薪酬和有關開支。

#### (4)及(5)

創新辦自去年4月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推動公共政策研究，培養香港的公共政策研究羣體。創新辦轄下的公共政策研究資助組共有5名人員，負責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兩項研究資助計劃。上述答覆(1)的開支預算已涵蓋公共政策研究資助組人員的薪酬和有關開支。

為使兩項計劃所資助的研究成果能更切合政策需要，對政策發揮更大影響力，創新辦修訂了兩項資助計劃的評審準則，更加重視有關政策研究能否切合香港的公共政策發展需要，並簡化了申請程序，鼓勵更多研究機構及智庫提出申請。此外，獲資助的研究項目在完成後，其研究項目報告經評審委員會接納便會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供公眾參考。目前，已有92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研究項目報告上載於創新辦的網頁。

2017-18至2018-19財政年度期間，創新辦共接獲並審批225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申請，當中52項研究計劃獲得資助，撥款總額約為4,678萬元。有關項目的詳情載於附件。至於已完成項目的詳細內容，請參閱已上載於創新辦網站的有關研究項目報告。

- (6) 在2018-19年度，創新辦統籌的重要跨局政策及支援相關政策局制訂政策包括為行政長官2018年6月29日公布的房屋政策新措施提供研究支援、就《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區域人才教育培訓樞紐進行政策研究和收集有關培訓機構的建議、以及就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布提升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的措施進行政策研究和與業界和持分者會面聽取意見。由於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屬創新辦的日常工作，我們沒有就個別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作獨立計算。
- (7) 創新辦進行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的主要目的是為複雜和重要的跨局政策事宜，尋求創新的解決方案。創新辦在為其負責的政策及項目研究創新解決問題方案時，會特別注重實證為本的研究和讓持分者參與，從而確保在政策制訂早期已吸納民意。公眾參與的成效會反映於與持分者探索和討論政策建議和選項後，找到創新和實際可行的解決方案。

以創新辦負責的《2018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為例，市民除可透過傳統渠道，即電郵、電話、傳真及郵寄外，亦可使用創新辦新增的渠道，包括《2018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網站留言頁面，以及行政長官的Facebook和Instagram專頁表達意見。此外，創新辦亦拍攝多條宣傳短片，上載行政長官的Facebook和Instagram專頁，以鼓勵市民就不同議題提交意見。創新辦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期內共收到約12 800份公眾意見，較過去的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收到的意見為多。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7-18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浸大	探討社交媒體作為新聞平台的應用及香港學生的批判新聞識讀能力
2*	浸大	差別性的移民流入、住房獲取，及空間區隔：1997後的香港
3*	香港樹仁大學	從K仔到冰毒：青少年濫藥者的中性化技術與風險認知
4*	嶺大	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整合指數的制訂及其促進香港公共政策研究之應用
5*	中大	在東盟 — 中國航空運輸開放協議下對維持香港航空樞紐地位的政策建議
6*	教大	再婚新移民婦女生命歷程、婚姻與移民經驗
7*	理大	香港建造業建築信息模擬技術的擴散策略研究：基於網絡的視角
8*	港大	探索香港開放式創新的參與動機、獎勵設計、與表現
9*	港大	新興政治意識、政治參與及傳媒之間的關係：釐清本土、民粹及後物質主義的關係
10*	城大	提高應用於綠色建築的「樓宇的總熱傳送值作業守則」的環保效益
11*	中大	香港老年人口的外出活動和社會排斥之研究：探討老年人活動 — 出行行為對其生活質素的影響
12*	城大	香港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人口背境和社會指標
13*	嶺大	貧窮和腦神經認知發展的關係
14*	中大	有關體弱長者對香港以使用者主導的長期護理服務模式之意向、態度與認知調查
15*	中大	推進香港電動汽車的發展：在充電設施的選址當中結合政策體制，空間因素，及公眾認受性
16*	港大	打開門扉，開創前路：香港少數族裔青少年社會服務 — 缺乏該服務之社會傷害
17*	港大	金融包容及銀行開戶問題：將金融科技及監管科技運用在改善普及金融及防制洗錢的法律制度上
18*	中大	未來軌跡：香港年輕世代對將來的想像、視野、抱負
19*	教大	全球管治樞紐：香港全球城市策略的新面向？
20*	理大	家庭政策與社會規範對生育決定的影響
21*	理大	驅散毒霧，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22	城大	移民與社區：來自香港新移民的證據
23	城大	社交網絡對於住房影響的研究：來自香港大陸學生的證據
24	城大	香港實施“一帶一路”所需非通用語的資源統計和資料分析
25	城大	從程序公義，工作投入感及遵從探討警務人員工作壓力來源的研究
26	城大	跨代照顧：香港兒童照顧政策的啟示
27	城大	醫療社會企業作為公共健康干預的模式
28	城大	香港兒童對健康福祉的看法：多角度探究方法
29	恒生管理學院^	一帶一路倡議下沿線國家貿易網絡的轉變 — 香港國際貿易與物流業的機遇與挑戰
30	浸大	數碼共融的下一步：香港長者社交疏離成因、數碼媒體使用、及運用數碼媒體之社會疏離干預的質化研究
31	浸大	創意藝術教育課程對長者心理健康的影響
32	浸大	香港精英體育運動隊移民運動員研究以及民眾態度調查
33	嶺大	2008與2009年騷亂後之西藏和新疆：管治，民怨，與其對香港的喻意
34	中大	教育軟實力：在香港受教育東南亞籍研究生的生涯發展及其香港聯繫
35	中大	未來軌跡：香港年輕世代對將來的想像、視野、抱負
36	中大	香港社會多方面認同比較研究及深度民意提取平台 — 以大數據報章資料為探測基礎
37	教大	理財知識與韌力訓練對提升在職貧窮的財務狀況的研究
38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39	理大	建築工業化實踐的動態社會技術網絡分析
40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僱員：基於顧客、僱主、管理者(經理)、殘疾僱員、同事和政府視角的研究
41	理大	香港酒店行業女性賦權及女性就業措施準則制定
42	理大	香港的政治效能感、合法性與選舉：行政長官選舉過程中公眾態度的動態研究
43	理大	賭博謬誤對賭博動機、參與熱情及沉迷賭博行為的效用：香港青少年及成年人的案例研究
44	理大	通過公共政策加強居民對香港作為旅遊目的地的認知與自豪感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45	港大	追蹤香港微調教學語言政策在中學實踐的發展
46	港大	探索多層面抗抑鬱運動在香港之有效性：一個新的精神健康推廣模型
47	港大	香港兒童及青少年過早死亡的圍產期風險因素
48	港大	從立法會選舉看香港核心價值
49	城大	香港建築專業在「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作用和機遇
50	城大	警察和少數族裔在香港的遭遇：邁向社會融合和犯罪控制的道路
51	城大	香港與東盟自由貿易協定談判對香港的意義
52	浸大	一個針對香港中學生成就目標、社會比較和能力知覺的縱向和實驗研究
53	中大	財務顧問在香港強積金會員之投資決策過程所扮演之角色
54	理大	驅散毒霧，還香港以藍天
55	理大	因應「一帶一路」倡議，利用遙感及地理資訊系統技術對中亞地區進行土地利用變化的研究
56	理大	建或不建？基礎設施建設決策中的迷思
57	理大	香港的未來 — 論對旅遊業的影響
58	科大	提升貧窮兒童的社會流動力及高齡人士的生產力的跨代共融政策實驗：網路及家庭為本早期兒童干預研究
59	港大	病恥感對香港精神病患者社區康復和融合影響的研究
60	港大	探討香港社會經濟不均：學校整體社會經濟地位，教師因素與中小學生數學與科學成就的關係
61	港大	探索及衡量各種善終服務模式：服務使用者要求與期望實證研究
62	港大	實施香港脊柱側彎普查計劃後的手術率和健康相關生活質素
63	城大	年輕人建設性科技使用行為探究：關於香港年輕一代的定性深度研究
64 <sup>#</sup>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65	城大	香港青年人的住屋取態與期望：追蹤研究的角度
66	城大	跨代照顧：香港兒童照顧政策的啟示
67	城大	一國兩制下香港如何平衡福利主義與資本主義
68	浸大	香港精英體育發展的全面檢討研究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69	浸大	採用不同類型成就目標來提升香港中學生的能力感：緩解不利社會比較的負面影響
70	嶺大	政策知識和制度記憶：1997年前香港管治系統的運作
71	中大	公共機構對申訴專員的政策及態度
72	教大	社交媒體、抗爭政治與管治：「鍵盤戰士」對政府的良好管治是一種威脅還是一種支持？
73	教大	優化高智能自閉青年的就業能力
74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75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僱員：基於僱主和顧客視角的研究
76	理大	香港吸引太多遊客是否單純利己？旅遊客對香港居民福祉的影響
77	港大	探討學生能力分組和以學生為中心的課堂教學能否有效促進數學學習
78	城大	珠三角地區跨界管治的類型及成效
79	城大	保育與發展結合？探究香港「郊野公園不包括土地」的可持續管理模式
80	城大	保護動物權益及福利：在港設立動物警察的可行性
81	城大	區塊鏈科技對香港文化和創意工業帶來的挑戰和機會
82	城大	信息障礙，住房搜索和住宅滿意度：來自中國大陸學生在香港的證據
83	城大	物業燈光數量計算軟件開發及其香港住宅空置量統計的非入侵性應用
84	城大	評估凶宅對於房價的影響：來自香港新移民的證據
85	城大	珠三角市場一體化：自由貿易合作超越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的政策前瞻
86	浸大	香港法庭傳譯的發展，挑戰和訓練：少數族裔的爭扎
87	浸大	移民對香港本地居民的勞動力市場影響
88	浸大	香港的自願退休供款計劃與退休年金計劃研究
89	嶺大	香港研究評審計劃及英國卓越研究架構的比較研究
90	中大	開發創新技術為基礎的幼兒園課程：機器人話劇促進自閉症兒童溝通和社交能力
91 <sup>#</sup>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92	教大	學校推行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的課程決策研究
93	理大	從宗教歷史建築物的保育工程達到少數民族和社群融合
94	理大	通過接待護理提高老人福祉：香港護理安老院的研究
95	理大	有效打擊香港毒駕的執法方法與懲罰
96 <sup>#</sup>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97	理大	短期境外學習項目對香港大學生發展的影響
98	港大	纏擾：香港親密伴侶暴力及追債問題研究
99	港大	資訊科技對促進香港自主學習的設計、實行及管理選擇及方向之探討
100	港大	香港空中花園：屋頂的現狀、潛在用途、及公共政策制定

\* 獲批資助項目

# 序號(64)、(91)、(96)的建議書於2017-18財政年度接獲但於2018-19財政年度獲批資助

^ 由2018年10月30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2*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 — 越低越好？
4*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5*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7*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8*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9*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10*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1*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12*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13*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14*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15*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16*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17*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18*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19*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20*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1*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22*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23	商界環保協會有限公司	減碳政策選項：一個全面分析
24	城大	退休後如何向積極與健康老齡化過渡：關於跨代志願服務及增進型思維模式的干預研究
25	城大	促進商業樓宇中的行為節能：基於多智能體的政策支撐平臺
26	浸大	對香港未開發森林地貌的生態服務評價：根據特徵價格法評價風景價值
27	浸大	香港社區長者的身體活動，認知功能以及生活質素：體適能應該擔當甚麼角色？
28	中大	教育軟實力：在香港受教育非本地大學生的香港聯繫及其事業發展計劃
29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一帶一路」國家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0	中大	一個對醫護人員和公眾對男性生育保存的了解和認識的調查
31	教大	推進中小企業員工的工作與健康成果：利用智能手機干預研究主管支持
32	理大	關於香港和珠江三角洲地區船舶污染的監管和補救問題的研究
33	理大	2030年香港旅遊業遠景規劃
34	理大	中國大陸年長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融入和健康老齡
35	理大	制定相應旅遊政策以吸引不同行政區域的內地遊客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36	理大	從政府政策的角度的探討香港公立醫院如何以服務精神改善病人體驗
37	港大	在香港創建高績效的公民科學項目
38	港大	病恥感對香港精神病患者社區康復和融合影響的研究
39	港大	創新的香港填海
40	城大	綠色建築如何提升居民福祉？基於香港綠色公屋的追蹤研究
41	浸大	港人體質健康指數研究
42	浸大	全球經濟的挑戰與機遇：媒體與公眾對香港的全球身分、經濟優次及「一帶一路」的觀感
43	嶺大	香港年長員工的成功老化：資源與限制因素的調查
44	中大	香港物流業的發展：大灣區新空間框架下的發展戰略
45	中大	香港社區護老者的照顧能力評估
46	中大	香港不平等教育？一個有關四所中學教與學的研究
47	教大	香港中年家長對成年子女的代際支持
48	教大	積極但保持現實：一項旨在提高香港大學生的最佳身心健康的在線積極心理干預
49	教大	香港小學生的學習參與度的多模態度量
50	教大	利用科技改革認知障礙症患者在香港的家庭照顧
51	教大	通過閱讀電子故事書來提升幼稚園貧窮幼童英語閱讀及單字的一項隨機試驗研究
52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53	理大	建立社區「易行指數」促進香港長者身心健康的實證研究
54	理大	香港連結：打造「一帶一路」韌性城市
55	理大	香港專業人士調查：了解保護兒童的知識和看法
56	港大	智慧地利用香港停車位：基於物聯網的分享及分配系統的探索
57	東華學院	翻轉課堂學習閱讀動機的探索研究
58	城大	移民與社區：近年大陸新移民對香港社區房價的影響
59	城大	家中的數碼媒體學習：與青年及父母的混合方法研究 — 探討家庭環境、家庭成員互動及數碼媒體素養發展
60	城大	瞭解「港漂」青年：中港文化衝突剖析，政治歸屬感和融合
61	浸大	香港電子競技發展的研究
62	浸大	香港的自願退休供款計劃與退休年金計劃研究
63	浸大	公園對香港長者身體活動、生活質素以及心理健康的作用：為政策制定提供依據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64	嶺大	住房和年輕人：父母的態度和期望
65	持續智庫	搬遷香港貨櫃碼頭的必要性及其供應土地的效益
66	教大	香港少數族裔資訊科技創業培訓計劃的成效評估
67	教大	教師需要真實的回饋：一項課堂分析研究
68	教大	邁向社會包容 — 分析政府推廣對新移民及社會和諧的運動
69	理大	基於船舶自動識別系統數據的珠三角船舶大氣污染管制政策研究
70	理大	了解綠建環評對香港既有建築的挑戰和建議
71	理大	探索香港酒店業對本地社區實施企業社會責任實踐的障礙以改善公共政策的研究
72	理大	改善醫患溝通，提高香港公立醫院的患者體驗
73	港大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主導的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多邊協定下條約仲裁在香港之發展
74	珠海學院	全資基本公共老年金計劃
75	城大	城市改造與房屋外部性：來自香港的證據
76	城大	探究香港對自動駕駛汽車的道德困境的社會共識
77	思匯政策研究所	捕捉綠色金融浪潮 — 建立香港綠色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78	浸大	內地新移民在香港的社會整合：族群網絡的觀點
79	嶺大	吸引創新人才：香港的策略與粵港澳大灣區的合作
80	中大	香港航空業在粵港澳大灣區的戰略發展
81	教大	有教無類：計算機介導的鷹架對於學習障礙或學習困難學生分數學習之研究
82	教大	學生幸福感對政策的啟示：原因、評估及建議
83	理大	如何有效打擊香港的毒駕問題
84	理大	城市環境裡提升建築結構對於建築樓層戶間污染物傳播之影響
85	理大	從宗教歷史建築物的保育工程達到少數民族和社群融合
86	理大	香港的房屋發展過程能否更精簡？一項有關現行政策、法規及制度的研究
87	理大	從利益相關者之視角看僱用老年人對香港酒店業之影響
88	理大	「工作自由，還是工作解脫？」：香港之大學教員自由時間使用、勞逸結合與健康研究
89	港大	內地新移民的精神健康問題預防和早期干預：一個多層面的干預策略

\* 獲批資助項目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7-18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科大	推動行人友善發展的智慧政策研究
2*	港大	抗微生物藥物耐藥性在粵港澳大灣區(廣東 — 香港 — 澳門)的政策架構研究
3*	港大	尋找香港與大灣區的新經濟合作模式
4	珠海學院	一帶一路倡議下歐亞貿易與物流演化及對香港的影響
5	城大	公共治理中的有效溝通和青年視覺：一帶一路倡議的個案
6	城大	經香港至粵港澳大灣區技術轉移的TIPE模型和政策研究
7	城大	智慧城市：智慧政府的行為洞見
8	城大	探究香港中學生國民身份認同變化發展的原因及結果
9	城大	「一國兩制」下的中央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關係：變革與前瞻
10	城大	制定針對香港關鍵基礎設施的有效安全及高度恢復力的網絡資訊通信技術政策
11	恒生管理學院 <sup>^</sup>	從兩制分立到相容發展 — 香港與大灣區的經濟整合
12	浸大	香港精英運動政策現狀檢閱以及對於成功國家的政策學習和移植
13	樹仁	香港作為一帶一路「超級聯繫人」的角色：評估經濟一體化的可行性和交易成本
14	嶺大	粵港澳大灣區：合作，發展與增長的機制與戰略
15	嶺大	聆聽青年的聲音：在粵港澳大灣區成長的經歷及期望
16	教大	假如你制造它，他們便會用它？利用科技改革認知障礙症患者在北、台和香的家庭照顧
17	理大	建立在大灣區推廣使用透水混凝土作為一種可持續路面材料的政策
18	理大	關於粵港澳大灣區海上風電發展政策的研究
19	港大	一帶一路新嘗試：電商下的中國和德國物流工人保障研究

\* 獲批資助項目

<sup>^</sup> 由2018年10月30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於 2018-19 財政年度接獲並審批的建議書**

序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1*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2*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3*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4	城市智庫	粵港澳大灣區的未來發展範式、契機及政策需求的深入實證研究
5	城大	從「一帶一路」的實踐中挖掘經驗、教訓及機遇
6	城大	無創產前檢測程序監察政策
7	城大	制定針對香港關鍵基礎設施的有效安全及高度恢復力的網絡資訊通信技術政策
8	恒生管理學院 <sup>^</sup>	虛假新聞研究
9	一帶一路國際研究院	「一帶一路」法律風險與防控
10	中大	夜間光污染對香港城市居民睡眠質量的影響
11	中大	「一帶一路」少年英語數碼學習計劃：香港、新加坡和越南的試驗性研究
12	理大	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土地利用政策：基於空間分析技術的參與式平台
13	理大	大都會區智能消防政策
14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基礎設施高效開發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戰略研究
15	港大	法律與政策的角度：設計有效「一帶一路」沿線的多區社區參與和申訴機制
16	港大	科技應用與個人成長：以遊戲學習為本在香港小學推行性教育
17	天大研究院	未來 30 年香港人口變化對推行高齡老人居家安老的影響和對策

\* 獲批資助項目

<sup>^</sup> 由2018年10月30日起「恒生管理學院」已改名為「香港恒生大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0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縱然財政預算案講辭中提及，香港應該銳意發展多元經濟，當中很多篇幅集中於金額服務及創新科技。就此，可否告知本會，預計未來5年各項經濟範疇的增幅：

經濟活動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製造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建造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住宿及膳食服務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資訊及通訊					

金融及保險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樓宇業權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8）

答覆：

政府在制訂財政預算案時考慮到整體經濟的短中期增長預測，但並沒有就個別經濟範疇的增長幅度作出預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5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分別列出獲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獲資助項目的研究名稱，及每項研究的撥款額。
2. 請分別列出已完成研究項目的名稱。
3. 當局指會與相關的決策局和部門合力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以移除或更新窒礙創新及經濟發展的條文，請分別列出於2019-20年會預計合作的決策局及部門名稱，及會檢視現行法例的名稱。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3)

答覆：

1及2.

於2018年4月成立的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由2018-19財政年度起負責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於2018-19年度獲兩項計劃資助的研究計劃資助總額為2,474萬元。資助項目的名稱和資助額詳情載於附件，有關項目仍在進行中。

3.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於2019-20年，創新辦會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獲資助的研究項目**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8-19 第一輪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320,000
2	2018-19 第一輪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499,627
3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306,691
4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120,175
5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20,049
6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 — 越低越好？	500,000
7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10,049
8	2018-19 第二輪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32,500
9	2018-19 第二輪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86,951
10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380,944
11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501,070
12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625,600
13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607,582
14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880,918
15	2018-19 第三輪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784,300
16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605,015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7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422,740
18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594,435
19	2018-19 第三輪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 — 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575,170
20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550,000
21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99,044
22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865,398
23	2018-19 第四輪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92,019
24	2018-19 第四輪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631,966
25	2018-19 第四輪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447,350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獲資助的研究項目**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8-19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3,706,000
2	2018-19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4,374,000
3	2018-19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902,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針對創新辦的多項工作，包括「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管理公共資助研究計劃等，各項主要工作自成立至今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又預計於2019/20年有何變化？

2. 於2018年，創新辦收到8個關於「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項目，並已完成3個項目。上述8個項目的詳情為何，「已完成項目」的定義及內容又為何？

3. 政府去年向財委會提交關於創新辦成立的文件時指，將會就「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的指引進行政策研究。現時相關工作詳情(例如項目範疇、研究進展、預計完成時間等等)為何？又預計何時可為阻礙創新的法例或政策提出實際「拆牆鬆綁」的建議？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在2018年4月1日成立，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為8,970萬元，公務員編制有46人，另僱用合共28名合約僱員。2019-20年度的預算運作開支為1.283億元，預計新增1個汽車司機職位，公務員編制將有47人，另預計僱用合共32名合約僱員。由於各科／組別員工均負責多於1項工作，我們沒有就個別工作所涉及的開支作獨立計算。

至於「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創新辦於2019-20年度會繼續為兩項計劃預留3,000萬元撥款額。

2. 在2018-19年度，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包括項目性質和內容)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3. 「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顧問團)在2018年3月21日成立。顧問團在2018年共舉行了4次會議，討論包括如何抓緊「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如何加強與東南亞國家聯盟的協作、香港航運和航空服務的發展和香港人才和人力的發展等重要議題。創新辦為顧問團提供研究支援及秘書處服務，包括統籌及擬備相關政策及背景資料文件，以協助成員就課題進行以實證為本的討論。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有關2019-20年度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所需的薪金、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關連開支，請提供以下資料——

(一) 請以列表列出今個財政年度(a)政務司司長及(b)政務司司長政治助理的(i)薪金、(ii)津貼、(iii)工作相關津貼、(iv)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v)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i) 薪金	(ii) 津貼	(iii) 工作 相關津貼	(iv) 強制 性公積金 供款	(v) 公務 員公積金 供款
(a) 政務 司司長					
(b) 政務 司司長政 治助理					

(二) 有關今個財政年度(a)政務司司長及(b)政務司司長政治助理享有的津貼開支預算，請以列表列出(i)本人的醫療及牙科福利、(ii)配偶的醫療及牙科福利、(iii)本人的度假旅費津貼及(iv)配偶的度假旅費津貼、(v)汽車和司機服務五類開支。

	(i) 本人的醫療及牙科福利	(ii) 配偶的醫療及牙科福利	(iii) 本人的度假旅費津貼	(iv) 配偶的度假旅費津貼	(v) 汽車和司機服務
(a) 政務司司長					
(b) 政務司司長政治助理					

(三) 有關今個財政年度(a)政務司司長及(b)政務司司長政治助理享有的工作相關津貼開支預算，請以列表列出(i)公務酬酢、(ii)外訪旅費及(iii)保安安排三類開支。

	(i) 公務酬酢	(ii) 外訪旅費	(iii) 保安安排
(a) 政務司司長			
(b) 政務司司長政治助理			

提問人：楊岳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4）

答覆：

在2019-20年度的財政預算中為政務司司長及其政治助理職位預留的薪酬撥款分別為453萬元及102萬元；而為司長政治助理預留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的撥款為18,000元。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7年2月10日批准，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1日跟隨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平均變動作出調整。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將會在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內反映。政治委任官員現金薪酬開支的調整由相關政策局／辦公室的內部資源調配，無須額外撥款。

政務司司長、司長政治助理及其家屬均享有適用於公務員及其家屬的醫療及牙科福利。司長獲免費提供1輛汽車連1名司機，供他在香港自行決定使用；而司長政治助理使用政府車輛時，須遵照適用於相類職級公務員的規則及規例。

在2019-20年度的財政預算中，我們為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分別預留90萬元及7萬元用於外訪及公務酬酢。另外，我們亦為司長預留48萬元作為非實報實銷與官邸相關的酬酢津貼。除此之外，司長並沒有獲發其他津貼。司長政治助理亦沒有獲發其他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1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告知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曾為哪些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
2.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曾檢視過哪些法例及法規？準備會對哪些不合時宜的提出調整？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 (STEAM) 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2.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6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蔡潔如)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演辭第106段提出，政府將稅務政策組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轉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就此請告知本會：

- (1) 過去一年，稅務政策組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2) 2019-20年的預算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3) 政府改組稅務政策組後，其功能及研究工作會否有所調整？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 (1) 稅務政策組目前有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2018-19年度的薪酬開支約為300萬元。
- (2)及(3)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

外資源。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現時相同，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5)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訴訟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過去3年，就特區政府作為答辯人的案件，法律援助署指派私人執業大律師／律師辦理的開支？(請按案件、各級法庭、參與的大律師／律師行／其他專業人員的數目、裁判結果，以及每宗案件的總開支，分別提供有關資料)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過去3年，特區政府曾在很多不同類別的法律援助案件中作為答辯人，包括人身傷害案件、勞資糾紛、司法覆核、僱員補償、土地糾紛、惡意檢控，以及醫療疏忽申索等。法律援助署並無獨立備存有關特區政府作為答辯人的案件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6)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訴訟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過去3年，就涉及在廣深港高速鐵路西九龍站實施「一地兩檢」的案件，法律援助署指派私人執業大律師／律師辦理涉及的開支？(請按各級法庭、訴訟當事人、參與的大律師／律師行／其他專業人員的數目、裁判結果，以及每宗案件的總開支，分別提供有關資料)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過去3年，就涉及在廣深港高速鐵路西九龍站實施「一地兩檢」的法律援助(法援)案件，現提供資料如下：

法庭級別	批出法援證書數目	指派律師數目	指派大律師數目	結果(截至2019年3月7日)
原訟法庭	6	2	4	許可申請被拒
上訴法庭	4	1	4	等候判決

由於有關訴訟正處於上訴階段，訟費仍有待結算，因此我們尚未知悉案件的開支總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7)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2) 訴訟服務；(3) 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法律援助署申請及審查科和訴訟科的刑事組及清盤破產訴訟小組，會評核申請人是否符合獲得法律援助的資格，以及申請人須分擔的訟費款額。對於新修訂的法律援助門檻，當局可否告知：

1. 當局有否統計同一間律師樓獲派法律援助個案的情況？如有，詳情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2. 對於指派的法律援助律師，當局是否有資源去監督訟費的付款情況？
3. 對於長期拖欠的法援費用、法援的壞賬個案等有問題的法援個案，當局有否增撥資源去處理相應的問題，請詳述之。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7)

答覆：

1. 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91章)的規定，法律援助(法援)案件是按律師個人而非按律師事務所為基礎委派予法援律師名冊上的律師(名冊律師)，因此法律援助署(法援署)並無備存以律師事務所為單位的委派案件統計數字。此外，基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限制披露資料的規定，法援署不能在未取得獲委派處理法援案件的律師的書面同意下，列出有關律師的資料。過去3年獲委派處理法援案件的名冊律師數目如下－

年份	獲委派處理法援案件的 律師數目		獲委派處理法援案件的 大律師數目	
	民事	刑事	民事	刑事
2016	1 079	440	261	274
2017	998	434	261	286
2018	996	402	260	285

- 2.及3. 法援署的首長級人員、法援律師及輔助人員負責監察委派予名冊律師的法援個案，包括監察法援署應收取的法律費用及支付予外委律師的費用。上述人員亦負責監察長期拖欠法援費用或壞賬等有問題的法援個案。

為加強支援法援署在審批申請及評定訟費方面的工作，署方將於2019-20年度在申請及審查科和訟費核算小組增設12個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06)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法律援助署在綱領(1)審批法律援助申請的工作，請問：

- 自2017年起，法律援助署處理的民事個案中，上訴推翻法援署署長決定的經聆訊上訴數字及上訴得直數字均大幅上升，原因為何？
- 過去3年，涉及勞資糾紛的法律援助申請個案及獲批申請個案宗數為何？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在2017年937宗經聆訊的法律援助(法援)上訴及2018年1 632宗經聆訊的法援上訴中，2017年及2018年分別有110宗及682宗上訴與免遣返聲請人有關。經聆訊的法援上訴數字大幅上升，主要因為免遣返聲請人提出的法援上訴宗數顯著上升。

由於經聆訊的法援上訴個案由2017年的937宗，增加至2018年的1 632宗，上訴得直的數字亦相應增加，但上訴得直的整體百分比則由2017年的4.3%，下降至2018年的3.7%。有關統計數字載於下表一

年份	民事個案		
	法援上訴 (經聆訊的上訴)	法援上訴 (上訴得直)	上訴得直 百分比
2017	937	40	4.3%
2018	1 632	61*	3.7%

\* 在2018年的61宗上訴得直個案中，有9宗法援上訴是互連或相關的。



過去3年，法律援助署接獲關於勞資糾紛的法援申請及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如下－

年份	勞資糾紛	
	接獲的申請	批出法援證書*
2016	129	82
2017	86	32
2018	62	8

\* 法援證書可能並非在接獲申請的同一年批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1)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過去3年，免遣反聲請人士的法援申請數目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0)

答覆：

過去3年，免遣反聲請人提出的法律援助(法援)申請數目及涉及開支載於下表－

年份	免遣反聲請人提出的法援申請數目
2016	363
2017	1 020
2018	1 500

財政年度	與免遣反聲請有關的案件涉及的法援開支(百萬元)
2015-16	21.2
2016-17	44.7
2017-18	29.2

註： 上表所列由免遣反聲請人提出的法援申請包括3類案件，即就免遣返聲請提出的司法覆核訴訟、因遭到羈留而申請釋放，以及遭到非法羈留而申索損害賠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3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以表到出過去一年有關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

1. 到訪外地、招呼到訪者、酬酢及送禮開支的詳情；
2. 接受外界各項捐款的總額及最大筆捐款的數額。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3)

答覆：

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在2018-19年度(截至2019年2月28日)外訪和公務酬酢的開支如下：

	外訪開支	公務酬酢開支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約436,000元	約62,000元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約2,331,000元	約109,000元

另外，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每年領取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用以支付在官邸舉行的公務酬酢開支。2018-19年度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的津貼金額分別為466,400元及357,500元。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我們沒有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

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外訪時曾接受有些東道政府提供酒店住宿及市內交通贊助(我們沒有相關贊助的實質數額)。除此以外，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並沒有接受外界捐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6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據綱領指出，政府檔案處負責鑑別及保存具歷史價值的檔案、珍貴的政府刊物和印刷品，以及提供非常用檔案的貯存及存廢服務。就此可否：

- (1)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一年，政府檔案處共鑑定了多少數量(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移交或有待移交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 (2)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一年，政府檔案處共接收並保存了多少數量(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移交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 (3)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一年，政府檔案處共批准銷毀了多少數量(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予以鑑定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2)

答覆：

- (1) 2018年已鑑定、移交政府檔案處(檔案處)作永久保存及批准銷毀的檔案數量及其直線米如下：

年份	已鑑定的檔案		移交檔案處 作永久保存的檔案		批准銷毀的檔案*	
	檔案數量 (個)	直線米	檔案數量 (個)	直線米	檔案數量 (千個)	直線米
2018	133 737	3 004	82 076	606	100 061	62 810

- \* 所有銷毀檔案的申請，均須根據相應的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明的規定處理。檔案是否沒有歷史價值或具潛在歷史價值，已在編訂存廢期限表時有所決定。沒有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在銷毀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的批准。至於具潛在歷史價值的檔案，檔案處的歷史檔案館將再次進行鑑定，只有那些經確定不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方會獲得檔案處處長批准銷毀。

就本欄所述的檔案，其中10個部門的日常檔案(主要為業務檔案)佔總數量的90%(按直線米佔56%)。這些檔案包括入境事務處的旅客抵港及離境申報表；稅務局有關稅制的電腦資料列印表；政府統計處和工業貿易署的各類貨物進出口艙單；衛生署轄下健康服務中心的營運紀錄和化驗申請表格；公司註冊處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的公司的公共檔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申請圖書證表格和財務及會計紀錄；土地註冊處的土地註冊索引咭；香港警務處各類通用表格和部門表格，以及環境保護署與收入有關的文件，包括收據的存根，以及作收據用途的票據或許可證的存根。

- (2) 至於刊物及印刷品方面，政府刊物中央保存圖書館(該圖書館)，負責挑選和保存具有永久保存價值的政府刊物及印刷品。各決策局及部門(局／部門)會向該圖書館轉交新刊物及印刷品乙份，供其挑選。該圖書館不負責批准銷毀各局／部門圖書館的項目，但會挑選適當的圖書館項目以作保存。2018年該圖書館收到及在挑選後保存下來的刊物和印刷品數量分別為1 598項和533項。我們沒有備存獲選圖書館項目的「直線米」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據綱領指出，政府檔案處負責鑑別及保存具歷史價值的檔案、珍貴的政府刊物和印刷品，以及提供非常用檔案的貯存及存廢服務。就此可否：

- (1)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3年，政府檔案處共鑑定了多少數量(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移交或有待移交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 (2)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3年，政府檔案處共接收並保存了多少數量 (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移交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 (3) 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3年，政府檔案處共批准銷毀了多少數量(及其直線米)由政府部門予以鑑定的檔案、刊物和印刷品？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0)

答覆：

- (1) 過去3年已鑑定、移交政府檔案處(檔案處)作永久保存及批准銷毀的檔案數量及其直線米如下：

年份	已鑑定的檔案		移交檔案處 作永久保存的檔案		批准銷毀的檔案*	
	檔案數量 (個)	直線米	檔案數量 (個)	直線米	檔案數量 (千個)	直線米
2016	107 186	3 384	45 318	620	102 784	56 633
2017	75 376	2 339	50 655	614	103 550	67 955
2018	133 737	3 004	82 076	606	100 061	62 810

\* 所有銷毀檔案的申請，均須根據相應的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明的規定處理。檔案是否沒有歷史價值或具潛在歷史價值，已在編訂存廢

期限表時有所決定。沒有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在銷毀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的批准。至於具潛在歷史價值的檔案，檔案處的歷史檔案館將再次進行鑑定，只有那些經確定不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方會獲得檔案處處長批准銷毀。

就本欄所述的檔案，在2016至2018年，其中8個部門的日常檔案(主要為業務檔案)佔超過總數量的85%(按直線米超過50%)。這些檔案包括入境事務處的旅客抵港及離境申報表；稅務局有關稅制的電腦資料列印表；政府統計處和工業貿易署的各類貨物進出口艙單；衛生署轄下健康服務中心的營運紀錄、化驗申請表格和病人個案案卷；公司註冊處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的公司的公共檔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申請圖書證表格、財務及會計紀錄和有關報名參加康體活動的紀錄，以及香港警務處各類通用表格和部門表格。

- (2) 至於刊物和印刷品方面，政府刊物中央保存圖書館(該圖書館)負責挑選和保存具有永久保存價值的政府刊物印刷品。各決策局及部門(局/部門)會向該圖書館轉交新刊物及印刷品乙份，供其挑選。該圖書館不負責批准銷毀各局/部門圖書館的項目，但會挑選適當的圖書館項目以作保存。過去3年該圖書館收到和在挑選後保存下來的刊物及印刷品數量如下：

年份	收到的數量	挑選後保存下來的數量
2016	3 354	868
2017	1 422	550
2018	1 598	533

註：我們沒有備存獲選圖書館項目的「直線米」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過去兩年，政務司司長官邸翻新開支為何，當中所翻新的官邸項目為何？

(2)過去兩年，財政司司長官邸翻新開支為何，當中所翻新的官邸項目為何？

(3)過去一年，政務司司長官邸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未來一年的預算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4)過去一年，政務司司長官邸的保養費用為何？未來一年的預算保養費用為何？

(5)過去一年，財政司司長官邸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未來一年的預算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人員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6)過去一年，財政司司長官邸的保養費用為何？未來一年的預算保養費用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4)

答覆：

建築署會按實際需要為政務司司長官邸和財政司司長官邸進行日常設施保養工程。在2017-18至2018-19年度，涉及的主要工程項目和開支如下：

官邸	主要工程項目	財政年度(萬元)*	
		2017-18	2018-19 (截至2019年2月)
政務司司長官邸	修葺主樓的鬆脫混凝土批盪和油漆、更換樓梯破損木地板及地毯、更換室外老化供水喉管、冷氣維修工程等。	127	20
財政司司長官邸	修復建築物和地台的耗損、更換破損地毯、修復外牆油漆、天面防漏工程等。	71	14

\* 政務司司長官邸及財政司司長官邸與其他政府建築物一樣，維修工程開支由總目25(建築署)分目000中撥付；翻新及改善工程則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撥付。列表中的開支數字已包括以上3類工程的開支。由於大部分工程項目開支不會在同一年度結算，表列是該年度現金流的總開支。

值得注意的是，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官邸屬二級歷史建築物。為妥善保存歷史建築物，進行適切的設施保養工程實有需要。

在2019-20年度，總目25分目000政府建築物維修工程的運作開支預算為7.54億元，預算包括政務司司長官邸和財政司司長官邸在內的所有政府樓宇和設施的維修工程。建築署會按實際需要進行翻新及改善工程，在2019-20年度的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算內，現時並沒有政務司司長官邸和財政司司長官邸的新工程項目。

政務司司長官邸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及2019-20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318萬元及338萬元，當中包括5名家傭服務人員的薪酬開支。

財政司司長官邸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及2019-20年度預算日常運作開支分別為約220萬元及267萬元，當中包括5名家傭服務人員的薪酬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7)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列出財政司司長官邸2019-20年度預算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全年薪酬預算開支分別為何？2018-19年度財政司司長官邸的保養費用為何？2019-20年度財政司司長官邸預算的保養費用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6)

答覆：

財政司司長官邸2019-20年度預算日常運作開支約為267萬元，當中包括5名家傭服務人員的薪酬開支。

財政司司長官邸與其他政府建築物一樣，建築署會按實際需要為官邸進行日常的設施保養工程。2018-19年度(截至2019年2月)的有關開支為14萬元<sup>1</sup>。

在2019-20年度，總目25分目000政府建築物維修工程的運作開支預算為7.54億元，預算包括財政司司長官邸在內的所有政府樓宇和設施維修工程。建築署會按實際需要進行翻新及改善工程，在2019-20年度的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算內現時並沒有財政司司長官邸的新工程項目。

<sup>1</sup> 維修工程開支由總目25(建築署)分目000中撥付；翻新及改善工程則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撥付。開支數字已包括以上3類工程的開支。由於大部分工程項目開支不會在同一年度結算，上述是該年度現金流的總開支。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1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禮賓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綱領指，禮賓處負責策劃和統籌國家領導人和外國高級官員訪問香港特區的活動。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三年，禮賓處負責了多少次不同國家的領導人和高級官員訪問香港的活動，當中所涉及的國家要員為何？該安排所涉及的開支及人手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3)

答覆：

過去3年(2016-17至2018-19年度)，禮賓處總共接待國家領導人和外國高級官員訪問香港529次。國家領導人包括中國國家主席、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長、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副主席及國務委員。外國高級官員及國際顯要包括國家元首／副國家元首、政府首腦／副政府首腦、皇室成員及部長級官員。上述訪問涉及的開支分列如下：

<u>年度</u>	<u>顯要人數</u>	<u>開支(百萬元)</u>
2016-17	190	7.08
2017-18	189	48.18
2018-19	150	0.90

(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

禮賓處有3名人員負責統籌這些貴賓的訪問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1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禮賓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本綱領，2019-20年度的預算撥款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780萬元(16.6%)，主要由於預期僱用服務的開支及更換小型機器和設備所需的撥款會增加，以及增加2個職位。當局可否告知本會，2019-2020年度因預期僱用服務的開支及更換小型機器和設備，以及增加2個職位的詳細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4)

答覆：

2019-20年度禮賓處的預算開支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780萬元，主要涉及的項目如下：

- (1) 預期僱用服務的開支上升，包括機場政府貴賓室的營運開支、員工薪酬、維修服務等費用；
- (2) 計劃更換位於機場政府貴賓室正門入口的自動梯；及
- (3) 增加1個總行政主任和1個高級行政主任職位，以加強禮賓處轄下領事及儀典事務組的人手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4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隨著資訊科技的發展，加上政府推動無紙化，公務員之間的溝通模式已經改變，越來越多電子文本的政策文件出現，加上官員商討政策的渠道，亦可以電子郵件方式互傳。就此，政府檔案處有否參考外國政府的方式，如何處理電子文本的檔案，當中官員與官員間的電郵記錄，是否有需要保存，以留待日後政策研究的時候，成為其中一個參考取材？

(2) 當局有否針對電子化文件的檔案處置指引？政府推行電子化這麼多年，是否有成千上萬的電子記錄已在無指引下被銷毀？

(3) 政府檔案處將在11個局／部門推行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會否包括非文件類的電子溝通的內容記錄？

(4) 政府檔案處是否有針對銷毀文件作分類，而該些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個案，可否得知是什麼部門和什麼分類的文件，以免一些重要有歷史意義的機密文件，被人故意遺失而無法尋回真相？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5)

答覆：

(1) 及 (2)

政府檔案處(檔案處)一直以來均有就如何妥善管理電子檔案制定標準和指引，供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遵循。檔案處在編寫這些指引時，均有參考海外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指引及最佳作業方法。這些指引包括《電子檔案保存手冊》、《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功能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檔案管理元數據標準》、《根據電子資訊管理策略擬定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推行指引》、《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檔案管理實務及指引手冊》及《在混合環境中管理檔案的指引》等等。這些指引均已上載至政府內聯網的電子檔案管理專頁及檔案處的互聯網網頁，方便政府人員查閱。

此外，為針對電子郵件的處理方法，行政署於2001年制定了《管理電子郵件的指引》，以協助各局／部門識別、開立、歸檔及管理電子郵件檔案。該指引規定，各局／部門在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前，須把電子郵件檔案列印後歸檔，以便貯存和管理。因應科技日新月異，越來越多局／部門使用不同形式的電子訊息作公務通訊，檔案處在2017年12月更新上述指引，並改名為《管理電子訊息的指引》。新指引加強局／部門就管理電子訊息檔案(包括電郵檔案)的意識，並提醒政府人員須在處理公事過程中把開立及接收的電子訊息檔案，收納到部門的檔案保管系統內妥善貯存和管理。

根據政府的檔案管理政策和規定，各局／部門須因應本身的獨特運作和檔案管理需要，建立和推行一套全面的檔案管理計劃，確保所有電子及非電子檔案得到妥善保管，防止檔案遺失，並會審查遺失檔案或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銷毀檔案的事故。各局／部門在處理檔案(包括電子檔案)的存廢工作時須考慮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要求及檔案的歷史價值。所有銷毀檔案的申請，均須按照檔案處批准的相應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明的規定處理。檔案是否有歷史價值或具潛在歷史價值，已在編訂存廢期限表時有所決定。沒有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在銷毀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的同意。至於具潛在歷史價值的檔案，檔案處將再次進行鑑定。獲鑑定為具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須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只有那些經確定不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方會獲得檔案處處長同意銷毀。

- (3) 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是一套為管理檔案而設的電腦系統，以整合、劃一的方式同時管理電子和非電子檔案。該系統具有完備的功能，包括以有系統的方法把電子及非電子檔案組織、分類及收納；防止檔案在無意間或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修改、刪除和取用；及能夠有效地管理檔案的存廢工作，包括把具歷史價值的電子檔案以電子方式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或在取得檔案處處長同意後，把不具歷史價值的電子檔案直接銷毀。各局／部門人員負責其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推行，而檔案處會提供協助及支援，以落實有關系統。根據檔案處在2017年12月更

新的《管理電子訊息的指引》，各局／部門須按照規定同時把非文件類的電子溝通的內容，例如即時電子訊息檔案收納到部門的檔案保管系統內妥善貯存和管理。如部門尚未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則須把電子訊息檔案以「列印後歸檔」的形式歸檔。

- (4) 政府致力鑑定和保存具歷史價值的政府檔案，從而加深公眾對歷史文獻的認識。各局／部門在檔案存廢過程中(包括銷毀檔案)，會先把檔案分類為行政檔案和業務檔案，並按相關的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載的存廢安排處置已過期的檔案。為增加檔案存廢工作的透明度，檔案處於2016年在其網站開設1個中央平台([http://www.grs.gov.hk/tc/destruction\\_of\\_records\\_in\\_the\\_government.html](http://www.grs.gov.hk/tc/destruction_of_records_in_the_government.html))，以便各局／部門每年公布其銷毀檔案的資料，包括獲批准銷毀檔案的類別、數量及內容／主題。每年各局／部門獲准銷毀檔案的資料會在翌年約四月間在該平台公布，現時該平台已備有2015至2017年的資料讓公眾查閱。

按政府在2009年4月發出的《總務通告第2/2009號》的強制性規定，各局／部門如遇有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當中包括紙本檔案、文件類及非文件類的電子檔案)的事故，必須立即向所屬部門檔案經理報告，並同時把報告的副本送交檔案處。部門檔案經理在接獲報告後必須：**(a)**查明事實(當中包括涉及的檔案類別、數量及載體等資料)並找出引致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詳情；**(b)**如有必要，修復有關檔案；**(c)**採取措施，避免再次發生同類事件；**(d)**考慮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處分或其他行政措施；以及**(e)**在3個月內向檔案處報告上述**(a)**至**(d)**項的調查結果和行動。以上措施能夠讓檔案處監察各局／部門調查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個案的跟進行動是否合適，以及所涉及的檔案資料或業務性質，並可以從檔案管理角度向有關局／部門提出改善建議。

在2018年內，涉及遺失或未經授權銷毀檔案的局／部門包括屋宇署、香港海關、教育局、消防處、路政署、香港警務處、房屋署、勞工處、社會福利署、運輸署、水務署及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當中牽涉的檔案包括行政案卷及文件、業務案卷及附件、業務文件、記事簿、罰款通知書、被羈留人士財物收據、行車記錄簿、車輛通行證、突然查核簿、部門物料回貨單及相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2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行政署提供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政府可否告知：

1. 過去3年，各區民政事務處市民輪候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的平均時間需多長？請按個別民政事務處提供分項數字；
2.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事宜的諮詢服務涵蓋範圍、受惠人數及個案數目為何？有多少名律師參與計劃？本財政年度有何政策推廣及宣傳此計劃？計劃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4)

答覆：

1. 政府向當值律師服務提供資助金，以供其在民政事務總署轄下9個民政事務處推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諮詢計劃」)。2018年，由提出申請起計到實際獲安排諮詢會面之間的平均輪候時間為43.5天，較2017年的平均輪候時間(57.7天)下跌24.6%。過去3年，各民政事務處的平均輪候時間如下：

民政事務處	平均輪候時間(天)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西區	43.9	52.2	36.2
東區	41.1	49.0	34.3
離島	42.8	50.1	35.1
觀塘	52.1	57.1	41.7
沙田	60.8	76.7	61.4
荃灣	52.5	64.5	49.4
灣仔	43.6	51.6	36.6

民政事務處	平均輪候時間(天)		
	黃大仙	48.6	56.7
油尖旺	50.9	61.8	48.2

2. 「諮詢計劃」為正在面對法律問題的市民免費提供初步法律意見，而市民無須通過經濟狀況審查。2018年，「諮詢計劃」共處理6 953宗個案，共有1 126名律師已登記成為「諮詢計劃」的義務律師。

在2019-20年度，政府會繼續與當值律師服務和2個法律專業團體合作，鼓勵更多義務律師參與「諮詢計劃」。宣傳資訊可在相關的法庭登記處與辦事處、非政府機構和互聯網上查閱。

當值律師服務共有3名員工負責「諮詢計劃」的工作。「諮詢計劃」在2018年的開支為137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6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一)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財政司司長全年薪酬預算開支為何？

(二)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政務司司長全年薪酬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5)

答覆：

2019-20年度，為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預留的全年薪酬開支的撥款，分別為453萬元及437萬元。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7年2月10日批准，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1日跟隨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平均變動作出調整。2019-20年度的有關開支將會在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內反映。政治委任官員現金薪酬開支的調整由相關政策局／辦公室的內部資源調配，無須額外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3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提到「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諮詢和統籌服務」，請告知本會：

1)以列表形式提供至今收到「首站和一站式」的項目詳情，包括(i)項目名稱、(ii)內容簡介、(iii)申請團體、(iv)進度。

(i)項目名稱	(ii)內容簡介	(iii)申請團體	(iv)進度

2)以列表形式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開展至今的(i)每年宣傳開支、(ii)宣傳方法。

	(年份)
宣傳開支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2)

答覆：

1)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內容簡介	倡議機構	進度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不適用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不適用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信言設計大使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信言設計大使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邵氏基金會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要有光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於稍後公布**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於稍後公布**	同上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 2) 創新辦已制訂1份《要求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提供首站及一站式諮詢和統籌服務的土地發展項目倡議者須知》(《須知》)，在《須知》中列明創新辦提供諮詢和統籌服務的目標、提供服務的準則及有關資料。該《須知》已上載於創新辦網頁供有興趣獲得是項服務的項目倡議者參考。創新辦亦透過不同的方式，例如與商會、專業團體和非政府組織等機構會面，向社會各界推廣項目統籌服務。由於這些活動屬創新辦整體的推廣工作，我們無法提供有關「首站和一站式」服務的宣傳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4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公開資料守則》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iii)最後處理方法。

年份

(i)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最後處理方法

2)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iii)最後處理方法。

年份

(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最後處理方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2)

答覆：

由2018年1月至2018年9月，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接獲以《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的申請當中，沒有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或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7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現時公眾可以書面方式向政府檔案處處長申請取閱封存少於30年的檔案，請當局告知本會：

1)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當局收到取閱少於30年的檔案申請內容，包括(i)取閱檔案名稱及內容、(ii)檔案編號、(iii)涵蓋年期、(iv)涉及部門、(v)原訂開放年期、(vi)最後是否公開、(vii)若然相關申請被拒，相關理由為何。

年份

(i) 取閱檔案名稱及內容	(ii) 檔案編號	(iii) 涵蓋年期	(iv) 涉及部門	(v) 原訂開放年期	(vi) 最後是否公開	(vii) 拒絕理由為何(如適用)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8)

答覆：

過去5年檔案處接獲取閱封存少於30年檔案的申請詳情如下：

年份	申請取閱檔案的次數 (註1)	申請取閱的檔案數目 (註2)	檔案類別	成功申請檔案的次數	申請檔案被拒的次數
2014	50	149	清潔香港運動、教育、地區發展、香港電影、中國傳統節日、交通及運輸等	50	0
2015	41	157	地區發展、青年政策、中國傳統節日、城市規劃、公共交通等	40	0
2016	71	197	古物及古蹟、新界發展、中國傳統節日、教育、地區發展等	68	0
2017	83	467	古物及古蹟、新界發展、公共圖書館服務、教育、中國傳統節日等	82	0
2018	64	363	新界發展、公共交通、廢物處理、中國傳統節日、市區重建等	52	0

註1：

- a. 2015年有1宗個案被申請人撤回。
- b. 2016年有3宗個案被申請人撤回。
- c. 2017年有1宗個案被轉介使用局／部門的服務。
- d. 截止2019年2月底，有10宗在2018年接獲的個案尚在處理中。另外，有1宗個案被申請人撤回，有1宗個案被轉介使用局／部門的服務。

註2：

由於涉及的檔案數目眾多，未能列出檔案標題及有關局／部門的名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7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綱領(2)政府檔案處提到「推廣政府電子檔案管理」，且當局2009年亦成立電子資料管理督導小組，負責督導全政府的電子資料管理策略及推行工作。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使用電子檔案管理系統的(i)政府部門數目，以及(ii)部門名稱。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i)政府部門數目					
(ii)部門名稱					

2)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列出各部門透過電子檔案管理系統(i)歸檔數目，並以各類電子檔案形式分類，包括但不限於(ii)電郵、(iii)SMS短訊、(iv)WhatsApp訊息、(v)WeChat訊息、(vi)Facebook訊息、(vii)Telegram 訊息、(vii)

部門	年份	(i)歸檔數目	(ii)電郵	(iii)SMS短訊	(iv)WhatsApp訊息	(v)WeChat訊息	(vi)Facebook訊息	(vii)Telegram 訊息

3)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電子檔案管理系統每年(i)研發開支，以及(ii)維修費用。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i) 研發開支					
(ii) 維修費用					

4)部門現時處理即時通訊檔案(如SMS短訊、WhatsApp、WeChat、Facebook訊息等)開立及歸檔的程序？現時是否有電子系統處理即時通訊檔案？若有，多少及什麼部門正在使用？開發費用為何？若無，有否計劃開發相關系統？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4）

答覆：

(1) 過去5年，每年正在使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政府部門數目及名稱如下：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i) 政府部門數目 (累計數目)	5	8	9	10	11
(ii) 部門名稱	效率促進辦公室； 政府檔案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差餉物業估價署；及 渠務署	效率促進辦公室； 政府檔案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差餉物業估價署； 渠務署； 知識產權署；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 行政署	效率促進辦公室； 政府檔案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差餉物業估價署； 渠務署； 知識產權署；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行政署； 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效率促進辦公室； 政府檔案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差餉物業估價署； 渠務署； 知識產權署；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行政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及 建築署	效率促進辦公室； 政府檔案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差餉物業估價署； 渠務署； 知識產權署；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行政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 建築署；及 海事處

當中，差餉物業估價署及建築署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只推廣至部分組別的同事使用。海事處將於2019-20年度起，分階段在部門內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

(2) 政府檔案處(檔案處)一直以來均有就如何妥善管理電子檔案制定標準和指引，供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遵循。檔案處在這方面發出的指引包括《電子檔案保存手冊》、《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功能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檔案管理元數據標準》、《根據電子資訊管理策略擬定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推行指引》、《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檔案管理實務及指引手冊》及《在混合環境中管理檔案的指引》等等。這些指引均已上載至政府內聯網的電子檔案管理專頁及檔案處的互聯網網頁，方便政府人員查閱。

此外，為針對電子郵件的處理方法，行政署於2001年制定了《管理電子郵件的指引》，以協助各局／部門識別、開立、歸檔及管理電子郵件檔案。該指引規定，各局／部門在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前，須把電子郵件檔案列印後歸檔，以便貯存和管理。因應科技日新月異，越來越多局／部門使用不同形式的電子訊息作公務通訊，檔案處在2017年12月更新上述指引，並改名為《管理電子訊息的指引》。新指引加強局／部門就管理電子訊息檔案(包括電郵檔案)的意識，並提醒政府人員須在處理公事過程中把開立及接收的電子訊息檔案，收納到部門的檔案保管系統內妥善貯存和管理。如部門尚未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則須把電子訊息檔案以「列印後歸檔」的形式歸檔。

按照政府的檔案管理原則，各局／部門須根據電子郵件及電子訊息檔案的內容分類，並妥善地貯存在部門檔案分類表內相關的案卷之內，而並非根據電子郵件或電子訊息檔案的形式分類，故此我們並未能以列表形式提供過去5年因應不同電子訊息檔案的形式透過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所歸檔的數目。

截至2019年2月28日，已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部門在系統內已建立的電子檔案數目如下：

局／部門	開始使用系統的年份	系統內的檔案數目 (截至2019年2月28日)
效率促進辦公室	2010	84 000
政府檔案處	2014	691 000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2014	141 000
差餉物業估價署	2014	461 000
渠務署	2015	421 000
知識產權署	2016	41 00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6	159 000
行政署	2016	110 000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7	749 000
建築署	2018	3 900

(3) 過去5年，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研發開支及每年維修費用如下：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i) 研發開支 (元)	816 萬	2,400 萬	1,710 萬	1,820 萬	70 萬 (註 1)
(ii) 每年維 修費用(元) (註 2)	485 萬	635 萬	718 萬	1,002 萬	1,226 萬

註：

1. 截至2019年3月31日。
2. 效率促進辦公室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是其電子資訊管理系統的一部分，相關維修費用包括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知識管理系統和協作系統的維修費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2018年底開始使用雲端平台系統，現正將舊系統的檔案遷移至新系統。相關的每年維修費用資料有待安排有關服務後方可確定。此外，海事處將於2019-20年度起分階段在部門內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故暫時未能提供有關每年維修費用數字。

(4) 各局／部門現時處理即時通訊檔案(如SMS短訊、WhatsApp、WeChat、Facebook訊息等)，須根據檔案處在2017年12月更新的《管理電子訊息的指引》，把電子訊息檔案收納到部門的檔案保管系統內妥善貯存和管理。如部門尚未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則須把電子訊息檔案以「列印後歸檔」的形式歸檔。由於各部門均是採用上述方法來收納電子訊息檔案，政府除了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以外，現時並沒有採用其他電子系統處理即時通訊檔案，暫時亦沒有計劃開發相關系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10)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提供部門過去一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 (a)目的、地點；
- (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 (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 (d)行程日數；
- (e)涉及開支總額；
- (f)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佈，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 (g)會晤有無會議紀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h)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 (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 (ii)住宿；
- (iii)膳食；
- (iv)宴會或酬酢；以及
- (v)送禮的分別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17)

答覆：

下表開列過去1年，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人員前赴內地作職務訪問的相關資料：

訪問日期* (訪問次數)	訪問地點	人員數目^	訪問目的	酒店住宿開支	旅費開支#	其他開支@	行程總開支
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 (29次)	北京、成都、東莞、佛山、福建、廣州、貴州、杭州、惠州、江門、上海、深圳、天津、烏鎮、珠海	每次1至5人	進行訪問及出席論壇、研討會、博覽會、會議、典禮和活動，以交換意見和分享經驗，並加強聯繫和促進雙方關係。	約港幣164,000元	約港幣311,000元	約港幣151,000元	約港幣626,000元

註：

\* 職務訪問的每次行程為期半天至7天。

^ 有不同職級的人員參與，並由1名高級人員或首長級人員率領。

# 包括所有跨境交通費用(例如機票／渡輪票／火車票)。

@ 包括當地交通費用、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上述期間用於內地公務酬酢的開支約港幣2,000元。

我們不時按情況所需，就彼此關注的議題與內地相關機構接觸。一般而言，我們會視乎不同情況，例如會面和課題的性質、安排上的共識(如有)、所涉及事項本身的發展等因素，作適當記錄安排。我們會按情況和需要決定是否及如何公布有關行程和所達致的成果。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會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時，有關禮物或紀念品應避免奢華，數量並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我們沒有為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9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過去的財政預算案曾提到預留五億元加強政府內部協作支援少數族裔，政務司司長於去年出任主席的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負責統籌、檢視及監察有關工作。

1. 該預留款項是經常性或一次過項目？設立目的為何？如何支援少數族裔？請具體列出有關項目、措施、預算開支及計劃年期。

2. 有鑑於少數族裔失業率較高(4.6%)，當中某些族群失業率更高達9.2%。政府會否利用預留的五億元款項，研究少數族裔的就業困難並提出具體建議措施？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承上題，就運用上述5億預留款項，政府現時對支援少數族裔就業有甚麼具體措施及預算開支為何？

4. 該督導委員會的組成為何？是否有持份者即少數族裔代表員？如否，如何確保委員會的組成能反映少數族裔的意見？

5. 政務司司長會否設立「少數族裔事務專員」，以便協作及督導跨政策局及跨部門的支援工作？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19)

答覆：

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自成立以來，一直與少數族裔團體及相關持份者保持溝通和聯繫，聽取他們就如何提升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的意見。督導委員會在聽取及詳細考慮收集到的意見後，制定了一系列

涵蓋教育、就業、社會福利及社會共融的新措施以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這些措施已於《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詳情亦載於相關單張

([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18/chi/pdf/Leaflet_support.pdf))。

由2019-20年度起的未來4個財政年度，投放於這些新措施的撥款預算如下：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b>經常性措施</b>	
<b>教育</b>	
1. 加強對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的資助	139.7
2. 對錄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公營主流學校提供額外財政援助	79.7
<b>就業</b>	
3. 推行試點計劃，透過非政府機構以個案管理方式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就業服務	15.1
<b>社會福利</b>	
4. 委託非政府機構設立專責外展隊，協助有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與主流福利服務聯繫	71.3
5. 增加社會福利署人手，以促進對少數族裔人士的福利服務支援的規劃及統籌	3.3
6. 加強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對抗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預防及支援服務	6.8
7. 為錄取有特殊需要的學前少數族裔兒童的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提供額外資助	26.3
8. 於5間殘疾人士家長／親屬資源中心設立少數族裔專屬單位	21.6
<b>社會共融</b>	
9. 優化《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以適用於所有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的政策局、部門和相關機構	4.3

措施	預算金額 (百萬元)
10. 提升「融匯中心」的傳譯及翻譯服務，並增設越南語服務	48.4
<i>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及非經常性措施</i>	
<b>教育</b>	
11. 支援非華語學生以中文學習中國歷史，及就非華語學生在中文的學與教繼續委託專上院校為學校提供專業支援	75.0
<b>就業</b>	
12. 就鼓勵少數族裔人士加入紀律部隊加強招聘及外展的工作，並為少數族裔大學生提供政府的短期實習計劃	4.6
13. 加強勞工處的人手以推行試點計劃	10.4
<b>社會共融</b>	
14. 加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服務，並在地區層面舉辦更多推動少數族裔與本地社群溝通和交流的活動	57.2
15. 透過紀律部隊的到校外展及少年警訊活動，增加與少數族裔兒童及青少年的互動	42.5
16. 為新入職公務員及前線員工提供更多文化敏感度／平等機會的訓練課程	2.3

督導委員會早前在會見不同少數族裔團體及持份者時，不少代表均表達少數族裔人士礙於文化差異及中文語文能力的限制，在尋找工作時面對較大困難，並建議勞工處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採取個案管理方式，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較個人化的就業支援。督導委員會經考慮後接納有關建議，而勞工處亦將推行相關試點計劃（見上文表列的第3項措施），並會在適當時候檢視計劃的成效及考慮其未來路向。

督導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是政府內部的1個高層次委員會，負責統籌跨政策局／跨部門在支援少數族裔人士方面的工作。

督導委員會的成員是與提供少數族裔人士主要支援服務相關的政策局局長，包括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教育局局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民政事務局局長、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和保安局局長。其他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亦會按討論的議題參加督導委員會的會議。

雖然督導委員會的成員並無包括非官方人士，但督導委員會十分重視少數族裔團體和持份者的意見和建議。繼2018年年中由政務司司長主持兩場焦點小組會議以收集少數族裔團體及服務提供者的意見和建議，督導委員會在政務司司長的領導下，將集中督導推行新措施並檢視其有效落實，以及繼續與持份者保持溝通和聯繫，就推行和優化措施吸納他們的意見。

督導委員會已發揮內部統籌的角色，政府並無計劃設立專責少數族裔事務的專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9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提供過去五年，

- (1) 太平紳士巡視各懲教設施的數字及有關的開支；
- (2) 太平紳士巡視各懲教設施時收到的投訴個案，其成立的比例及
- (3) 其安排太平紳士巡視的詳情。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20)

答覆：

太平紳士巡視懲教院所的重要職能之一，是確保在囚人士所作的投訴，能以公平和具透明度的方式處理。進行巡視的太平紳士可親自調查在囚人士提出的投訴(例如要求院所職員提供背景資料，以及查閱相關記錄及文件)，或按投訴的性質和嚴重性將其轉介給有關院所、懲教署管理層、懲教署投訴調查組、申訴專員公署或警方跟進。有關單位在接獲轉介以後，會就投訴進行調查，調查完結後，太平紳士會獲告知相關調查結果。如太平紳士認為有需要，可親自進一步調查或再次巡視有關院所。過去5年太平紳士巡視各懲教設施的數字載於**附件A**，太平紳士在巡視各懲教設施時收到的投訴個案數字載於**附件B**。

太平紳士巡視懲教院所時接到的投訴，主要關乎醫療、設施、環境、服務、待遇、職員態度和行為及其他政府部門等。以2017年為例，約27%的個案轉介其他政府部門處理或院所管理層跟進並得到解決，而太平紳士和投訴人均滿意跟進措施及結果。另外，由於投訴不合邏輯，或缺乏實質資料供進一步調查，或太平紳士信納院所在其巡視前已解決或處理有關投訴，太平紳士經了解後指示無須就約55%的個案採取進一步行動。其餘約18%的投訴轉介懲教署投訴調查組調查，當中14宗個案由懲教署投訴調查組轉介院

所管理層跟進，院所管理層最終全數解決有關投訴，太平紳士亦獲悉院所採取的跟進行動，並無進一步指示。至於由投訴調查組調查的23宗投訴，當中有3宗因為相關投訴人拒絕就指稱的事項提供任何資料，無法進一步跟進。而投訴人其後沒有提出其他投訴或要求，太平紳士獲悉有關投訴個案情況，亦並無進一步指示。另外20宗由投訴調查組調查的投訴不成立，太平紳士和投訴人均獲告知有關調查結果，太平紳士滿意結果並無指示進一步行動，投訴人也並無提出進一步要求或上訴。

在部門開支方面，主要涉及太平紳士進行巡視所需的交通費用。如果官守太平紳士聯同非官守太平紳士進行巡視，一般會由前者運用所屬部門的資源，安排交通工具前往院所。我們沒有此等交通開支分項的數字。如果部門無法安排交通工具，太平紳士秘書處會租用商業車輛或使用政府物流服務署(物流署)安排的共用車輛，供太平紳士進行巡視。過去5年租用商業車輛和使用物流署安排的車輛之費用如下：

年份	租用商業車輛和使用物流署 所安排的車輛之費用 (百萬元)
2014	0.73
2015	0.67
2016	0.83
2017	0.89
2018	0.94

## 過去5年太平紳士巡視各懲教設施的數字

	院所名稱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1	歌連臣角懲教所	12	12	12	12	12
2	荔枝角收押所 <sup>1</sup>				12	24
3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和荔枝角收押所 <sup>1</sup>	25	24	24	12	
4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和馬坑監獄 <sup>2</sup>	24	1			
5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sup>2</sup>		3			
6	喜靈洲戒毒所和喜靈洲懲教所 <sup>3</sup>	23	22			
7	勵新懲教所和勵顧懲教所 <sup>3</sup>	21	22			
8	喜靈洲戒毒所和勵新懲教所 <sup>3</sup>			22	22	24
9	喜靈洲懲教所和勵顧懲教所 <sup>3</sup>			22	22	23
10	勵敬懲教所和芝蘭更生中心 <sup>1</sup>	24	24	24	12	
11	勵敬懲教所、芝蘭更生中心和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sup>1</sup>				12	24
12	羅湖懲教所	24	24	24	24	23
13	白沙灣懲教所	25	24	23	24	10
14	白沙灣懲教所和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sup>2</sup>					14
15	豐力樓、百勤樓和勵行更生中心	12	12	12	12	12
16	壁屋懲教所	24	24	24	24	24
17	壁屋監獄	24	24	24	24	23
18	沙咀懲教所 <sup>4</sup>					
19	勵志更生中心 <sup>4</sup>	3				
20	沙咀懲教所和勵志更生中心 <sup>4</sup>	23	23	23	24	24
21	石壁監獄	24	23	24	24	24
22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	24	24	23	24
23	赤柱監獄	24	24	24	24	24
24	大欖女懲教所、紫荊樓和蕙蘭更生中心	24	25	24	24	24
25	大欖懲教所	23	24	24	24	24
26	塘福懲教所	24	24	24	24	23
27	東頭懲教所	24	24	24	24	24
28	大潭峽懲教所 <sup>2</sup>	19	4			
29	大潭峽懲教所和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sup>2</sup>		20	24	23	10
	<b>總計:</b>	<b>450</b>	<b>431</b>	<b>426</b>	<b>426</b>	<b>414</b>

<sup>1</sup> 太平紳士過去一併巡視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和荔枝角收押所。自2017年7月1日起，太平紳士改為一併巡視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勵敬懲教所和芝蘭更生中心，荔枝角收押所則不再與其他院所一併巡視。

<sup>2</sup> 太平紳士過去一併巡視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和馬坑監獄，但馬坑監獄已於2015年1月底關閉。2015年3月至2018年5月期間，太平紳士一併巡視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和大潭峽懲教所，而大潭峽懲教所已於2018年6月初關閉。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則於2018年6月起改與白沙灣懲教所一併巡視。

<sup>3</sup> 太平紳士過去一併巡視喜靈洲戒毒所和喜靈洲懲教所。自2016年1月4日起，太平紳士改為一併巡視喜靈洲戒毒所和勵新懲教所；而喜靈洲懲教所亦於同日起改與勵顧懲教所一併巡視。

<sup>4</sup> 勵志更生中心已於2014年3月26日遷移至沙咀懲教所內的處所，此後太平紳士一併巡視該兩間院所。

## 過去5年太平紳士巡視各懲教設施時收到的投訴個案

	院所名稱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1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	1	-	-	-
2	喜靈洲懲教所	-	-	-	1	5
3	喜靈洲戒毒所	1	-	-	1	-
4	荔枝角收押所	10	10	21	11	2
5	羅湖懲教所	8	14	13	31	4
6	勵顧懲教所	2	-	1	2	2
7	白沙灣懲教所	1	2	1	-	-
8	壁屋懲教所	-	-	-	-	2
9	壁屋監獄	-	-	2	-	2
10	石壁監獄	4	2	13	15	26
11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46	39	58	72	14
12	赤柱監獄	55	47	44	52	115
13	大欖女懲教所	-	-	-	13	4
14	大欖懲教所	2	-	3	5	-
15	塘福懲教所	-	-	-	1	4
16	東頭懲教所	4	-	6	5	7
<b>總計:</b>		<b>133</b>	<b>115</b>	<b>162</b>	<b>209</b>	<b>187</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81)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列出下列職級人員於過往3年每月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開支，以及列出，其退休後每月可得到的退休金金額及退休金總開支。

1. 政務司司長
2. 財政司司長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60)

答覆：

1. 政務司司長職級人員過往3年每月的薪金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開支如下：

日期	每月薪金的開支 <sup>#</sup>	每月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開支* (向下調整至整數)
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	330,565元	37,391元
2017年4月至2017年6月		38,291元
2017年7月至2018年3月	370,200元	38,866元
2018年4月至2018年6月		
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	377,250元	

<sup>#</sup>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7年2月10日批准，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1日跟隨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平均變動作出調整。

<sup>\*</sup> 除了每年按通脹調整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與官邸相關)外，政務司司長並沒有獲發其他津貼。

2. 財政司司長職級人員過往3年每月的薪金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開支如下：

日期	每月薪金的開支 <sup>#</sup>	每月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開支* (向下調整至整數)
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	319,385元	28,658元
2017年4月至2017年6月		29,350元
2017年7月至2018年3月	357,700元	29,791元
2018年4月至2018年6月		
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	364,500元	

<sup>#</sup>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7年2月10日批准，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1日跟隨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平均變動作出調整。

\* 除了每年按通脹調整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與官邸相關)外，財政司司長並沒有獲發其他津貼。

根據特區政府政治委任官員的薪酬條款，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及所有其他政治委任官員除享有政府的強積金供款外，均不會獲提供退休金福利／約滿酬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2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下稱「創新辦」)在2019-20年度預算撥款為1.283億，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及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請告知：

1) 在2018年，創新辦收到的8個及完成的3個「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請問每項的協調諮詢服務的詳情如何？請提供創新辦服務的機構名稱(包括土地發展項目倡議者)和諮詢服務內容；

2) 請按下表，按研究範疇及策略議題，列出2018至19年度「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資助額：

a)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1個研究範疇	資助額

b)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9大策略議題	資助額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	
「一帶一路」建設	
經貿合作產業園區	
大數據及／或智慧城市	
再工業化	

共享經濟	
土地及房屋策略	
青年發展	
人口高齡化的挑戰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

答覆：

1)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包括機構、項目性質和內容)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倡議機構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不適用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 2018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不適用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信言設計大使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信言設計大使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邵氏基金會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項目名稱	倡議機構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6	「要有光」光屋	要有光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於稍後公布**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於稍後公布**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2)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在2018-19財政年度分別批出25個及3個研究項目，總資助額分別約為1,376萬元及1,098萬元。有關獲兩個資助計劃資助的研究項目，按申請人提交計劃書時所表明其研究項目涵蓋的研究範疇或策略議題表列如下：

a)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研究範疇	資助額 (港元)
1. 土地供應和房屋市場	-
2. 貧窮與不平等	-
3. 人口老化	988,526 <sup>1</sup>
4. 民主發展	-
5. 管治與行政	1,814,466 <sup>2</sup>
6. 新媒體對政治及管治的影響	-
7. 國家五年規劃所帶來的機遇與挑戰，包括與內地的金融合作	-
8. 區域合作和發展	399,044
9. 青少年發展	2,759,280
10. 科技與教育	575,170
11. 勞工與就業	120,175
12. 人口及家庭政策	-
13. 新移民與少數族裔	-
14. 醫療	1,952,349
15. 社會創新與社會企業	-

研究範疇	資助額 (港元)
16. 經濟發展，包括發展六大產業和鞏固四大支柱行業	1,738,738
17. 空氣質素	500,000
18. 廢物管理	1,052,365
19. 綠色建築	1,049,431
20. 生態保育	-
21. 水質	-
其他 <sup>3</sup>	810,049

註：

1. 其中1個研究項目同時涵蓋「勞工與就業」、「人口及家庭政策」及「醫療」。
2. 其中3個研究項目同時涵蓋其他研究範疇：1個同時涵蓋「新媒體對政治及管治的影響」、1個同時涵蓋「空氣質素」，及1個同時涵蓋「綠色建築」。
3. 申請人可提交上述21個研究範疇以外的研究項目。

#### b)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策略議題	資助額 (港元)
1.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 <sup>1</sup>	10,982,000 <sup>2</sup>
2. 「一帶一路」建設	-
3. 經貿合作產業園區	-
4. 大數據及／或智慧城市	-
5. 再工業化	-
6. 共享經濟	- <sup>2</sup>
7. 土地及房屋策略	-
8. 青年發展	-
9. 人口高齡化的挑戰	-

註：

1. 3個研究項目分別為 (a)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b)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及 (c)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 其中1個研究項目同時涵蓋「共享經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0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1)由本屆特首上任至今，行政長官與「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的會面次數、日期、會議內容為何？

(2)2018年3月27日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已招聘20多名青年加入。請當局提供資料有關該批人士之職銜、薪酬、政黨背景及學歷。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3)

答覆：

(1) 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自2018年3月21日成立以來，共舉行了4次會議，日期和主要討論議題如下：

會議日期	主要討論議題
2018年3月27日	如何抓緊「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
2018年6月5日	如何加強與東南亞國家聯盟的協作
2018年9月4日	香港航運和航空服務的發展
2018年12月4日	香港人才和人力的發展

- (2)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政策制訂，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於 2018 年 5 月起以非公務員合約方式聘用 4 名高級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及 14 名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職銜為高級政策分析主任、高級經理、政策分析主任或項目經理。他們全數持有學士學位，當中超過半數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在 2018-19 年度，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 770 萬元。2019-20 年度，他們的薪酬及有關開支預算約為 1,000 萬元，以反映全年開支預算。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月薪按學歷和經驗訂定，高級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月薪介乎 6 萬元至 9.5 萬元；而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月薪則介乎 3 萬元至 4.8 萬元。政黨背景或聯繫並非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入職或遴選條件，創新辦未有收集相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2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當局擬為政府總部大樓進行「綠建環評既有建築」評估，在大樓設計時，有何綠色建築的元素加入？日常管理時，大樓有何環保及節約政策？擬使用350萬作評估，當局有否考慮大樓是否需要認證來證明綠色建築的水平？在認證的過程，會否對大樓使用者及不同部門管理人員帶來額外行政工作。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4)

答覆：

為支持環保及可持續發展，政府總部在整體設計上採用節能設計，例如裝置隔熱幕牆及人流感應自動扶手梯；政府總部亦採用可再生能源，例如太陽能光伏板及海水製冷空調系統。除此之外，政府總部在照明系統及空調系統上採用節能裝置，例如活動感應開關照明系統及因應人流需求自動調節室內空調系統。在日常管理中，我們亦透過一系列措施於空調、照明及升降機各方面提高節能的成效。

我們計劃為政府總部進行「綠建環評既有建築」評估的目的，是希望能完善大樓的能源效益及環境管理措施。行政署會聘請顧問進行評估、提供改善建議及跟進相關工作。評估過程不會影響大樓使用者，亦不會為其他部門管理人員帶來不必要的行政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1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提供(A)政務司司長及(B)財政司司長過去3年，以公務理由外訪的支出詳情，包括日期、地點、隨團人員名單和數目、外訪目的、酒店住宿開支、膳食開支、機票開支及該行程總支出。如有獲贊助的開支，請列明贊助開支數量，以及贊助人或贊助機構的名稱。

提問人： 劉業強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過去3年，有關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作職務外訪的資料如下：

外訪日期 (外訪次數)	外訪地點	人員 數目 <sup>^</sup>	外訪目的	酒店住宿 開支	旅費開支 <sup>#</sup>	其他開支 <sup>@</sup>	行程總開支
2016年 3月1日至 2017年 2月28日  (17次)	德國、伊朗*、 哈薩克斯坦*、 內地*、 澳門特區*、 荷蘭、秘魯*、 英國、阿拉伯 聯合酋長國、 美國、越南*	每次1 至4人	出席國際及地區組織會議、座談會、訪問及活動(例如在華盛頓舉行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和世界銀行集團會議及法蘭克福舉行的「邁向亞洲首選香港」晚宴)，與各地相關官員及領袖會面，以交換意見和分享經驗，推廣香港並加強聯繫和促進雙方關係	約港幣 368,000元	約港幣 1,266,000元	約港幣 283,000元	約港幣 1,917,000元

外訪日期 (外訪次數)	外訪地點	人員 數目 <sup>^</sup>	外訪目的	酒店住宿 開支	旅費開支 <sup>#</sup>	其他開支 <sup>@</sup>	行程總開支
2017年 3月1日至 2018年 2月28日  (21次)	德國*、印尼、 日本*、韓國*、 內地*、 澳門特區*、 美國、越南*	每次2 至4人	出席國際及地區組織會議、座談會、訪問及活動(例如在濟州舉行的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會議及在中山舉行的粵港澳合作論壇—粵港澳大灣區發展高層峰會)，與各地相關官員及領袖會面，以交換意見和分享經驗，推廣香港並加強聯繫和促進雙方關係	約港幣 270,000元	約港幣 746,000元	約港幣 177,000元	約港幣 1,193,000元
2018年 3月1日至 2019年 2月28日  (31次)	阿根廷*、印尼、 愛爾蘭、 以色列、 內地*、巴布亞 新幾內亞*、 菲律賓*、瑞士、 英國、越南	每次1 至6人	出席國際及地區組織會議、座談會、訪問及活動(例如在布宜諾斯艾利斯舉行的二十國集團峰會及日內瓦舉行的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會議)，與各地相關官員及領袖會面，以交換意見和分享經驗，推廣香港並加強聯繫和促進雙方關係	約港幣 457,000元	約港幣 2,025,000元	約港幣 285,000元	約港幣 2,767,000元

**註：**

<sup>^</sup> 有不同職級的人員參與，並由1名高級人員或首長級人員率領。

<sup>#</sup> 包括所有跨境交通費用(例如機票／渡輪票／火車票)。

<sup>@</sup> 包括本地交通費用、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 部分外訪由東道政府／主辦機構提供酒店住宿及／或市內交通贊助。我們沒有相關贊助的實質數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前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和現任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先生均有使用社交媒體。曾俊華先生離任後，辦公室如何處理其社交媒體帳戶的擁有權、管理權；鑒於政治問責官員使用社交媒體的情況非常普遍，辦公室是否有指引去處理財政司司長離任後社交媒體帳號擁有權、管理權的問題；如有，詳情為何，該套準則是否同樣適用於其他政治委任官員；如沒有，會否從速制訂？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5)

答覆：

一如其他由政治委任官員在任內開立的社交媒體帳戶，相關官員於其任期屆滿時，會決定這些帳戶日後的安排。因此，在前任財政司司長離任後，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已停止管理或處理有關社交媒體帳戶的事宜。相關帳戶的日後管理由帳戶擁有人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2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民政事務處之法律諮詢中心，「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會為實際面對法律問題的市民提供初步的法庭意見和指導。請提供：

a. 過去三年，「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求助相關數字，計按下表回答

民政事務處各稱	求助宗數	拒絕宗數	獲服務宗數	平均輪候時間

b. 「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所牽涉的成本、人手數字。

c. 署方有否計劃擴展「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如有，時間表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4)

答覆：

政府向當值律師服務提供資助金，以供其在民政事務總署轄下9個民政事務處推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諮詢計劃」)。

a. 過去3年，「諮詢計劃」求助個案數目按民政事務處劃分表列如下：

民政事務處	求助個案數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西區	750	733	749
東區	765	773	782
離島	753	779	775
觀塘	743	728	759
沙田	488	489	509
荃灣	1 069	1 007	1 025
灣仔	2 599	2 481	2 551
黃大仙	501	517	507
油尖旺	758	741	787
總數	8 426	8 248	8 444

過去3年，「諮詢計劃」拒絕的個案數目按民政事務處劃分表列如下：

民政事務處	拒絕個案數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西區	4	1	0
東區	1	2	2
離島	0	4	2
觀塘	4	4	0
沙田	0	3	0
荃灣	0	4	3
灣仔	8	9	3
黃大仙	1	2	0
油尖旺	0	0	1
總數	18	29	11

過去3年，「諮詢計劃」處理的個案數目按民政事務處劃分表列如下：

民政事務處	處理個案數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西區	572	577	617
東區	628	583	645
離島	616	617	640
觀塘	605	589	671
沙田	383	366	379
荃灣	854	747	826
灣仔	2 087	1 931	2 109
黃大仙	419	409	433
油尖旺	599	578	633
總數	6 763	6 397	6 953

註：求助個案數目除了包括當值律師服務已經處理或拒絕的個案，亦包括申請人撤回個案以及要求更改預約時間的個案。因此，這個數字會高於已經處理以及被拒絕個案數目(列於其餘兩表)的總和。

2018年，由提出申請起計到實際獲安排諮詢會面之間的平均輪候時間為43.5天，較2017年的平均輪候時間(57.7天)下跌24.6%。過去3年，各民政事務處的輪候時間如下：

民政事務處	平均輪候時間(天)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西區	43.9	52.2	36.2
東區	41.1	49.0	34.3
離島	42.8	50.1	35.1
觀塘	52.1	57.1	41.7
沙田	60.8	76.7	61.4
荃灣	52.5	64.5	49.4
灣仔	43.6	51.6	36.6
黃大仙	48.6	56.7	48.5
油尖旺	50.9	61.8	48.2

- b. 當值律師服務共有3名員工負責「諮詢計劃」的工作。「諮詢計劃」在2018年的開支為137萬元。
- c. 當值律師服務執行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由2個法律專業團體提名的成員。當值律師服務會繼續與2個法律專業團體保持聯繫，鼓勵更多義務律師參與「諮詢計劃」。當值律師服務亦會繼續密切監察「諮詢計劃」的推行情況，並會在有需要時檢討和考慮作出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9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創新辦2018-19年度用於翻新辦公室、聘請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開支為何？2019-20年度用於聘請員工的開支為何？已收到8項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的內容為何，2019-20年度工作計劃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1)

答覆：

在2018-19年度，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用於翻新前中央政策組位於政府總部的辦公室開支約為1,690萬元；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的薪酬及有關開支則約為770萬元。

創新辦在2019-20年度的公務員編制有47人，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5,280萬元。另外，創新辦預計於該財政年度僱用32名合約僱員，預算全年薪酬及有關開支約為1,800萬元。

在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方面，創新辦在2018-19年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包括項目性質和內容)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 (STEAM) 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創新辦會視乎項目倡議者的需求提供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故沒有訂下 2019-20 年度預計處理的項目的工作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99)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府檔案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有關推廣政府電子檔案管理，並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及協助，請告知：

(一) 請以下表列出2018年，政府檔案處向政府各局和部門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的資料

年份	政 策 局／部 門 (按 字母列 出)	政府檔 案管理 培訓課 程數目	專題檔 案培訓 課程數 目	曾接受 政府檔 案管理 培訓課 程的人 數	曾接受 政府檔 案管理 培訓課 程的員 工職級 分 佈 (由高 至低排 列)	曾接受 政府檔 案管理 培訓課 程多於 一次的 員工數 目	培訓課 程題目 範疇
2018							

(二) 請以下表列出2018年公眾索取政府檔案的次數

年份	公眾提出要 求索取政府 檔案的次數	成功索取政 府檔案的次 數	無法索取政 府檔案的次 數	無法索取政 府檔案的原 因
2018				

(三) 請以下表列出2018年，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檔案的資料：

年份	曾移交檔案作保存的政策局／部門數目	獲保存的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批准銷毀的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透過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獲保存的電子檔案數目(以部門列出)
2018				

(四)政府檔案處2019-20年度新增編制詳情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3)

答覆：

(一) 政府檔案處(檔案處)在2018年向政府各決策局和部門(局／部門)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的資料，載列如下：

年份	局／部門(按字母列出)	政府檔案管理培訓課程數目	專題檔案管理培訓課程數目	曾接受政府檔案管理培訓課程的人數	曾接受政府檔案管理培訓課程的員工職級分佈(由高至低排列)	培訓課程題目範疇
2018	見以下附註	80	30	4 994	首長級薪級表第2點至第1點  總薪級表第49點至第1點(或同等薪點)	為部門檔案經理、檔案室主管和檔案使用者舉辦的常規及專題培訓課程／工作坊／研討會／簡介會涵蓋以下題目：  <u>常規課程</u> a. 檔案管理概論 b. 分類及編碼 c. 開立及收存檔案 d. 歸檔方法 e. 編訂檔案存廢期限表及檔案

年份	局／部門 (按字母列出)	政府檔案管理 培訓課程數目	專題檔案管理 培訓課程數目	曾接受政府檔案 管理培訓的人數	曾接受政府檔案 管理培訓的員工 分佈(由低至高 排列)	培訓課程 題目範疇
						<p>存廢</p> <p>f. 行政檔案及業務檔案的管理</p> <p>g. 貯存、保管、檔案取閱管制及追查和保存</p> <p>h. 電子檔案管理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簡介</p> <p><u>專題培訓</u></p> <p>a. 部門檔案管理政策</p> <p>b. 檔案管理的強制性規定和良好做法</p> <p>c. 保護極重要檔案</p> <p>d. 防止遺失檔案以及未經授權銷毀檔案</p> <p>e. 歷史檔案管理</p> <p>f. 檔案法</p> <p>g. 電子檔案管理的基本概念</p> <p>h. 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的推行</p>

檔案處沒有備存修讀政府檔案管理培訓課程超過1次的人員數目資料。

附註：涉及的局／部門(按英文名稱字母排列)：漁農自然護理署、建築署、審計署、醫療輔助隊、屋宇署、政府統計處、中央政策組／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行政長官辦公室、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民眾安全服務處、民航處、土木工程拓展署、公務員事務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公

司註冊處、改制及內地事務局、懲教署、香港海關、衛生署、律政司、發展局、渠務署、教育局、機電工程署、環境局及環境保護署、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消防處、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及衛生局、政府化驗所、政府物流服務署、政府產業署、路政署、民政事務局、民政事務總署、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天文台、香港警務處、香港郵政、入境事務處、廉政公署、政府新聞處、稅務局、創新及科技局、投資推廣署、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司法機構、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土地註冊處、地政總署、法律援助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海事處、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破產管理署、規劃署、公務員敘用委員會、香港電台、差餉物業估價署、選舉事務處、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保安局、社會福利署、工業貿易署、運輸及房屋局(房屋)／房屋署、運輸及房屋局(運輸)、運輸署、庫務署、水務署，以及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二) 2018年公眾索取政府檔案的次數如下：

年份	公眾提出要求索取政府檔案的次數 (見註)	成功索取政府檔案的次數	無法索取政府檔案的次數	無法索取政府檔案的原因
2018	2 979	2 966	1	基於《公開資料守則》第2.10，即內部討論及意見。

註：

- a. 截止2019年2月底，有10宗申請尚在處理中。
- b. 2018年有1宗個案被申請人撤回，另有1宗個案被轉介使用決策局／部門的服務。

(三) 各局／部門處理政府檔案的存廢工作時須考慮行政、運作、財務和法律上的要求及檔案的歷史價值。所有銷毀檔案的申請，均須按照檔案處批准的相應檔案存廢期限表所列明的規定處理。檔案是否沒有歷史價值或具潛在歷史價值，已在編訂存廢期限表時有所決定。沒有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在銷毀前必須先取得檔案處處長的同意。至於具潛在歷史價值的檔案，檔案處的歷史檔案館將再次進行鑑定。獲鑑定為具歷史價值的過期檔案則會移交檔案處作永久保存。只有那些經確定不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方會獲得檔案處處長同意銷毀。在2018年移交檔案處保存的檔案及獲准銷毀檔案的資料如下：

年份	曾移交檔案作保存的局／部門數目	獲保存的檔案		批准銷毀的檔案#		透過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獲保存的電子檔案數目(以部門列出)
		數目	直線米	數目('000)	直線米	
2018	36	82 076	606	100 061	62 810	0*

# 就本欄所述的檔案，其中10個部門的日常檔案(主要為業務檔案)佔總數量的90%(按直線米佔56%)。這些檔案包括入境事務處的旅客抵港及離境申報表；稅務局有關稅制的電腦資料列印表；政府統計處和工業貿易署的各類貨物進出口艙單；衛生署轄下健康服務中心的營運紀錄和化驗申請表格；公司註冊處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的公司的公共檔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申請圖書證表格和財務及會計紀錄；土地註冊處的土地註冊索引咭；香港警務處各類通用表格和部門表格，以及環境保護署與收入有關的文件，包括收據的存根，以及作收據用途的票據或許可證的存根。

\* 自2010年以來，有11個局／部門已推行或正在開發電子檔案保管系統，貯存該等系統內的電子檔案仍未到期移交檔案處作保存。

(四) 檔案處2019-20年度沒有新增編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55)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招募數字，包括職位名稱、申請人數和取錄人數；當中的非華裔申請者於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被成功錄取的人數為何？
2.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員工人數，包括各職級／職位的編制及實際員工人數。
3. 請以表列出過去2年，每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各職級人員的流失人數及流失率。
4. 有否了解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人員流失的詳細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2)

答覆：

1. 改組中央政策組工作小組及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在2017年7月至2019年3月期間曾為下列合約員工職位進行招聘：

職位名稱	申請人數	取錄人數
系統分析主任	72	1
高級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	744	4
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	1 512	14
總務文員	627	*

\*有關招聘工作仍在進行中。

擁有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分的人士，無論任何種族或國籍，只要符合上述各職位招聘廣告上所列的入職條件，皆可申請相關職位。受聘於創新辦的人員無須申報其種族，因此未有相關資料。

2. 創新辦的人手編制及職級詳情如下：

職級	數目 (截至2018年 4月1日)	數目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b>公務員編制</b>		
<b>(i) 首長級人員：</b>		
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1	1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2	2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席經濟師	4	4
首長級公務員編制總數：	8	8
<b>(ii) 非首長級人員：</b>		
高級政務主任／高級統計師／高級經濟師／高級城市規劃師／總行政主任	9	9
高級行政主任／一級行政主任／一級統計主任	7	7
文書及秘書職系人員	21	21
貴賓車司機	1	1
非首長級公務員編制總數：	38	38
公務員編制總數：	46	46
<b>合約員工</b>		
高級研究主任	3	0
研究主任	3	0
高級項目經理	1	1
高級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	0	4
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	0	13
系統分析主任	1	1
總務文員	2	2
合約員工總數：	10	21

3.及4. 創新辦在2018年4月1日成立，由於功能及角色上的轉變，前中央政策組聘用的高級研究主任和研究主任在完成合約或之前已離職。創新辦於2018年5月起聘用的18名高級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和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其中1名政策及項目統籌主任因私人理由離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56)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曾開展的重要跨局政策的統籌工作詳情、工作進度、工作成果，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2.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的工作詳細、工作成果，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3.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所培養政策研究羣體數目、工作進度、工作成果，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4.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曾開展而沒有完成的政策研究工作詳情，包括研究項目名稱、研究方向、研究成果、沒有完成研究工作的原因，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5.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曾開展但終止的政策研究工作詳情，包括研究項目名稱、研究方向、研究成果、終止研究工作的原因，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6. 請提供過去2年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詳情，包括共管理多少項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各項資助計劃名稱和項目內容及所涉金額，及所涉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3)

答覆：

1.、4.及5.

自2018年4月成立1年以來，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統籌的重要跨局政策及支援相關政策局制訂政策包括為行政長官2018年6月29日公布的房屋政策新措施提供研究支援、就《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區域人才教育培訓樞紐進行政策研究和收集有關培訓機構的建議、以及就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公布提升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的措施進行政策研究和與業界和持分者會面聽取意見。

此外，創新辦已展開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的相關工作，包括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及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創新辦的政策研究工作，主要目的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由於政策研究和統籌工作屬創新辦的日常工作，我們沒有就個別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作獨立計算。

2. 自2018年4月成立以來，創新辦為創新項目提供「首站及一站式」諮詢和統籌服務。在成立後首年(即2018-19年度)，創新辦共收到8個有關項目，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4	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 3 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 STEAM 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 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 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創新辦轄下的項目統籌組由4位不同專業和經驗的人員組成，包括高級城市規劃師、高級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由於每個項目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各異，加上每位人員需同時負責數個項目，因此無法量化個別項目所需的時間、人手和開支。

3. 創新辦自2018年4月成立以來，致力加強與本地智庫的聯繫以構建更緊密的合作關係。創新辦透過探訪交流、工作坊、研討會等方式加強與本地公共政策研究機構和智庫的聯繫並尋求合作機會。

為培養香港的公共政策研究羣體，創新辦已優化轄下兩項研究資助計劃（即「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包括更新評審準則和簡化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持本地智庫和研究機構的研究和發展。培養香港的公共政策研究羣體屬創新辦其中一項主要職能，亦是創新辦工作人員日常工作的一部分，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沒有作獨立計算。

6. 2017-18及2018-19財政年度，前中央政策組及創新辦共接獲並審批225份「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申請；當中52項研究計劃獲得資助，撥款總額約為4,678萬元。這兩項資助計劃於2017-18及2018-19財政年度批出的政策研究項目詳情載於附件。至於已完成項目的詳細內容，請參閱已上載於創新辦網站的有關研究項目報告。

創新辦轄下的公共政策研究資助組共有5名人員，負責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兩項研究資助計劃。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7-18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	2017-18 第一輪	浸大	探討社交媒體作為新聞平台的應用及香港學生的批判新聞識讀能力	492,982
2	2017-18 第一輪	浸大	差別性的移民流入、住房獲取，及空間區隔：1997後的香港	825,125
3	2017-18 第一輪	香港樹仁大學	從K仔到冰毒：青少年濫藥者的中性化技術與風險認知	422,464
4	2017-18 第一輪	嶺大	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整合指數的制訂及其促進香港公共政策研究之應用	494,960
5	2017-18 第一輪	中大	在東盟—中國航空運輸開放協議下對維持香港航空樞紐地位的政策建議	481,491
6	2017-18 第一輪	教大	再婚新移民婦女生命歷程、婚姻與移民經驗	500,000
7	2017-18 第一輪	理大	香港建造業建築信息模擬技術的擴散策略研究：基於網絡的視角	716,335
8	2017-18 第一輪	港大	探索香港開放式創新的參與動機、獎勵設計、與表現	297,032
9	2017-18 第一輪	港大	新興政治意識、政治參與及傳媒之間的關係：釐清本土、民粹及後物質主義的關係	780,234
10	2017-18 第二輪	城大	提高應用於綠色建築的「樓宇的總熱傳送值作業守則」的環保效益	304,750
11	2017-18 第二輪	中大	香港老年人口的外出活動和社會排斥之研究：探討老年人活動—出行行為對其生活質素的影響	397,853
12	2017-18 第三輪	城大	香港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人口背境和社會指標	842,950
13	2017-18 第三輪	嶺大	貧窮和腦神經認知發展的關係	700,000
14	2017-18 第三輪	中大	有關體弱長者對香港以使用者主導的長期護理服務模式之意向、態度與認知調查	490,907
15	2017-18 第三輪	中大	推進香港電動汽車的發展：在充電設施的選址當中結合政策體制，空間因素，及公眾認受性	530,725
16	2017-18 第三輪	港大	打開門扉，開創前路：香港少數族裔青少年社會服務—缺乏該服務之社會傷害	400,000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7	2017-18 第三輪	港大	金融包容及銀行開戶問題：將金融科技及監管科技運用在改善普及金融及防制洗錢的法律制度上	295,550
18	2017-18 第四輪	中大	未來軌跡：香港年輕世代對將來的想像、視野、抱負	345,000
19	2017-18 第四輪	教大	全球管治樞紐：香港全球城市策略的新面向？	957,766
20	2017-18 第四輪	理大	家庭政策與社會規範對生育決定的影響	764,750
21	2017-18 第四輪	理大	驅散毒霧，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498,410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 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 (港元)
1	2018-19 第一輪	城大	探討對應用於香港綠色建築的可再生能源系統推行強制性生命週期評估之可行性	320,000
2	2018-19 第一輪	教大	香港青少年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挑戰與機會	499,627
3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利用高顯色指數的LED照明產品實現降低照度和建築照明能耗的可行性分析	306,691
4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香港酒店業僱用殘疾人士：基於僱主視角的研究	120,175
5	2018-19 第一輪	理大	以大數據和社會與文化距離檢驗香港之目的地形象	320,049
6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香港的環境臭氧水平—越低越好？	500,000
7	2018-19 第一輪	港大	重塑渡輪成為香港可持續交通模式的重要地位	810,049
8	2018-19 第二輪	浸大	透過社區參與建立可持續能源發展的未來模型：以香港兩個潛在太陽能社區為案例	632,500
9	2018-19 第二輪	教大	如何提高香港私人長期護理保險的需求？	1,086,951
10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分析長者使用公共開放空間的喜好的研究	380,944
11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中國制造2025：香港設計業的挑戰與機遇	501,070
12	2018-19 第二輪	理大	從社會技術系統視角模擬香港建築工業化政策對其推行的影響	625,600
13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何為人子：對香港處於成年晚期的人子作為家庭照顧者生活經歷的探索性研究	607,582
14	2018-19 第二輪	港大	香港青少年對自殺的態度、應對策略及網上求助之研究	880,918
15	2018-19 第三輪	教大	香港學生對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的抱負的挑戰與機遇	784,300
16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香港既有建築修繕／改造中的建築垃圾管理策略及措施研究	605,015
17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綠色建築」對香港樓價及租金的影響及其對政府政策的啟示	422,740
18	2018-19 第三輪	理大	短期中國內地學習項目對香港本地大學生跨文化能力、對中國內地的看法與態度，及國民身份的影響	594,435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港元)
19	2018-19 第三輪	港大	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探討以學習分析科技輔助學生網上學習—對於提升中學生科學成績及學習態度的影響	575,170
20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中介組織的社會動員與社會共識凝聚：以同鄉會為個案	550,000
21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從觀感到起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對香港大學生有吸引力嗎？	399,044
22	2018-19 第四輪	中大	香港父母對於使用新生兒代謝病篩查後剩餘乾血卡的意見研究	865,398
23	2018-19 第四輪	理大	探索未來採用機械人科技於香港旅遊業的潛能	292,019
24	2018-19 第四輪	科大	粵港澳大灣區跨區域空氣污染控制：科學與政策間的相互作用	631,966
25	2018-19 第四輪	港大	「大海撈針」：利用大數據識別非法傾倒建築垃圾	447,350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7-18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 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 (港元)
1	2017-18	科大	推動行人友善發展的智慧政策研究	3,500,000
2	2017-18	港大	抗微生物藥物耐藥性在粵港澳大灣區(廣東—香港—澳門)的政策架構研究	3,500,000
3	2017-18	港大	尋找香港與大灣區的新經濟合作模式	3,500,000

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

**2018-19 財政年度**

序號	資助批出日期	院校/ 智庫	項目名稱	資助額 (港元)
1	2018-19	中大	香港居民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和工作的意向、經歷及融合情況	3,706,000
2	2018-19	科大	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如何發揮香港公立研究型大學的作用	4,374,000
3	2018-19	港大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建築廢棄材料共享	2,902,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52)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2019-20年度內，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將會繼續管理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並與政策研究群體建立更緊密的聯繫，推動以實證為本的政策研究。

1. 自政策創新與統籌處成立以來，有否檢討過去工作成效如何？如有，詳情為何？
2. 未來一年，有什麼研究項目的計劃或方向？
3. 過去一年為創新項目提供的「首站和一站式」項目諮詢和統籌服務，所收到的項目詳情如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6)

答覆：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自去年4月成立以來，致力加強與本地及內地智庫的聯繫以構建更緊密的合作關係。為培養香港的公共政策研究羣體，創新辦已優化轄下兩項研究資助計劃(即「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包括更新評審準則和簡化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持本地智庫和研究機構的研究和發展。
2. 在2019-20年度，創新辦在諮詢政策局的意見後，將訂出兩項研究資助計劃的研究範疇和策略議題，使獲資助的研究項目更能切合政策需要。此外，創新辦將就不同議題舉辦政策工作坊，讓研究機構／智庫可直接向相關政策局／部門介紹其研究項目和政策建議，並藉此了解政策局對有關議題的研究興趣和需要，促進雙方的交流。創新辦亦會繼續透過探訪交流、工作坊、研討會等方式加強與本地公共政策研究機構和智庫的聯繫並尋求合作機會。

3. 在2018-19年度，創新辦共收到8個項目，有關項目的詳情表列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性質／內容	進展情況
1	天水圍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天水圍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已完成研究，並在2018年施政報告中公布
2	東涌公眾街市*	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共同就東涌新公眾街市的選址進行研究	同上
3	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荃灣二陂坊遊樂場，注入創新和包容性元素，改善遊樂設施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荃灣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4	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	協調部門並與義務設計師合作，重新設計3個小型休憩花園(油尖旺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砵蘭街休憩花園及中西區山道天橋休憩處)，注入新穎的設計元素，提升舊有的公共空間	已完成概念設計，並已諮詢油尖旺和中西區區議會相關委員會，委員會對項目不表反對
5	邵氏基金會STEAM學校	聯絡和協調相關部門，以協助倡議機構在清水灣成立全港首間主要以科學、技術、工程、藝術及數學(STEAM)為課程方向的學校，培養對創科有興趣的學生	創新辦正處理有關項目
6	「要有光」光屋	在深井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創新辦經初步研究後已將項目轉交運輸及房屋局新成立的「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跟進
7	1個位於新界區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8	1個位於九龍的社會房屋項目**	提供房屋單位予有住屋困難的家庭	同上

\*由創新辦負責有關項目的統籌工作經已完成；如有需要，該辦可繼續為項目倡議機構／部門提供諮詢服務。

\*\* 有關項目倡議機構希望留待合適時候公布項目詳情。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53)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行政署會由2019年7月1日起，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接手稅務政策組。請問作出這項改動措施的原因為何？會否投放額外資源應付？預計需要人手及財政資源的安排如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7)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7-18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成立稅務政策組。稅務政策組於2017年4月成立後，首要工作是善用稅務政策，推動產業和經濟發展，至今已協助落實利得稅兩級制及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扣稅等稅務措施。稅務政策組亦協助不同政策局研究其相關政策範疇的稅務措施，例如保險業和船舶租賃業務等。

近年國際間就稅務事宜的要求與競爭日趨複雜，同時香港經濟正朝多元方向發展，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並配合國際稅務發展的要求，並策略性地運用稅務措施，提升香港競爭力及確保稅收穩定。為更好配合政府的整體經濟發展工作，稅務政策組將由2019年7月1日起轉移至直屬於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有關的轉移不涉及額外資源。稅務政策組於2019-20年度的人手與現時相同，包括2名職級等同於高級評稅主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預算薪酬開支與2018-19年度相若，約為300萬元。政府另會按稅務政策組的工作需要，增撥資源，使其發揮更大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54)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行政署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在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方面，2019-20年度的撥款較2018-19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7400萬元(15%)，其中由於增加7個職位。請問有關職位的數目、工作內容及薪酬開支詳情如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8)

答覆：

綱領(3)預計在2019-20年度會淨增加7個職位，主要為綱領(3)下組別提供行政／支援服務。增加的職位包括1個高級政務主任、1個一級行政主任、1個二級行政主任及5個文書／支援職位。另外，1個二級行政主任職位將提升為1個一級行政主任職位，以及1個有時限的高級行政主任職位將在2019-20年度內因到期而刪除。有關職位增加的薪金開支約為214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48)

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

管制人員： 行政署長 (梁悅賢)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以列表告知本會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現時已檢視了的法例、進度為何、以及負責檢視法例的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楊岳橋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3)

答覆：

檢視窒礙創科及經濟發展的法例及法規是政府發展創科的八大方向之一。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創新辦)已展開有關工作。創新辦會考慮不同持分者，包括業界和服務使用者，對是項檢討曾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亦會徵詢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以釐定檢討的範圍和優次。創新辦的首要工作是為相關政策局提供前期政策研究支援，例如研究和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有關議題時所採用的監管制度和安排，以及這些制度和安排對本地情況的適切性，亦會與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持分者會面及聽取其意見，從而向前者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研究資料，協助它們擬定可行的解決方案及／或法例和法規的修訂建議。

創新辦已展開研究預設醫療指示及相關晚期照顧服務的安排，包括參考其他城市在處理這項議題所採用的安排，亦將會與持分者會面，從而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擬定方案作公眾諮詢。此外，創新辦亦會檢視《道路交通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研究條例能否配合自動駕駛汽車及車載資訊系統的應用發展。

上述工作由創新辦及有關政策局和部門現有資源進行，創新辦並沒有為是項工作增加人手和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2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公開資料守則》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法律援助署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iii)最後處理方法。

年份

(i)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最後處理方法

- 2)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法律援助署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iii)最後處理方法。

年份

(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最後處理方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7)

答覆：

法律援助署在2018年1月至9月接獲的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所有申請人均獲提供所需的全部資料，因此並無拒絕提供資料或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40)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提供：

1. 過去5年審批緊急申請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
2. 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禁制令／臨時撫養令方面，又佔多少宗？
3. 過往5年及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相關開支及預算為何。
4. 表列最近5年有多少受配偶虐待而申請離婚之數字，當中佔申請法援人數比例及金錢支出若干？
5. 有多少宗申請贍養費？而成功之數字若干？贍養費若干？
6. 每年投放多少資源處理因家暴而申請離婚個案？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43)

答覆：

我就以上各項問題的答覆如下：

- 1.及2. 凡家庭暴力受害者向法律援助署(法援署)尋求援助，如涉及強制令申請，法援署都會列為緊急個案。就緊急個案而言，法援署職員會在申請人到訪當日請他們提出法援申請，並安排於同日會面。審批法援申請所需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是否具備充分理據、是否需要向申請人或第三方索取進一步文件，以及提供所需文件或資料的時間。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及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年份	申請數目	平均審批時間(日數)
2014	30	28
2015	27	33
2016	34	29
2017	46	29
2018	95	17

法援署並無就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臨時撫養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備存統計數字。

- 3.及6. 處理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個案的經費已包括在法援署每年的撥款內。有關撥款是根據過往的實際開支及未來數年的預期開支計算。法援署並無就處理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個案的開支備存統計數字。
- 4.及5. 法援署並無就受配偶虐待的申請人提出離婚訴訟申請，或受配偶虐待的申請人申請贍養費的宗數、成功率和獲判給的贍養費金額備存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41)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家事訴訟－為法律援助受助人辦理有關分居、終止婚姻關係或宣告婚姻作廢或附屬及其他濟助、監護權等的法律程序和抗辯；

問題

1. 請詳列過去5年有多少家庭暴力受害人向貴署申請援助控訴施虐者？男／女之比例？多少通過審批？判刑如何？多少被拒？原因為何？有多少涉雙程證？
2. 有多少家庭暴力個案轉調解服務？誰人提出？原因為何？最後有那方面成功／失敗？最終如何處理？有多少涉雙程證？
3. 請問貴署是否有接受性別觀點主流化清單檢視？
4. 如有結果如何？有那方面需要改變？
5. 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44)

答覆：

1. 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律援助(法援)的個案數目、男女申請人的百分比和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載列如下：

年份	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	女性申請人的百分比	男性申請人的百分比	批出法援證書數目
2014	30	90%	10%	14 [16]
2015	27	74%	26%	14 [13]
2016	34	85%	15%	17 [17]
2017	46	98%	2%	20 [26]
2018	95	91%	9%	66 [29]

[ ]為被拒絕的申請數目

法律援助署(法援署)處理的家庭暴力強制令申請屬於民事訴訟，因此不涉及任何判刑。

過去5年，聲稱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強制令被拒法援的原因(包括分項數字)載列如下：

- (a) 申請人撤回申請(39宗申請)；
- (b) 申請人未能通過案情審查(23宗申請)；
- (c) 申請人未能提供資料或文件(24宗申請)；
- (d) 申請人不接受法援(10宗申請)；
- (e) 申請人未能通過經濟審查(9宗申請)；以及
- (f) 申請人沒有出席法援署為考慮個案申請而安排的會面(1宗申請)。

(註：5宗申請被拒的原因多於1項)

任何人只要同時通過《法律援助條例》規定的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便可獲批法援，不論其居留身分或國籍。法援署備存的統計數字沒有記錄申請人是否持雙程證。

2. 過去5年，涉及委任調解員處理的家庭暴力個案數字如下：

年份	委任調解員的個案數目	調解結果	訴訟結果
2014	0	不適用	不適用
2015	2	1宗個案沒有進行調解	案件已裁定
		1宗個案調解不成功	案件已裁定
2016	1	部分調解成功	不詳，由於在訴訟期間已取消法援
2017	1 <sup>註</sup>	尚未接獲調解員報告	訴訟進行中
2018	1	調解成功	訴訟進行中
	2	尚未接獲調解員報告	訴訟進行中

註：由於個案在2018年11月才委任調解員，故尚未能提供調解結果。

民事司法制度改革於2009年推行後，調解服務已成為民事法律程序的一部分。訴訟各方是否選擇使用調解服務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的性質和情況、相關各方是否願意透過調解解決糾紛等。由於調解是透過調解員的協助讓各方進行商議以解決糾紛，因此「何方成功／何方失敗」的歸類並不適用。法援署並無備存關於由何人提出調解要求、選擇進行調解的原因，以及個案是否涉及雙程證持有人等的資料。

3.至5. 性別主流化檢視清單是婦女事務委員會設計的分析工具，旨在協助政府人員在設計、實施、監察和評估法例、政策及計劃的過程中，能更有系統地考慮女性及男性的需要和觀點。任何人(不論性別)只要同時通過法例規定的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便可獲批法援，因此女性和男性均有平等機會獲得並受惠於法援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42)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提供：

1. 過去5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成功取得附屬濟助的各分類數字及百分比
2. 過去5年有關家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成功取得附屬濟助的各分類數字及百分比
3. 過去5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取得管養權及探視權的各分類數字及百分比
4. 過去5年有關家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取得管養權及探視權的各分類數字及百分比
5. 過去5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取得子女共同管養的數字及百分比
6. 過去5年有關家暴在婚姻訴訟個案中取得子女共同管養的數字及百分比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45)

答覆：

過去5年，法律援助(法援)申請人在婚姻訴訟個案中取得附屬濟助(例如贍養費、管養權及探視權)的百分比如下：

個案審結的年份	取得濟助
2014	84%
2015	86%
2016	86%
2017	84%
2018	83%

法律援助署(法援署)並無就申請人取得的濟助(例如贍養費、管養權或共同管養權及探視權)分類備存統計數字。此外，就法援申請人在婚姻訴訟中取得濟助的個案，法援署也沒有備存當中涉及家暴個案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4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請提供：

1. 過去5年有關家暴的離婚審批申請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
2. 過去5年有關家暴的審批緊急申請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
3. 涉及家暴受害者申請禁制令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及當中獲批及不獲批的男女各分類數字。
4. 承上，請列明拒絕申請的主要各項理據所佔的數字。
5. 涉及家暴受害者申請強制令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當中獲批及不獲批的男女各分類數字。
6. 承上，請列明拒絕申請的主要各項理據所佔的數字。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46)

答覆：

1. 法律援助署(法援署)並無就涉及家庭暴力而申請法律援助(法援)的離婚案件及非離婚案件備存分項統計數字。

2.、3.及5.：

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或禁制騷擾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平均審批時間、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和申請不獲批的男女申請人數目載列如下：

年份	關於強制令或 禁制騷擾令的 法援申請	平均審批 時間 (日數)	批出的法援證書 數目		申請不獲批的 數目	
			女	男	女	男
2014	30	28	12	2	15	1
2015	27	33	10	4	10	3
2016	34	29	13	4	16	1
2017	46	29	20	0	25	1
2018	95	17	62	4	24	5

4.及6.：

過去5年，聲稱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強制令或禁制騷擾令被拒法援的原因(包括分項數字)載列如下：

- (a) 申請人撤回申請(39宗申請)；
- (b) 申請人未能通過案情審查(23宗申請)；
- (c) 申請人未能提供資料或文件(24宗申請)；
- (d) 申請人不接受法援(10宗申請)；
- (e) 申請人未能通過經濟審查(9宗申請)；以及
- (f) 申請人沒有出席法援署為考慮個案申請而安排的會面(1宗申請)。

(註：5宗申請被拒的原因多於1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44)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過去5年有關家暴個案轉調解服務的數字。誰人提出？原因為何？最後有那方面成功／失敗？最終如何處理？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047)

答覆：

過去5年，涉及家庭暴力的法律援助(法援)個案使用調解服務的有關數字如下：

年份	委任調解員的個案數目	調解結果	訴訟結果
2014	0	不適用	不適用
2015	2	1宗個案沒有進行調解	案件已裁定
		1宗個案調解不成功	案件已裁定
2016	1	部分調解成功	不詳，由於在訴訟期間已取消法援
2017	1 <sup>註</sup>	尚未接獲調解員報告	訴訟進行中
2018	1	調解成功	訴訟進行中
	2	尚未接獲調解員報告	訴訟進行中

註：由於個案在2018年11月才委任調解員，故尚未能提供調解結果。

民事司法制度改革於2009年推行後，調解服務已成為民事法律程序的一部分。訴訟各方是否選擇使用調解服務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的性質和情況、相關各方是否願意嘗試透過調解解決糾紛等。由於調解是透過調解員的協助讓各方進行商議以解決糾紛，因此「何方成功／何方失敗」的歸

類並不適用。法律援助署並無備存關於由何人提出調解要求或選擇進行調解的原因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76)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過去5年，每年法律援助署分別接獲及批准了多少宗就僱員補償申索提出的法律援助申請，以及獲批個案至今所涉的開支金額；法援申請由提出至獲批的平均及中位時間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3)

答覆：

過去5年，法律援助署就僱員補償申索接獲的法律援助(法援)申請宗數，以及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載列如下：

年份	僱員補償申索	
	接獲的申請宗數	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
2014	2 267	1 411
2015	2 135	1 300
2016	2 076	1 325
2017	2 157	1 313
2018	1 989	1 157

\* 法援證書不一定在接獲申請的同一年批出。

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獲批個案涉及的開支金額載列如下：

僱員補償申索個案涉及的法援費用 (千元)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2016-17 年度	2017-18 年度
50,491.50	51,188.70	54,657.20	61,413.60	61,825.50

過去5年，僱員補償申索法援申請由接獲至獲批的平均及中位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審批僱員補償申索的時間 (日數)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中位數	62	64	65	66	67
平均數	58	65	67	66	69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78)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過去5年，每年獲批法援並經法庭審理的僱員補償申索宗數為何，並按結果(即勝訴、敗訴或和解)列出分項數字，以及法援署在訴訟期間撤消法援的個案宗數；申索人經法庭裁定勝訴及與訟雙方達成和解協議的個案的最高、最低、中位及平均補償金額分別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5)

答覆：

過去5年，法律援助署(法援署)就僱員補償申索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載列如下：

年份	獲批法援證書的僱員補償申索*
2014	1 411
2015	1 300
2016	1 325
2017	1 313
2018	1 157

\* 法援證書不一定在接獲申請的同一年批出。

法援署並無就獲批法援並經法庭審理的僱員補償申索宗數或按申索個案結果獨立備存分項數字。在2014年至2018年期間，每年已審結的僱員補償申索法援案件的勝訴率載列如下：

年份	僱員補償申索					
	勝訴率	敗訴率	在訴訟前取消／撤回證書	在訴訟期間應受助人的要求取消證書	在訴訟期間取消／撤回證書	總數
2014	96%	1%	1%	1%	1%	100%
2015	97%	1%	0%	1%	1%	100%
2016	96%	1%	1%	1%	1%	100%
2017	96%	1%	1%	1%	1%	100%
2018	96%	1%	1%	1%	1%	100%

過去5年，在每年已審結的僱員補償申索法援案件中，得到賠償的最高、最低、中位數及平均金額載列如下：

	僱員補償申索案件賠償金額(千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最高	2,553.57	2,979.80	3,756.00	3,360.62	3,031.12
最低	3.00	2.00	1.30	1.00	1.80
中位數	130.00	137.26	150.00	150.00	145.80
平均	211.18	203.76	231.39	236.42	227.64

註：導致部分僱員補償申索案件賠償金額偏低的原因有很多，包括喪失賺取收入能力的百分率被評為低，或最後裁定額已被扣除大筆預支款項，例如已收取的有薪病假款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4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3) 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有關僱員補償申索事宜，請當局告知本會：

1. 2017年至今，法律援助署(i)接獲；及(ii)批准的僱員補償申索提出的法律援助申請宗數分別為何；獲批個案的開支總金額，以及有關申請由提出至獲批的平均及中位時間分別為何；
2. 按申索個案的結果，即(i)勝訴、(ii)敗訴及(iii)和解分項列出，2017年至今獲批法律援助並經法庭審理的僱員補償申索宗數分別為何；
3. 承上題，2017年至今，法援署在訴訟期間撤銷法援的個案宗數為何；及
4. 承上題，2017年至今，有關申索人經法庭裁定勝訴的最高、最低、中位及平均補償金額分別為何；另一方面，有關個案達成和解協議個案的最高、最低、中位及平均補償金額分別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85)

答覆：

1. 在2017年及2018年，法律援助署(法援署)就僱員補償申索接獲的法律援助(法援)申請宗數，以及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載列如下：

年份	僱員補償申索	
	接獲的申請宗數	批出的法援證書數目*
2017	2 157	1 313
2018	1 989	1 157

\* 法援證書不一定在接獲申請的同一年批出。

在2017-18年度，獲批個案的開支總額為6,190萬元。在2017年及2018年，有關申請由接獲至獲批的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審批僱員補償申索的時間 (日數)	
	2017年	2018年
中位數	66	67
平均數	66	69

- 2.及3. 法援署並無就獲批法援並經法庭審理的僱員補償申索宗數或按申索個案結果獨立備存分項記錄。2017年及2018年已審結的僱員補償申索法援案件的勝訴率如下：

年份	僱員補償申索					總數
	勝訴率	敗訴率	在訴訟前取消／撤回證書	在訴訟期間應受助人的要求取消證書	在訴訟期間取消／撤回證書	
2017	96%	1%	1%	1%	1%	100%
2018	96%	1%	1%	1%	1%	100%

4. 在2017年及2018年，已審結的僱員補償申索法援案件中，得到賠償的最高、最低、中位數及平均金額載列如下：

	僱員補償申索案件賠償金額(千元)	
	2017年	2018年
最高	3,360.62	3,031.12
最低	1.00	1.80
中位數	150.00	145.80
平均數	236.42	227.64

註：導致部分僱員補償申索案件賠償金額偏低的原因有很多，包括喪失賺取收入能力的百分率被評為低，或最後裁定額已被扣除大筆預支款項，例如已收取的有薪病假款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19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局方提供下列基金的成立日期、成立目的、成立模式；以及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的結餘、政府注資金額、投資或其他收入及開支總額。如有其他基金屬於局方範疇而未有包括，亦請按上述項目提供資料。

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基金

2) 就局方所管轄的基金，當局現時如何評估及監察各項資助的情況，以及有何指標去檢討基金的成效？若有，最新情況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1) 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基金(基金)於1984年10月1日成立，由法律援助署(法援署)根據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管理。輔助計劃的目的是為「夾心階層」提供法律援助，即財務資源超出普通法律援助計劃的法定限額，但不多於輔助計劃指定款額的人士。

基金由獎券基金撥出100萬元作為貸款成立。政府雖然沒有提供首筆資金，但曾分別於1995年及2012年向基金注資2,700萬元及1億元，以擴大輔助計劃的涵蓋範圍。

基金在2015-16、2016-17及2017-18財政年度(於9月30完結)的年度結餘、收入及開支載列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註)		
基金結餘 (百萬元)	收入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基金結餘 (百萬元)	收入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基金結餘 (百萬元)	收入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193.0	8.0	4.1	192.4	8.6	9.2	197.3	9.1	4.2

註：2017-18財政年度(於2018年9月30日完結)的數字未經核算，或須作出修訂。

2) 輔助計劃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援助對象為涉及索償金額合理、討回賠償及訟費機會高的金錢申索個案，以確保輔助計劃可持續運作及財政穩健。除了設有個案監察機制，確保輔助計劃的所有個案具合理理據繼續進行訴訟外，法援署亦成立了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委員會，密切檢視輔助計劃的現金流，以及獲計劃援助的高訟費、高風險的訴訟個案。此外，輔助計劃的帳目每年由審計署核算，以確保基金的財政狀況穩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46)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1. 請用下列表列形式提供過去5年，法律援助署收到有關追討贍養費的法律援助申請數目為何？有關追討贍養費的法律援助申請，最終成功獲批法援的數目為何？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有關追討贍養費的法律援助申請數目？					
最終成功獲批法援的數目為何？					

2. 根據資料顯示，申領綜援及同為贍養費受款人士，若贍養費被拖欠而又需要尋求法律援助時，可透過法援署與社會福利署訂立的轉介機制，由社署直接將個案轉至法援署。請問過去5年，每年的社署轉介的個案數目為何？最終獲批法援的個案數目為何？

3. 上述法援署與社署訂立的轉介機制，與法援的一般申請程序，包括提交的文件，申請的時間等有具體不同？轉介機制在哪一方面能為被拖欠贍養費人士帶來便利。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1)

答覆：

1. 過去5年，法律援助署(法援署)收到有關追討贍養費的法律援助(法援)申請數目及獲批法援的個案數目如下：

年份	有關追討贍養費的 法援申請數目	批出法援證書數目
2014	525	189
2015	486	162
2016	549	196
2017	530	151
2018	466	154

2. 過去5年，社會福利署(社署)轉介的個案數目及獲批法援的個案數目如下：

年份	社署轉介的個案數目	獲批法援證書的個案數目
2014	247	89
2015	233	86
2016	297	105
2017	269	74
2018	253	99

3. 由社署轉介予法援署的申請人會獲發1份申請表，以供填寫及交回法援署。這安排可減少申請人前往法援署辦事處的次數，從而節省他們的交通時間及相關開支。

此外，由於社署轉交法援署的轉介文件已包括所需的資料及文件，申請人向法援署交回申請表時無需再提交有關資料。因此，法援署可立即審批他們的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49)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據悉旺角法援署長期出現人手不足情況，請問

- (a) 金鐘法援署每年要處理多少個法援申請，而負責的法援署律師有多少人？負責的非律師人員又有多少人？
- (b) 旺角法援署每年要處理多少個法援申請，而負責的法援署律師有多少人？負責的非律師人員又有多少人？

預算案中提及想改善法援署的服務素質，請問：

- (a) 是否有現有機制讓申請人及／或有關律師及／或有關方面等作出投訴？
- (b) 若沒有現有機制，是否需要設立以加強透明度及問責精神？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35)

答覆：

就問題的第一部分，現提供2018年的相關資料如下－

	金鐘道政府合署 總部	九龍分署
處理的法律援助(法援) 申請數目	9 319	6 015
處理法援申請的高級法 律援助律師／法律援助 律師數目	22	12
處理法援申請的非律師 人員數目	113	94

法律援助署(法援署)一向十分重視為市民提供以客為本的法援服務。為此，法援署定期在署內舉辦各種與顧客服務有關的培訓課程，並安排員工參加外間課程，藉此提醒員工提供優質顧客服務的重要性。

至於問題的第二部分，法援署一直設有機制處理與其服務有關的投訴。任何人士(包括法援申請人、受助人或外委律師)如欲作出投訴，可聯絡法援署的顧客服務主任，其姓名及電話號碼展示於法援署各辦事處，並載於法援署網頁。此外，投訴人可以電話、郵遞、傳真或電郵方式聯絡部門投訴主任。

法援署亦印製了「顧客服務標準」單張，讓法援服務使用者知悉投訴的各種途徑及程序。市民可於法援署各辦事處取閱有關單張，或從法援署網頁下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50)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行政署長

問題：

就著現時法援署中首長級、高級法援律師、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和其他非專業人員，請問以下問題：

- (a) 首長級人數
- (b) 首長級人員薪金中位數
- (c) 首長級人員最高薪金
- (d) 高級法援律師人數
- (e) 高級法援律師薪金中位數
- (f) 高級法援律師最高薪金
- (g) 高級法援律師每年處理案件平均數
- (h) 法援律師人數(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
- (i)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薪金中位數
- (j)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最高薪金
- (k)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每年處理案件平均數
- (l) 其他非專業人員人數
- (m) 其他非專業薪金中位數
- (n) 其他非專業最高薪金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36)

答覆：

要求提供的資料載列如下：

- (i) 首長級人員(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15個)

職級	首長級(律政人員) (DL) 薪級表 (元) <sup>註1</sup>				按薪級中 點估計的 年薪值/ 年薪 (元)
法律援助署 署長	DL6	253,150	(260,600)		3,127,200
法律援助署 副署長	DL3	199,050	(204,900)	(210,900) (217,300)	2,530,800
副首席法律 援助律師	DL2	171,200	(176,450)	(181,650) (187,150)	2,179,800
助理首席法 律援助律師	DL1	144,100	(148,400)	(153,050) (157,700)	1,836,600

(ii) 高級法律援助律師(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27個)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高級法律援助律師	120,495	129,325

(iii) 法律援助律師(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37個)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法律援助律師	85,770	105,175

(iv) 非專業人員(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467個<sup>註2</sup>)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高級一等律政書記	78,380	85,770
高級二等律政書記	61,060	70,090
律政書記	34,930	50,825

(v) 每名法律援助律師及高級法律援助律師在2018年處理案件的平均數目

每名高級法律援助律師 處理443宗 <sup>註3</sup>	每名法律援助律師 處理429宗 <sup>註3</sup>
------------------------------------	----------------------------------

<sup>註1</sup> 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sup>註2</sup> 在467個非專業人員職位中，168個為律政書記職系(36%)，屬部門職系；其餘299個屬18個一般職系與共通職系，包括行政、文書及秘書職系等。

<sup>註3</sup> 2018年指派有關人員處理的案件數目。不過，專業人員還須執行其他職務，例如監察獲批法援案件的進度及處理刑事訴訟。